

(股票代號：3033)



公 開 說 明 書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

一、公司名稱：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發行種類：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發行總額新台幣800,000仟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七)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90 頁。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2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包括承銷手續費約新台幣伍佰萬元。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貳拾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weikeng.com.tw/>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額	500,000	0.02%
現金增資	407,670,000	17.55%
盈餘轉增資	1,047,995,100	45.11%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8,507,200	17.1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643,692,930	27.7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本	71,100,000	3.06%
庫藏股註銷股本	(246,240,000)	(10.60%)
合計	2,323,225,23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陳列處所：本公司行政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分送方式：依主管機關規定方式辦理。

索取方式：請親赴前述陳列處所或附回郵信封來函向本公司索取或上網至公開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 下載媒體檔案

三、推薦證券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

網址：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4 樓

電話：(02)2545-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網址：www.hncb.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一段 33 號 8 樓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 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顏幸福、區耀軍

網址：www.kpmg.com.tw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王建智

網址：---

事務所名稱：建智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97-0868

地址：台北市杭州南路二段 52 號 6 樓

十二、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

發言人姓名：周甘淋

代理發言人：林志明

職稱：行政處副總經理

職稱：產品應用暨產品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2659-0202

電話(02)2659-0202

email：famachou@weikeng.com.tw

email：roy@weikeng.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weikeng.com.tw>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323 百萬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308 號 11 樓		電話：(02)2659-0202																														
設立日期：民國 66 年 1 月 20 日			網址：www.weikeng.com.tw																															
上市日期： 91 年 8 月 26 日		上櫃日期： 89 年 10 月 30 日		公開發行日期： 民國 87 年 7 月 23 日																														
負責人：董事長 胡秋江 總經理 胡秋江		發言人：(姓名)周甘淋 (職稱)行政處處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志明 (職稱)產品應用暨產品開發處 資深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網址：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股票承銷機構：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 電話：(02)2545-6888 網址：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5 號 8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顏幸福、區耀軍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6 樓																																		
複核律師：王建智 電話：(02)2397-0868 網址：--- 地址：台北市杭州南路二段 52 號 6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98 年 6 月 19 日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8 年 6 月 19 日 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4.70% (100 年 4 月 17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0.82% (100 年 4 月 17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0 年 4 月 17 日)																																		
<table><tr><td>職 稱</td><td>姓 名</td><td>持股比例</td></tr><tr><td>董事長</td><td>胡秋江</td><td>2.03%</td></tr><tr><td>董 事</td><td>紀廷芳</td><td>2.06%</td></tr><tr><td>董 事</td><td>威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澄芳</td><td>10.61%</td></tr><tr><td>獨立董事</td><td>蔡裕平</td><td>0%</td></tr><tr><td>獨立董事</td><td>林 弘</td><td>0%</td></tr><tr><td>監察人</td><td>蕭森寶</td><td>0.61%</td></tr><tr><td>監察人</td><td>陳冠華</td><td>0.06%</td></tr><tr><td>監察人</td><td>陳景惠</td><td>0.15%</td></tr><tr><td>10%以上大股東</td><td>威記投資（股）公司</td><td>10.61%</td></tr></table>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胡秋江	2.03%	董 事	紀廷芳	2.06%	董 事	威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澄芳	10.61%	獨立董事	蔡裕平	0%	獨立董事	林 弘	0%	監察人	蕭森寶	0.61%	監察人	陳冠華	0.06%	監察人	陳景惠	0.15%	10%以上大股東	威記投資（股）公司	10.61%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胡秋江	2.03%																																
董 事	紀廷芳	2.06%																																
董 事	威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澄芳	10.61%																																
獨立董事	蔡裕平	0%																																
獨立董事	林 弘	0%																																
監察人	蕭森寶	0.61%																																
監察人	陳冠華	0.06%																																
監察人	陳景惠	0.15%																																
10%以上大股東	威記投資（股）公司	10.61%																																
工廠地址：無																																		
主要產品：電子零組件暨周邊設備之代理銷售				參閱本文頁次																														
市場結構：內銷 23% 外銷 77%				第 34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况之風險事項			第 3 頁																														
去(99)年度	營業收入：18,378,281 仟元 稅前純益： 873,426 仟元 每股盈餘：3.09 元			第 7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捌億元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2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00 年 6 月 10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略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3
三、公司組織.....	5
四、資本及股份.....	1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2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2
九、併購辦理情形.....	22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2
貳、營運概況.....	25
一、公司之經營	25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7
三、轉投資事業.....	48
四、重要契約及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0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2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2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52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1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1
肆、財務概況.....	6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2
二、財務報表.....	67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6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67
伍、特別記載事項.....	176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76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76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76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76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76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	17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76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76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76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76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6
十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2
陸、重要決議.....	188
附件	
一、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一月廿日

(二)總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三〇八號十一樓

電話：(02)2659-0202（代表號）

(三)公司沿革：

95 年 01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92,12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2,52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536,480,670 元整。

95 年 0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8,8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545,330,670 元整。

95 年 07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49,42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545,780,090 元整。

95 年 07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9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546,680,090 元整。

95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46,862,72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42,338,030 元、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338,03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1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766,701,190 元整。

96 年 01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8,074,52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9,47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894,245,710 元整。

96 年 04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8,595,99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42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944,261,700 元整。

96 年 07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4,034,52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6,48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044,776,220 元整。

96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70,810,45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96,930,000 元、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724,61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6,63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275,871,280 元整。

97 年 01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3,820,82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0,21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59,902,100 元整。

97 年 04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420,35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58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63,902,450 元整。

97 年 07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777,02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68,679,470 元整。

97 年 08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18,195,130 元、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700,63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06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488,635,230 元整。

97 年 12 月 辦理公司註銷買回股份 100,000,000 元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6,28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94,915,230 元整。

98 年 04 月 本公司與主要美商半導體公司 Lattice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簽署 IC 零組件產品代理合約，代理銷售區域涵蓋台灣、香港及中國。

- 98 年 05 月 辦理公司註銷買回股數共計 7,624,000 股及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36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20,035,230 元整。
- 98 年 08 月 本公司與主要美商半導體公司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簽署 IC 零組件產品台灣代理合約。
- 98 年 10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77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20,805,230 元整。
- 98 年 10 月 本公司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再增添一半導體元件代理權，已與主要美商半導體公司 Zoran Corporation 簽署 IC 半導體零組件產品代理合約。
- 98 年 11 月 本公司再增添 AMD 產品代理權－獨立顯示卡、繪圖晶片 (Graphics) 及 PC 晶片組 (Chipset) 等相關產品，加上原本已經代理的處理器產品 (Desktop Processors、Notebook Processors、Server Processors、Embedded Processors)，本公司將一舉取得完整的 PC 整合方案 (Processors + Chipset + Graphics)，銷售區域可涵蓋到台灣及中國地區，且由台灣母公司承接獨立顯示卡、繪圖晶片及 PC 晶片組之銷售及技術支援服務。
- 99 年 0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3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21,155,230 元整。
- 99 年 0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9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22,055,230 元整。
- 99 年 05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 1,17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323,225,230 元整。
- 99 年 11 月 本公司在 IC 零組件又增添 SanDisk 相關快閃記憶體產品代理權，銷售區域涵蓋台灣、中國及東南亞；未來將透由本公司及海外子公司，將代理 SanDisk 快閃記憶體產品，提供銷售與技術服務予上述代理銷售區域之主要相關電子產品設備製造商客戶。

二、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負債比率約 55.3%，由於美國景氣不佳且聯準會持續擴大資金寬鬆政策導致利率維持低檔；而本公司之負債部位以美金為主，因此低利率對本公司而言會降低利息成本；預估 100 年之台幣利率走勢在資金寬鬆情形下仍會維持低檔，且預估聯準會考量美國景氣不佳狀況下，未來仍會維持低利率水平，因此未來之操作策略 會依資金成本考量去調整美金與台幣借款比重，以降低借款之平均資金成本。

(2)本公司 95%以上為進口貨品，且均以美元為進口報價，而銷貨僅 80%以美元報價，因此仍有 15%之美元缺口，因此匯率波動對本公司之成本結構利潤有重大影響；預估 100 年之匯率約在 28~30 間波動，因此當匯率每升(貶)值 5 角對毛利減少約 1.6%~1.7%；整體而言台幣若持續升值對本公司應收帳款而言將造成兌換損失，為降低兌換損失，將適度以缺口方式來操做，但仍會適當依據當時匯率走勢之判斷來決定缺口管理。本公司目前之匯率管理係 依據實際外幣資產負債之部位缺口來管理，原則以購買遠匯來補足缺口

(3)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情事；而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目前僅用遠匯及外匯選擇權去補平外幣資產負債缺口。

(2)本公司之背書保證，僅限於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向原廠進貨之貨款額度保證，且均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在「產品開發處」及「產品應用處」的規劃及推動下，本公司成功代理了國內、外知名廠商的產品線，並提供客戶對產品運用的技術支援，及協助客戶節省研發費用及縮短產品上市時間，並藉此提升服務水準，強化與供應商、客戶之合作關係。另在「產品事業處」成立後，正式邁向研發設計領域，專責產品整體的參考解決方案。目前 FAE、AE、R&D 等相關的人力配置，高達 78 人，現階段主要係以多項電子消費性產品，如觸控面板、電子書/辭典、PSoC 觸控式應用、行動上網裝置 (MID)、數位媒體播放器 (DMP)、手提式多媒體播放器(PMP)、衛星定位導航系統(GPS)、監控系統(Memory Cam)、數位電視(DTV)、電視相關應用(3D TV、網路電視 IT TV 及 LCD TV)、數位相機相關應用等，投入各項開發資源，以利即時提供客戶產品參考解決方案，並已陸續提供予客戶使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尚無發生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情事。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科技並無重大改變，惟因市場競爭激烈而導致毛利率下滑，本公司將以強化產品線組合（Product Portfolio）完整性及產品線銷售結構均衡性，降低公司經營風險，並提昇公司整體毛利。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連結科技、創造價值」為經營軸心，並與客戶及代理原廠建立夥伴關係，故本公司首重誠信，不謀非利之私利，在公司文化上以及公司管理制度上皆以此為最重之原則，因此，在公司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併購之計劃。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經營電子零組件暨電腦週邊設備代理經銷商，代理產品線皆簽屬代理合約，且依業務需求予以進貨，故當無進貨集中之風險，而下游客戶約千餘家，單一銷售客戶佔總營收不及7%，故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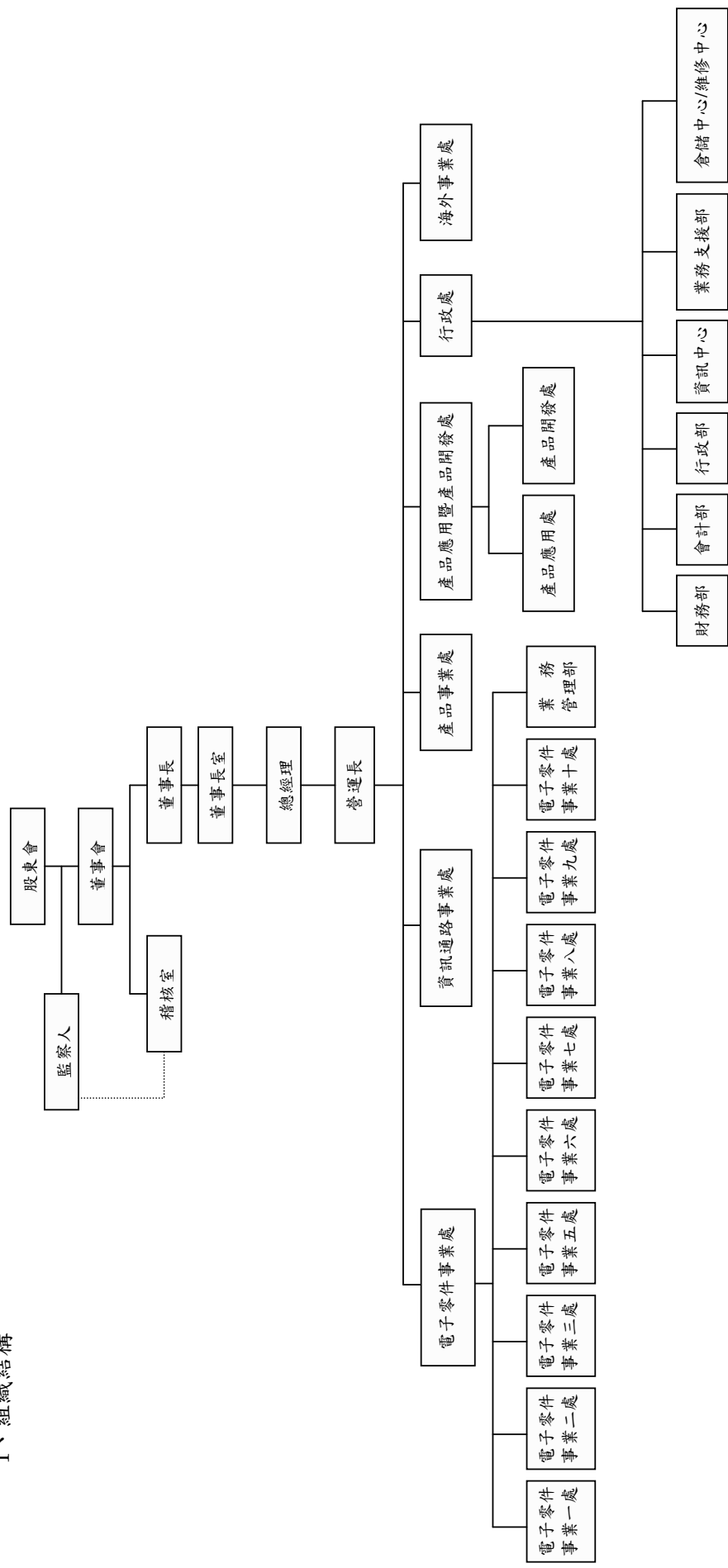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者，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董事長室

- A. 全公司整體性制度、規章及辦法之制定及更新
- B. 全公司整體行銷活動之規劃及企業公關事宜推動

(2)稽核室

- A. 負責內部控制之稽核、缺失及合理性評估
- B. 建議及協助各部門及管理階層解決問題
- C. 改善作業與提高作業績效

(3)電子零件事業處

- A. 電子元件相關產品的市場規劃
- B. 電子元件相關產品代理權之開發與確保
- C. 運用業務、技術支援、通路行銷等方法爭取客戶

(4)資訊通路事業處

- A. 爭取資訊產品流通代理權
- B. 掌握市場脈動，適時引進資訊產品以滿足客戶
- C. 建立資訊產品，通路行銷，佈建經銷網路
- D. 利用行銷 4P，提昇公司及產品知名度、指名度
- E. 提供消費者售後服務

(5)產品事業處

A. 工程研發部:

主要為自行研究開發設計符合既定或潛在客戶需求之新產品。

B. 市場部:

主要為配合工程研發部開發之新產品，推動客戶量產並藉以協助業務單位推展業務。

(6)產品應用暨產品開發處

- 產品應用處：A.掌握資訊市場脈動，主導爭取高科技產品/元件代理權，並提供充分資訊予經營管理階層，憑以規劃公司將來業務走向及方針

B.提供客戶對產品運用的技術支援

- 產品開發處：針對客戶對產品應用之需求，研發開發原產品之新應用領域

(7)行政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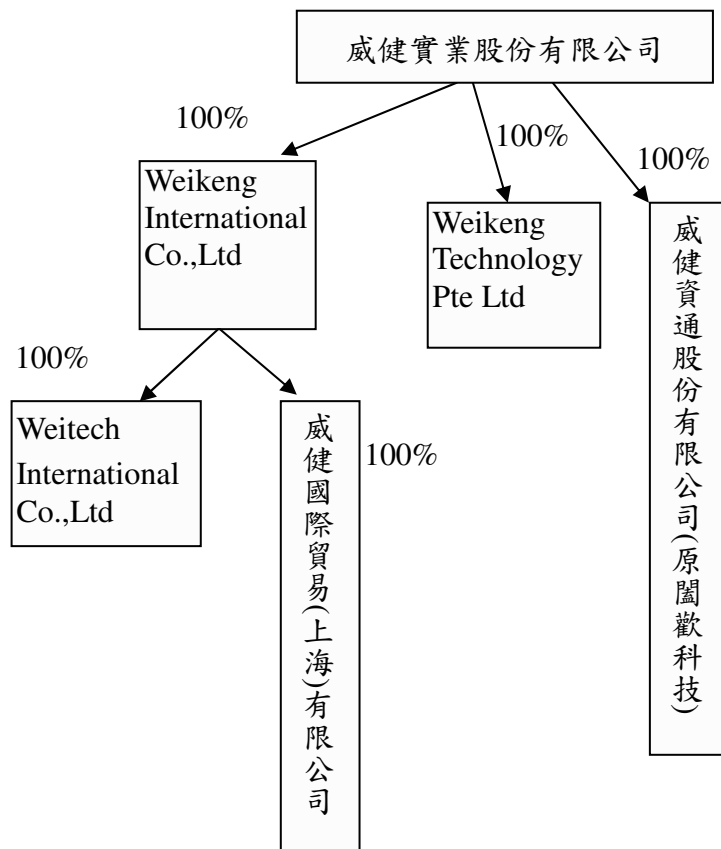
- A. 負責帳務處理、預算規劃及各項財務會計報表編訂及管理資訊提供
- B. 掌理資金調度、出納日常現金收付及金融機構往來關係推動與建立
- C. 人事制度規章、招募培訓、人事異動等相關作業
- D. 股務規劃、股東會及董事會議等相關事宜處理
- E. 各項庶務、辦公室用品採購及管理等工作
- F. 公司電腦化作業之整體規劃及系統整合、各部門電腦化作業相關事務推動、新系統規劃設計及效益分析之執行、電腦整體系統維護及檢討改進
- G. 綜理公司之進出口、報關、船務保險、應收帳款回收及逾期帳務之追索、公司授信額度控管等事宜
- H. 綜理公司之進出貨、倉庫管理等業務

(8)海外事業處

- A. 督導管理海外子公司及分公司營運
- B. 配合董事長室規劃制度之執行與檢討

(二)關係企業圖

100 年 3 月 31 日



註 1：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並無相互持有情形。

註 2：本公司符合公法第 369 條之二之關係企業如上圖所示。

註 3：闔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於 100 年 3 月 20 日更名為威健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3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實際投資金額 (原始成本)	股數
Weik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20,291	185,000
威健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原闔歡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78,335	9,589
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0,189	5,500
Wei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 \$0.01	100
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 \$5,000	---

註：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並無相互持股之情形。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门與分支機構主管

100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胡秋江	91/07/01	4,724,240	2.03	366,223	0.16	---	---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政大企業研究所企管班	(註1) (註2)	---	---	---
營運長	紀廷芳	91/07/01	4,793,470	2.06	202,603	0.09	---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學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	(註2)	---	---	---
財務長	許鐘岳	86/07/01	2,320,974	1.00	331,967	0.14	---	---	台灣大學商學系學士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註3)	---	---	---
執行副總經理	張錦豪	90/12/01	3,969,942	1.71	5,778	0.00	---	---	台灣海洋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聲寶公司	(註4)	---	---	---
資深副總經理	陳政宏	91/07/01	244,308	0.11	---	---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3,700,000
資訊通路事業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吉祥	91/07/01	893,374	0.38	97,971	0.04	---	---	中華技術學院電子科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產品事業暨產品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志明	91/07/01	308,278	0.13	---	---	---	---	紐約州立大學電子豐電腦工程碩士、 AMD Far East Led Stac、 Electronics Carlsbad, CA, U.S.A.	---	---	---	---
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張紹恆	95/07/01	185,460	0.08	70,000	0.03	---	---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士 英圖股份有限公司	---	---	---	---
產品應用處副總經理	謝季宏	96/07/01	184,281	0.08	---	---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ECS	---	---	---	---
電子零件事業一處資深副總經理	李榮華	95/07/01	163,222	0.07	856	0.00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聯銘實業	---	---	---	---
電子零件事業二處業務副總經理	張星宏	97/07/01	18,000	0.01	31,468	0.01	---	---	中華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科 宏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電子零件事業三處副總經理	呂思慧	95/07/01	45,064	0.02	---	---	---	---	輔仁大學國貿系學士 新加坡南柏士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	---	---	
電子零件事業五處副總經理	洪東輝	95/07/01	757,571	0.33	60,200	0.03	---	---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南訊工程公司	---	---	---	---	
電子零件事業九處副總經理	蘇明松	96/04/01	48,293	0.02	30,332	0.01	---	---	U.C Santa Barbara University West Texas A&M University MBA、AMD、NS	---	---	---	---	
電子零件事業十處業務副總經理	陳長堯	98/11/01	---	---	---	---	---	---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治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長室(海外)資深副總經理	呂兆傑	95/07/01	652,953	0.28	---	---	---	---	台北科技大學電子科 德州儀器	---	---	---	---	
行政處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周甘淋	95/07/01	436,912	0.19	---	---	---	---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註5)	---	---	---	
董事長室(海外)業務副總經理	江武山	94/10/10	---	---	---	---	---	---	逢甲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Holmate	---	---	---	---	
董事長室(海外)工程副總經理	洪明州	96/08/27	---	---	---	---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稽核室部協理	邱毓峰	96/07/01	3,000	0.00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學士 台灣卜峰公司	---	---	---	---	
行政處處協理暨財務協理	吳哲彬	95/03/28	208,299	0.09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北國際商銀	---	---	---	---	
行政處會計經理	黃麗香	95/03/28	67,811	0.03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 飛盟公司	---	---	---	---	

註1：台灣亞銳士(股)公司、威記投資(股)公司、麗臺科技(股)公司、豐藝電子(股)公司、威健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及欣技資訊(股)公司、研通科技(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及恆耀電子(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2：威健實通股份有限公司(原圖歡科技)(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為本公司法人代表人)、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本公司法人代表人)。

註3：廣錄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威健實通股份有限公司(原圖歡科技)(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為本公司法人代表人)、威健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之董事(為本公司法人代表人)、Weitech Int.(本公司子公司之轉投資)之董事。

註4：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首席代表

註5：威健實通股份有限公司(原圖歡科技)(本公司之子公司)之監察人(為本公司法人代表人)、廣錄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監察人基本資料

100 年 4 月 17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董事長	胡秋江	98.06.19	3	98.06.19	4,444,240	1.85	4,724,240	2.03	366,223	0.16	---	---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大葉大學事業經營所碩士、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政大企業研究所企管班	(註 1) (註 2)	---	---	---
董事	紀廷芳	98.06.19	3	78.12.18	4,793,470	2.00	4,793,470	2.06	202,603	0.09	---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學士、工業技術研究院	(註 2)	---	---	---
董事	威記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澄芳	98.06.19	3	87.09.01	24,641,820	10.29	24,641,820	10.61	---	---	---	---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學士、	豐藝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蔡裕平	98.06.19	3	98.06.19	---	---	---	---	---	---	---	---	加州 Santa Clarif University 法學博士、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律師	寶典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林 弘	98.06.19	3	92.06.05	---	---	---	---	---	---	---	---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華帥海景飯店總經理、清庭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監察人	陳景惠	98.06.19	3	95.06.14	336,678	0.14	339,678	0.15	---	---	---	---	金歐商職、協和船務、昱台船務	---	---	---	---
監察人	陳冠華	98.06.19	3	98.06.19	0	0.00	150,000	0.06	630,856	0.27	---	---	卡內基美隆大學、匹茲堡、賓州財務碩士、國立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碩士、新加坡商祥峰投資公司投資經理	展鉦投資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蕭森寶	98.06.19	3	95.06.14	1,424,760	0.59	1,424,760	0.61	---	---	---	---	文化大學銀行系、富邦投資(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錢櫃企業(股)公司執行長暨財務長	連宇(股)公司監察人	---	---	---

註1：台灣亞銳士(股)公司、威記投資(股)公司、麗臺科技(股)公司、豐藝電子(股)公司、威健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及欣技資訊(股)公司、研通科技(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及恆耀電子(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2：威健實通股份有限公司(原闊歡科技)(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為本公司法人代表人)、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本公司法人代表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4月17日

法人名稱	前十名股東名稱	持股比率%
威記投資(股)公司	宋一林	19.53 %
	詹明娟	16.67 %
	陳景惠	16.67 %
	胡秋江	16.65 %
	謝人惠	9.33 %
	林竹珍	9.33 %
	杜懷琪	7.33 %
	宋乃可	3.30 %
	宋伯威	1.17 %
	胡謝素娥	0.02 %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者：不適用。

4、董事、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 司 董 事 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胡秋江	✓		✓					✓	✓	✓	✓	✓	✓	✓	2
紀廷芳			✓				✓	✓	✓	✓	✓	✓	✓	✓	---
威記投資(股) 代表人陳澄芳			✓	✓		✓	✓	✓	✓	✓	✓	✓	✓	✓	---
蔡裕平		✓	✓	✓	✓	✓	✓	✓	✓	✓	✓	✓	✓	✓	---
林弘			✓	✓	✓	✓	✓	✓	✓	✓	✓	✓	✓	✓	---
陳景惠			✓	✓	✓	✓		✓	✓	✓	✓	✓	✓	✓	---
陳冠華			✓	✓	✓	✓		✓	✓	✓	✓	✓	✓	✓	---
蕭森寶		✓	✓	✓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2、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蕭森寶			4,513,905	4,513,905	80,000	80,000	0.641%	無
監察人	陳冠華	---	---					0.641%	
監察人	陳景惠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 D
	蕭森寶、陳景惠、陳冠華	蕭森寶、陳景惠、陳冠華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董事長兼總經理	胡秋江				
	集團營運長	紀廷芳				
	財務長	許鐘岳				
理	執行副總經理	張錦豪				
	資深副總經理	陳政宏				
	資訊通路事業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吉祥				
	產品應用暨產品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志明				
	資深副總經理	李榮華				
	資深副總經理	呂兆傑				
	行政處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周甘淋				
人	行政處處協理暨財務協理	吳哲彬				
	行政處會計部經理	黃麗香				
			---	28,975,000	28,975,000	4.04 %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4) 財務部門主管(5) 會計部門主管(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上述員工紅利中，若有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董事會應參酌公司企業獲利狀況、未來資本支出計劃、營運擴展規劃、資本規劃、現金流量需求、兩稅合一制度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等，以決定股東股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之比例，據以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擬分配盈餘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且現金股利配發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合併報表所有公司亦依各家公司章程規定，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勞，詳前述董事、監察人之報酬附表說明。

B.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依本公司人事管理規章內之薪資給付標準給予，與經營績效無關聯性。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32,322,523	62,677,477	350,000,000	(註)

註：其中 20,000,000 股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使用，
35,000,000 股保留供可轉債轉換股本使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5.01	10	223,800,000	2,238,000,000	153,648,067	1,536,480,670	可轉債轉換股 129,21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252,000	無	---
95.04	10	223,800,000	2,238,000,000	154,533,067	1,545,330,67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885,000	無	---
95.07	10	223,800,000	2,238,000,000	154,578,009	1,545,780,090	可轉債轉換股 44,942	無	---
95.07	10	223,800,000	2,238,000,000	154,668,009	1,546,680,09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90,000	無	---
95.08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76,670,119	1,766,701,190	盈餘轉增資 14,686,272 資本公積增資 2,967,035 可轉債轉換股 4,233,803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15,000	無	註 1
96.01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89,424,571	1,894,245,710	可轉債轉換股 10,807,45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947,000	無	---
96.04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194,426,170	1,944,261,700	可轉債轉換股 4,859,599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42,000	無	---
96.07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04,477,622	2,044,776,220	可轉債轉換股 9,403,45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648,000	無	---
96.08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27,587,128	2,275,871,280	盈餘轉增資 7,081,045 資本公積增資 9,693,000 可轉債轉換股 5,672,461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663,000	無	註 2
97.01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5,990,210	2,359,902,100	可轉債轉換股 7,382,08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021,000	無	---
97.04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6,390,245	2,363,902,450	可轉債轉換股 242,035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58,000	無	---
97.07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6,867,947	2,368,679,470	可轉債轉換股 477,702	無	---
97.08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48,863,523	2,488,635,230	資本公積增資 11,819,513 可轉債轉換股 70,063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06,000	無	註 3
97.12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9,491,523	2,394,915,230	庫藏股註銷股 10,000,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628,000	無	註 4
98.05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2,003,523	2,320,035,230	庫藏股註銷股 7,624,00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36,000	無	註 5
98.10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2,080,523	2,320,805,23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77,000	無	---
99.01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2,115,523	2,321,155,23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35,000	無	---
99.04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2,205,523	2,322,055,23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90,000	無	---
99.05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2,322,523	2,323,225,23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 117,000	無	---

註 1：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5 年 6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069 號核准在案。

註 2：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2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171 號核准在案。

註 3：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7 年 6 月 2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822 號核准在案。

註 4：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24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4577 號核准在案。

註 5：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98 年 4 月 22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80017536 號核准在案。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0年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陸資 (註)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註)
人 數	0	0	0	33	13,996	53	14,082
持 有 股 數	0	0	0	31,817,593	192,932,391	7,572,539	232,322,523
持 股 比 例	0.00 %	0.00 %	0.00 %	13.70%	83.04 %	3.26 %	100.00 %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2、股數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0年4月1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822	1,135,984	0.49 %
1,000 至 5,000	5,246	12,352,288	5.32 %
5,001 至 10,000	1,608	12,150,886	5.23 %
10,001 至 15,000	704	8,453,232	3.64 %
15,001 至 20,000	402	7,328,500	3.15 %
20,001 至 30,000	425	10,624,813	4.57 %
30,001 至 50,000	322	12,749,735	5.49 %
50,001 至 100,000	285	20,414,158	8.79 %
100,001 至 200,000	125	17,676,468	7.61 %
200,001 至 400,000	75	20,468,193	8.81 %
400,001 至 600,000	28	14,138,166	6.09 %
600,001 至 800,000	15	10,717,169	4.61 %
800,001 至 1,000,000	4	3,555,263	1.53 %
1,000,001 以上	21	80,557,668	34.67 %
合 計	14,082	232,322,523	100.00 %

3、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0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威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641,820	10.61
劉英達	6,101,308	2.63
紀廷芳	4,793,470	2.06
胡秋江	4,724,240	2.03
林進財	4,617,000	1.99
張錦豪	3,969,942	1.71
林人和	3,750,000	1.61
劉岳修	3,613,771	1.56
盧立華	3,443,718	1.48
林秀群	2,941,000	1.27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皆無辦理現金增資之情事，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98 年度(註)		99 年度(註)		100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兼監察人及 10%以上大股東	威記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董事長兼任 總經理	胡秋江	---	---	120,000	---	160,000	---
董事兼任 營運長	紀廷芳	---	---	---	---	---	---
董事	威記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陳澄芳	---	---	---	---	---	---
獨立董事	蔡裕平	---	---	---	---	---	---
獨立董事	林 弘	---	---	---	---	---	---
監察人	蕭森寶	---	---	---	---	---	---
監察人	陳冠華	100,000	---	50,000	---	---	---
監察人	陳景惠	3,000	---	---	---	---	---

註：持有股數增加係一般交易取得之合計，並無發生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資料：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 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威記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24,641,820	10.61	---	---	---	---	胡秋江	董事長	---
劉英達	6,101,308	2.63	200,202	0.09	---	---	黎滿嬌	配偶	---
紀廷芳	4,793,470	2.06	202,603	0.09	---	---			---
胡秋江	4,724,240	2.03	366,223	0.16	---	---			---
林進財	4,617,000	1.99	---	---	---	---			---
張錦豪	3,969,942	1.71	5,778	0.00	---	---			---
林人和	3,750,000	1.61	---	---	---	---			---
劉岳修	3,613,771	1.56	---	---	---	---	劉英達	父子	
盧立華	3,443,718	1.48	---	---	---	---			---
林秀群	2,941,000	1.27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度 項 目		98 年	99 年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21.40	28.85	27.70
	最 低	6.50	17.50	24.60
	平 均	13.89	22.71	26.70
每股淨值(註2)	分 配 前	15.40	16.08	16.92
	分 配 後	13.63	13.9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33,921,606	232,284,938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1.95	3.09
		調整後	1.86	2.9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769	2.1588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0.5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7.12	7.35
	本利比 (註6)		7.85	10.52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0.127	0.095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依申報時董事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上述員工紅利中，若有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董事會應參酌公司企業獲利狀況、未來資本支出計劃、營運擴展規劃、資本規劃、現金流量需求、兩稅合一制度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等，以決定股東股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之比例，據以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且現金股利配發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 2、本次(100 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擬定盈餘分配案，股東股利總額合計為每股配發 2.6588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股票 0.5 元及現金股利 2.1588 元共配發 2.6588 元)；(依召開 100 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之流動在外普通股數比例分配計算)。惟因

若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供轉換、轉讓及註銷，致股本總額發生變化而調整每仟股配發數額時，將另行公告。現金股利，俟本次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除權基準日，屆時再另行公告。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詳次頁)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減除法令規定各項公積後，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分紅，係以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法估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乘上本公司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董事會通過之擬議董事、監察人酬勞計新台幣 15,046,348 元及員工現金紅利計新台幣 60,185,396 元。

惟若嗣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計新台幣 60,185,396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計新台幣 15,046,348 元，與認列費用無差異。

(2)董事會通過本年度不辦理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股東會決議 99 年已實施員工分紅費用化，故每股盈餘仍為 3.09 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實際配發與股東會決議相同。

(八)最近三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0 年 4 月 17 日

買回期次	第三次（期）	第四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7/09/18~97/11/17	98/03/26~98/04/16
買回區間價格	10~18.70	12~6.5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0 股	普通股 7,624,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90,154,142 元	84,078,67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註銷 10,000,000 股	註銷 7,62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0,000,000 股	7,624,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02%	3.18%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2,394,915	2,321,555	註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76971 元	2.1588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5 股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194,394	247,173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3.16%	27.15%	
	稅後純益	456,827	716,804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113.34%	56.91%	
	每股盈餘	1.86 元	2.94 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124.14%	58.46%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13.39%	12.95%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 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1.95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14.04%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1.95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14.04%	

註：未編製財務預測

1. 公司應說明預估或擬制資料所依據之各項基本假設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之擬制每股盈餘

$$= [\text{稅後純益} - \text{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當年年底發行股份總數} - \text{盈餘配股股數} **]$$

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 盈餘轉增資數額 × 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

盈餘配股股數**：係就前一年度盈餘配股所增加股份之股數

3. 年平均本益比 = 年平均每股市價 / 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

公司負責人：胡秋江



經理：胡秋江



承辦人：黃麗香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 (三)已發行附有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發行。
-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詳次頁。
-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 3 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第一次定期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 3 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註 2：屆滿日 98/05/25) 100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經理人	總經理	胡秋江								
	營運長	紀廷芳								
	執行副總經理	張錦豪								
	財務長	許鐘岳								
	資深副總經理	陳政宏								
	產品應用暨產品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志明								
	資訊通路事業處資深副總經理	林吉祥	2,550,000	1.099121%	2,185,000	10/12/14/8	23,020,000	0.94050%	365,000	8
	行政處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周甘淋								
	行政處協理	吳哲彬								
	財務處協理	黃麗香								
員工	會計經理	李榮華								
	電子零件事業一處資深副總經理	蘇明松								
	董事室副總經理	洪東輝	670,000	0.28878%	670,000	10/12/14	8,460,000	0.28839	---	8
	電子零件事業五處副總經理	呂兆傑								
	董事室(海外)副總經理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2)第一次第二次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3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註：屆滿日 98/06/12) 100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資深副總經理	150,000	0.06465 %								
	產品應用暨產品開發處資深副總經理			100,000	10/12/15	1,074,000	0.04304 %	50,000	8	400,000	0.00021 %
	資訊通路事業處資深副總經理										
員工	電子零件事業一處資深總經理	230,000	0.09913 %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電子零件事業五處副總經理			230,000	10/12/15	2,835,000	0.09900 %	---	8	---	---
	工程副總經理										
	董事長室(海外)副總經理										

(3)第一次第三次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3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註：屆滿日 99/05/13) 100 年 4 月 17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產品事業處副總經理	張紹恆	100,000	0.04310 %	100,000	15/9	1,350,000	0.05810 %	---	9	---	---
	業務副總經理(離職)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及營業比重（99 年）

A.電子零組件代理銷售，佔營業比重 74%。

本公司目前取得國內外知名技術領先大廠之電子零組件代理權，主要代理產品線為 AMD 之 CPU / 顯示卡 (Graphics) 及晶片組 (Chipest)、Spansion 之快閃記憶體(Nor Flash)、SanDisk 之快閃記憶體(Nan Flash)、Cypress 之 USB 控制晶片、SRAM 及 PSoC 觸控晶片、IR 之分散式元件、Microchip 之微控制器及可抹式記憶體、Silicon Image 之高解析度多媒體介面 IC (DVI, HDMI)、ESS 之 DVD 多媒體影音元件、AIC 之電源轉換及管理 IC、Ubicom 之無線路由器晶片、Vitesse 之網路晶片 Panasonic 之射頻調諧器(RF Tuner)、Enpirion 之電源管理 IC、Hifn 之網路及儲存安全市場解決方案、Anchor Bay 之數位電視及高解析度數位產品解決方案、Quintic 之調頻發射器、SiBEAM 之無線高解析度多媒體介面 IC、Novatek 之 LCD TV 及數位相框處理器之代理、Vishay 之分散式元件、Freescale 之數位訊號處理器與控制器、Maxim 之電源管理 IC、Zoran 之 LCD TV 處理器及數位訊號處理器。主要銷售客戶為國內 3C (Computer、Communication、Consumer) 之製造商、經銷門市及專業系統整合商。

B.周邊設備代理銷售，佔營業比重 26%。

自民國 86 年 9 月成立該事業處，已陸續取得國內外知名大廠電腦周邊產品代理權，目前主要代理產品為 AMD 之 CPU、Hitachi 之硬碟機、宏碁之準系統、筆記型電腦及液晶顯示器、Team 之 Memory、Freecom 之外接式行動硬碟、Asrock 之主機板及 HIS 之顯示卡；主要銷售客戶為經銷門市及專業系統整合商。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組件暨周邊設備之代理經銷，其產品項目如上所述，而各類產品主要可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工業電腦、數位相機、攝錄相機、遊戲機、網路產品、通訊產品、主機板、多媒體、以及其他數位消費性裝置等。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LED、通訊、無線藍芽、類比、冷光驅動器、消費性電子零組件、軟體網路系統等產品。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走過衰退的深谷，在半導體零組件價格上漲、智慧型手機(Smartphone)、高階液晶電視(LCD TV)這類用到許多零組件的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相當火熱的情況下，2010 年全球半導體業營收與 2009 年的 2,296 億美元相比，可望增加 35.1% 至 3,103 億美元。這 807 億美元的增加幅度將讓 2010 年成為半導體業有史以來年成長幅度最高的 1 年，之前創下最高營收年增紀錄者為 2000 年。當年在一

片網路泡沫熱下，半導體業也嘗到了相當甜頭，全球營收年增近 600 億美元，但隨即便因為泡沫破滅遭遇重挫。

2010 年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需求到底有多火熱？根據 iSuppli 分析師，消費性電子產品代工業者在 2010 年的營收可望增加 1,310 億美元至 1.54 兆美元，這較 2009 年增加了 9.3%。從這個數字來看，就不難想像 2010 年消費性電子產品市場的盛況。

不過即使終端電子產品市場規模不斷成長，卻仍比不上半導體業營收成長的速度。在半導體業者小心控制，逐步增加庫存量以及產能的情況下，半導體市場始終呈現供不應求狀態，這便持續推升著許多半導體零組件的價格。此外，對在系統及零組件層面能整合、採用新技術的半導體廠商來說，除能以創新技術爭取市佔率外，還能因此在產品定價上更具議價優勢。

對於半導體業在 2010 年的驚人表現，市場已出現是否會有過熱或是二次衰退的疑慮。這次的情況跟 2000 年網路泡沫的情況並不相同。2000 年半導體的榮景主要是由 1999 年廠商大幅擴增產能，以及需求泡沫所造成，但到了 2001 年泡沫破滅時，半導體業便出現負成長 28.6% 的慘況。但這次半導體業的情況卻恰恰相反，在走過 2009 年衰退後半導體業才因市場需求復甦出現強勁反彈表現。Ford 認為半導體業這股成長力道應可一路維持至 2011 年，並預測即使成長幅度不如 2010 年，2011 年半導體業營收應也會有 7% 的成長表現。

在第 2 季出現營收季成長 8.2% 的驚人成績後，接下來半導體業季營收成長率應會逐步趨緩，第 3 季為 6.7%，第 4 季更只剩下 0.4%。因為一般來說，第 1 季都是淡季。所以 Ford 預測半導體業季營收連續成長的情況到第 4 季就會結束，不過即使如此，此次連 7 季成長的情況仍是 1995 年以來首見。

半導體業整體表現理想，不過當中還是有些區塊成績特別出色，像記憶體區塊就是佼佼者之一。仔細來看，DRAM 區塊營收年增率可超過 86%，NAND Flash 記憶體營收也可望有超過 33% 的年增率表現。整體來看，記憶體區塊在 2010 年的營收年增率應可達 56% 左右。另外像是 LED、可程式化邏輯元件 (Programmable Logic Device；PLD)、通用型類比 IC、離散元件等區塊也將是 2010 年成長勢頭最突出者，預測這些區塊在 2010 年應都能達到 36~49% 的營收年增率。

2009~2012 年半導體市場各品項產品年增率一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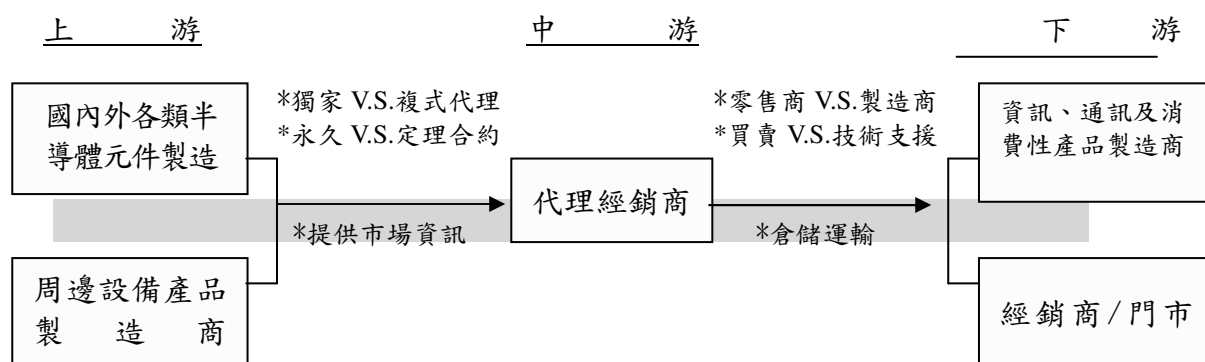
品項別	複合成長率 (%)
邏輯晶片	10.5
微元件	14.1
記憶體	14.9
類比	13.9
光電	16.3
感測器	18.7
分離元件	15

資料來源：WSTS，2010/11；DIGITIMES 整理，2011/1 製表：蔡韋羽

(2)茲分別以電子零組件及周邊設備產品說明該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電子零組件產品之體系中，上游主要為各類半導體元件製造商，下游主要為資訊、通訊、消費性產品製造商，而本公司係屬於中游的代理經銷商，對上游製造商而言，可建構一完整的銷售及技術服務網路，使其免於直接面對眾多之客戶，節省其銷管費用，同時亦扮演資訊提供者角色，形成與產品製造商間重要溝通管道；對下游製造商而言，可快速提供其所需之元件及技術支援，減少其研發費用，並針對市場趨勢做分析與建議，同時扮演供應商、諮詢者與分析師的多重角色功能。故產業代理經銷商與上、下游廠商溝通頻繁，互相形成生命共同體，將不再只是單純的買賣關係。

在周邊設備產品之體系中，呈現上、中、下游三段式專業分工的業態，上游製造商負責產品設計、研發、生產及形象推廣；中游通路代理商/配銷商，負責備貨、配銷、系統整合、產品應用及技術服務；下游經銷商/門市則負責對最終使用者解說產品功能及實地解決使用問題。本公司為位居中游之通路代理商，對上游製造商而言，可建構一完整的銷售及技術服務網路，使其免於直接面對眾多之中小型客戶，節省其管銷費用；對下游經銷商而言，則提供快速靈活之倉儲運輸及技術整合服務，使下游業者得以減少自備庫存及維修之相關成本，降低其經營風險，而中游之通路代理商則可整合下游業者之需求統一向上游製造商採購，以獲取較大之議價力，再搭配靈活的存貨管理及代理品牌之多樣化，將產品售予下游業者，如此上、中、下游業者專業分工，可有效提升整體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業之運作效率。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茲對資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之市場趨勢分析如下：

A.筆記型電腦（NB）

原本被認為可能僅對 Netbook 與部分消費 NB 市場產生擠壓的 iPad，在幾個月下來的使用者調查，可發現原本的商用 NB 客層反而更愛用，並有高度評價，進而影響這些商用客戶對 NB 的換機需求。隨著 2011 年下半年大量 Tablet 上市，Tablet 對 NB 市場的影響層面恐將進一步擴大，因此，DIGITIMES Research 認為，2011 年 NB 市場成長將難突破 15%，約僅 12%，其中，Netbook 出貨量預估為 2,423 萬台，常規 NB 則不到 2 億台，為 1.98 億台，而全球 NB 市場也將正式進入成熟前期，年成長率難突破 15~20%。

因 Tablet 已成為新興高速成長產品，影響 NB 品牌廠對既有事業的追求態度。亞太品牌在掌握更高成本優勢與低利承受空間下，將有較佳表現，聯想與三星(Samsung)尤最，各自可望取得 11.4%與 6%的市佔率，出貨

量則分別挑戰2,500萬與1,400萬台；美系品牌除蘋果(Apple)外，惠普(HP)與戴爾(Dell)預估將以較持平的態度來發展NB，致使2010年下半年表現不佳的宏碁，若能在大陸市場有所斬獲，在2011年確有機會挑戰惠普的第1大NB品牌寶座。但縱使如此，預估2011年仍難有單一品牌NB出貨量可以超過4,000萬台。

代工廠出貨量方面，廣達與仁寶預估都可超過5,000萬台；廣達並可挑戰5,500萬台；緯創仍朝3,250萬台發展；鴻海以1,850萬台晉升為第4大廠；和碩則雖受到華碩有42%將委外衝擊，但2011年宏碁與東芝(Toshiba)預估各有5%與10%訂單量將交由和碩代工，各約近200萬台出貨量，加上和碩與微星在NB的代工合作也將開始啟動，2011年和碩NB出貨量應可微幅成長，超過1,600萬台。英業達則在其他代工廠分食下，2011年NB出貨量將下降至1,400萬台以下。

B.無線區域網路(WLAN)

2010年第4季的零售需求旺季，雖未大幅帶動WLAN產品需求，也未改變2010年上半年出貨量較下半多的情況，但需求提升使通路庫存維持在穩定水準，也減輕台廠2011年上半年因通路庫存過高而使出貨量受到抑制的情況。但從歷年出貨量紀錄來看，上半年多為需求淡季，預估2011年上半年也不例外。

傳統淡季 零售需求降低 1Q'11WLAN出貨量將小幅衰退



- 整體市場在2010年第4季零售需求較第3季提升、帶動出貨量成長下，零售通路庫存可能過高、壓低2011年第1季出貨量的隱憂獲得解除。然傳統第1季屬需求淡季，除部分以多媒體傳輸應用為主的產品將有小幅度成長外，2011年第1季整體出貨量仍將較2010年第4季小幅下滑。
- 此外，大陸市場春節後可能出現的缺工潮，各業者雖已有因應策略，但仍將影響2011年第1季的出貨量。
- 在需求偏低與缺工可能造成出貨量減少的因素影響下，預估2011年第1季台廠WLAN產品合計出貨量將較前季下滑3.2%。

C.大尺寸 TFT LCD

受惠於電視機、筆記型電腦(NB)、平板電腦(Tablet PC)和公共顯示器的強勁增長，2010 年全球大尺寸 TFT LCD 液晶面板出貨量創新高，全年達到 6.65 億片，如此快速的成長，顯示面板產業已從 2009 年的經濟危機中復甦，其中，南韓面板大廠三星與 LG Display 表現突出，LG Display 的面板出貨量無論在數量或面積上均居於首位，至於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則是穩坐營收第 1 大的位置。

對於大尺寸 TFT LCD 液晶面板來說，液晶監視器相對是比較成熟的市場，根據 DisplaySearch 統計，2010 年的全球液晶監視器面板出貨量達 1.99 億片、年成長率為 12%；至於其他產品的面板出貨量則出現明顯的成長，舉例來說，筆記型電腦面板年出貨量達到 1.78 億片，年成長率為 26%；Netbook 和平板電腦面板的出貨年成長幅度最大，高達 64%，促使該應用領域大幅成長主要原因，在於 2010 年 9.7 吋的平板電腦面板出貨量高達 1,800 萬片的規模；至於 2010 年電視面板的出貨量年成長率則達 36%，出貨規模為 2.21 億片。

值得一提的是，2010 年液晶電視面板在出貨量上首次超越了液晶監視器面板。此外，公共顯示面板的出貨量也有了實質性成長，從 2009 年的 110 萬片規模增加到 170 萬片，年成長率為 55%。

根據統計，2010 年第 1 季，大尺寸面板總出貨量為 1.56 億片，第 2 季則增加至 1.7 億片，在第 2 季度末時，整個液晶面板供應鏈進行庫存水準的調整，因而導致大尺寸 TFT LCD 液晶面板價格下跌，也因此讓面板廠縮減產能利用率，導致第 3 季大尺寸面板出貨量下降至 1.62 億片，儘管如此，隨著面板產業逐漸復甦，第 4 季的大尺寸面板出貨量出現強勁成長，整體出貨規模達 1.76 億片。

事實上，2010 年第 4 季的液晶電視面板出貨量約為 5,750 萬片，代表供應鏈仍在進行調整庫存，而且品牌商也不急於補充通路需求。在此情況下，DisplaySearch 預測，基於季節性銷售趨勢，2011 年第 1 季大尺寸面板的出貨量將比 2010 年第 4 季下降 2%，同時，由於面板廠減少了計畫出貨量，2011 年第 1 季的電視面板出貨量將下降到 5,560 萬片左右，因此，2011 年第 1 季末時，大尺寸面板庫存將很可能是處於較低的水位。

就全球各面板廠的表現而言，2010 全年 LG Display 的大尺寸面板出貨量居於首位，市佔率為 25.9%；三星緊隨在後為 22.9%；友達光電為 16.8%；新奇美電則為 16.5%。就面積而言，LG Display 的出貨量也居於首位，但三星仍穩坐營收第 1 大的位置。

2010年全球大尺寸TFT LCD面板出貨量

單位：百萬片

應用	2009 年	2010 年	年成長率(%)
液晶監視器	177	199	12
NB	141	178	26
Netbook/平板電腦	33	54	64
液晶電視	163	221	36
公共顯示器	1.1	1.7	55
其他	11	11	0
總計	527	665	26

資料來源：DisplaySearch，DIGITIMES整理，2011/2
製表：郭靜蓉

D. 中小尺寸 TFT LCD

全球液晶顯示器(LCD)市場上，9 吋以下中小尺寸面板比重近 1 年來出現持續上升的情況。2010 年 1 月中小尺寸面板佔整體面板比重約 8%，1 年後已大幅成長至 13%，包含蘋果(Apple) iPhone 等智慧型手機(Smartphone)市場快速成長，高階面板需求量大為增加，使中小尺寸面板產量也有所提升，面板業者間技術開發及投資競爭也將更加激烈。

據南韓電子新聞報導，2011 年 1 月中小尺寸面板市場規模約 8.23 億美元，佔整體面板市場 12.7%，而 2010 年同期中小尺寸面板市場規模約 5.61 億美元，僅佔整體市場 7.8%。中小尺寸面板銷售規模在 1 年間成長 47%

全球面板各尺寸銷售額及所佔比重趨勢

單位：百萬美元、%

類別	2010/1	2010/3	2010/7	2010/10	2011/1
大尺寸 (9 吋以上)	6,662 (92.2)	7,467 (91.6)	7,158 (89.8)	6,508 (88.6)	5,672 (87.3)
中小尺寸 (9 吋以下)	561 (7.8)	681 (8.4)	814 (10.2)	837 (11.4)	823 (12.7)
整體	7,223	8,148	7,972	7,345	6,495

資料來源：ET NEWS、DIGITIMES 整理，2011/3

製表：嚴思涵、李盈瑩

以南韓各業者銷售額來看，三星行動顯示(Samsung Mobile Display；SMD)維持冠軍寶座，LG Display 成長幅度則最大。LG Display 2010 年 1 月中小尺寸面板銷售額僅 6,600 萬美元，受惠於 iPhone 4 搭載的 Retina 面板，2011 年 1 月已成長 2 倍至 1.45 億美元。

LG Display 相關人員表示，智慧型手機等高附加價值面板所使用的產品銷售皆逐漸增長，中小尺寸產品的銷售比重也將會大幅增加。LG Display 中小尺寸及其他應用程式面板(Application Panel)銷售比重，也從 2009 年第 4 季 4%，成長至 2010 年第 4 季的 8%。

中小尺寸面板市場擴大，業界間競爭也逐漸激烈化。三星行動顯示則以 2010 年開發的 Super PLS 積極應對高附加價值面板市場。台廠友達將 4 代低溫多晶矽(LTPS)產線改造為高階面板專用產線，日立(Hitachi)、夏普(Sharp)及東芝(Toshiba)等日廠，則正積極將中小尺寸面板產線轉變為大尺寸面板產線。南韓業者表示，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Tablet PC)產品熱潮使中小尺寸顯示器需求增加，業者以 LTPS 為中心的中小尺寸設備投資活動近來相當活躍。iPhone 4 面板需求將從 2010 年 3,430 萬片成長至 2011 年 7,750 萬片，中小尺寸 LCD 面板市場在 2011 年第 2 季後可能出現供應不足的情況。

E. 手機

相較於 PC 廠商，智慧型手機廠商在推出平板時，擁有延伸智慧型手機軟體架構的優勢，包括作業系統，輕薄機構設計，零組件採購的數量優勢；更包括消費者在選購平板時，多半會延伸先前對智慧型手機的使用經驗與品牌認知帶來的優勢。

平板產品對智慧型手機迄今沒有顯著的侵蝕效果，更強化智慧型手機廠商推出平板，分食 iPad 帶動的平板大餅。當今手機第 1 大廠諾基亞(Nok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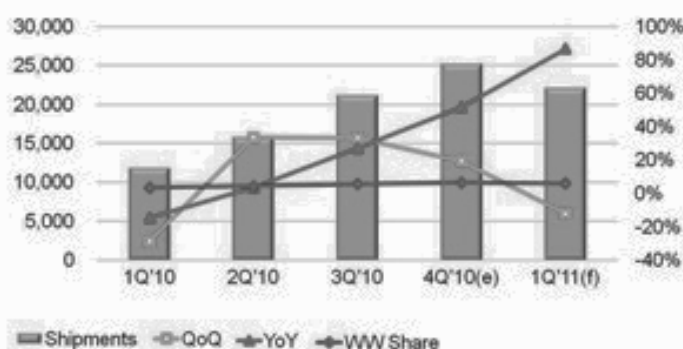
在高階多點觸控智慧型手機市場處於苦戰，尚無心推出平板產品，讓 RIM (Research In Motion)、宏達電(HTC)、摩托羅拉(Motorola)、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成為平板主要玩家。原先應名列 PC 陣營的惠普(HP)，也因購併智慧型手機廠商 Palm，得以利用 Palm 智慧型手機軟硬體，架構進軍平板市場。

隨各家智慧型手機廠商的平板產品逐一揭開神秘面紗，並鎖定 2011 年第 1 季問世，將帶領平板進入戰國時代。DIGITIMES 估計：2011 年包含 iPad 在內，500 美元以上的平板市場，預計將有 5,000 萬到 7,000 萬台的銷售量潛力。

2011 年第 1 季，雖因智慧型手機需求持續強勁成長，宏達電出貨減少幅度甚小，但其餘台廠受淡季效應影響，既有機種出貨量減少，且代工訂單在本季上市的新機甚稀，故大多數業者有 1 成以上的出貨衰退，台廠整體手機出貨預計將較上季顯著減少，下滑至 2,213 萬支。

台廠1Q'11整體出貨季衰退逾1成

單位：千支



資料來源：各公司，DIGITIMES整理，2011/01

F. 儲存裝置

不管是蘋果(Apple) iPad 所一手帶起的平板電腦(Tablet PC)熱潮，或是 2010 年第 4 季發表新款 MacBook air 以內建固態硬碟(Solid State Drive；SSD)做為儲存裝置，成功帶動其他品牌業者推出平板電腦、輕薄筆記型電腦(NB)的市場跟風。但上述採用快閃記憶體電子產品，對希捷(Seagate)、威騰電子(Western Digital；WD)等硬碟廠商而言，不僅未能立即帶來出貨量提升，甚至有侵蝕既定 Netbook、NB 市場、進而拉低出貨動能的疑慮，因為一顆蘋果，攪亂內建儲存裝置既有生態。

雖然平板電腦並非新概念，但 2010 年蘋果挾著強大的行銷力成功帶起平板電腦市場熱度，2011 年的美國消費性電子展(CES)更見平板大軍百花齊放。隨著平板電腦快速成長，研調機構 IDC 預估，2010 年全球硬碟出貨量將因此下挫 2~3%，全年市場規模約達 6.5 億部左右，其中主要依賴監視影片存儲、企業資料存儲等非消費市場需求拉抬；iSuppli 也預估 2010 年總計賣出 1,500 萬台平板電腦，2011 年平板電腦市場規模更可能倍升至 4,800 萬台，估計將使 18%的 Netbook 市場因此消失。

儘管市調單位看衰 2011 年全球硬碟市場需求，但據業者表示，隨著傳統

硬碟儲存容量快速向上提升，對於講求運算效能的 SSD 而言，短期仍難與傳統硬碟在價格上競爭，預估 2011 年仍主要鎖定在小容量的平板電腦以及工業用電腦應用。

硬碟業者分析，無論是定位在更強大的智慧型手機(Smartphone)或第 2 台隨身 NB 的平板電腦，與常規 NB 的應用仍有所區隔，長期而言，平板電腦反而有助於都擴大數位資料儲存的需求，可有效增長外接式硬碟、雲端伺服器市場需求，硬碟產業受平板電腦的衝擊未如外界想像中的嚴重。雖然硬碟業者拍胸脯保證硬碟仍保成長動能，但另一方面，SSD 卻也正努力崛起中。據了解，2007、2008 年從內建 Netbook 在消費性市場初試啼聲的 SSD，礙於每儲存單位單價高、可用容量過低等阻礙，始終無法打開市場普及化應用。但自從 2010 年底蘋果推出整合 mSATA 作為預設儲存媒體的 MacBook Air，並打算將全線筆記型電腦(NB)皆導入 SSD 儲存架構以來，帶動宏碁、華碩與聯想等 NB 品牌廠加速開發內建 SSD 輕薄 NB，加上 NAND Flash 價格滑落將是不可檔的趨勢，都有助於 NB 內建硬碟市場將往 SSD 移動。

未來具備高效能、耐震、省電、輕薄等特性的 SSD，以及以大儲存容量為賣點的傳統硬碟，將如何因應行動化的生活型態、追隨 NB、平板電腦等市場相互競合，仍考驗品牌廠以及零組件廠商的智慧。然而，市場多認為，SSD 與傳統硬碟不會是場零和遊戲，將藉各自優勢找到利基市場。

2009~2014 年全球硬碟出貨規模變化與預估

單位：百萬顆

年份	1.8"以下		2.5"		3.5"		總計	
	市場 規模	年增率 (%)	市場 規模	年增率 (%)	市場 規模	年增率 (%)	市場 規模	年增率 (%)
2009	10.3	--	265.3	--	281.6	--	557.2	--
2010	5.4	-47.57	342.6	29.14	322.6	14.56	670.6	20.35
2011	2.3	-57.41	427.2	24.69	316.1	-2.01	670.6	11.18
2012	1.9	-17.39	540.8	26.59	273.4	-13.51	816.1	9.46
2013	1.3	-31.58	663.6	22.71	219.0	-19.90	883.9	8.31
2014	1.1	-15.38	793.2	19.53	161.8	-26.12	956.1	8.17

資料來源：Trendfocus，2010/11；DIGITIMES 整理，2011/1

製表：顏雅娟、李盈瑩

(4)競爭情形

目前國內資訊產品中，國外產品占了大多數，雖然我國為資訊零組件生產大國，但在電子元件及軟體方面，仍有不少是進口的產品，所以代理經銷商角色在我國資訊通路上占有相當地位。根據電子工業週刊統計資料顯示，國內主要代理經銷商有大聯大、益登、至上、文曄、威健、豐藝及增你強等數十家。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在「產品開發處」及「產品應用處」的規劃及推動下，本公司成功代理了國內、外知名廠商的產品線，並提供客戶對產品運用的技術支援，及協助客戶節省研發費用及縮短產品上市時間，並藉此提升服務水準，強化與供應商、客戶之合作關係。另在「產品事業處」成立後，正式邁向研發設計領域，專責產品整體的參考解決方案。目前 FAE、AE、R&D 等相關的人力配置，高達 78 人，現階段主要係以多項電子消費性產品，如觸控面板、電子書/辭典

、PSoC 觸控式應用、行動上網裝置 (MID)、數位媒體播放器 (DMP)、手提式多媒體播放器(PMP)、衛星定位導航系統(GPS)、監控系統(Memory Cam)、數位電視(DTV)、電視相關應用(3D TV、網路電視 IT TV 及 LCD TV)、數位相機相關應用等，投入各項開發資源，以利即時提供客戶產品參考解決方案，並已陸續提供予客戶使用。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員工人數		學歷分布			平均 年資
	期初	期末	研究所以上	大專	其他	
97 年	27	28	8	20	---	3.76
98 年	28	25	8	17	---	4.61
99 年	25	26	8	18	---	5.2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95	96	97	98	99
研究發展費	58,724	68,541	71,121	65,130	69,659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有效率因應總體經濟環境變動，穩定基本面經營

過去一年來面對匯率急速變化，現又有油價成本推升壓力，在國際資金快速移動及全球經濟景氣變化快速的環境，政府部門所導引或制定調整之相關經濟、金融政策，致使總體經濟面產生變化，影響到實質部門及金融部門運作，進而直接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營運管理，因此舉凡存貨、應收帳款、匯率避險、現金流量等管控能力，亦須隨之提升，以穩定公司在市場之競爭力。

(2)掌握產業需求及技術變動趨勢，以維持競爭優勢

有鑑於終端客戶消費需求嗜好變動快速，過去一年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觸控產品等需求加速，帶動整個相關產業供應鏈之關聯性，能掌握關鍵零組件及發揮快速技術支援能力，就能掌有產品供應之競爭優勢；因此，經營部門及技術部門需能有對產業需求及技術創新變化趨勢之研判，以及時有效之佈局，爭取相關關鍵零組件之產品線代理組合，以維持競爭優勢。

(3)強化中國大陸市場之經營管理

公司投資設立香港及中國大陸子公司，以擴展公司業務經營市場範圍，近年來已快速提升對集團公司獲利挹注，但因子公司資本規模尚小，其營運資金來源除靠本業經營外，外部融資需求皆須母公司背書保證以向銀行金融機構籌措，因此面對中國大陸市場經營環境，在客戶需求端，除戮力產品線經營銷售外，並應隨時評估經濟金融環境變化對客戶所處產業之供需變化，以掌握其營運、財務及經營層變化狀況，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防範可能倒帳風險；並強化評估客戶對產品需求狀況，嚴控備貨庫存水位，以減少資金積壓之機會成本，降低公司經營風險，以穩定公司整體獲利。在原廠供給端，亦應隨時掌握其營運狀況，了解其財務績效、資本支出、產能、交期等數據受全球經濟變化影響程度，評估代理產品穩定度及持續性，進以能有效掌握貨源取得，達到較佳進貨庫存經濟規模，以符合客戶進

貨需求，並降低庫存風險。並強化後勤支援管理系統，以利業務持續擴增，且持續進行後續事後管理，以降低營運風險。

(4)持續提升具備市場性專業技術服務加值能力

強化對客戶技術支援能力是穩定代理權之重要指標，也是贏得客戶訂單重要依據，因此提供專業技術服務加值政策是台灣母公司既定政策，透由經營決策要求由母公司及各關係企業子公司之RD及FAE人員分別為其所屬區域客戶合作，各自獨立負責提供產品設計協助服務，依客戶需求及市場反應，研發設計客戶開發新產品需求之解決方案，除可提升本公司服務競爭力外，同時增加對原廠供應商及客戶的附加價值。而各關係企業所研發之新產品解決方案並贏得客戶訂單列入母公司對海外子公司之經營績效評估之一，並作為母公司依各關係企業所在之市場產品區隔，擬定更深層之產品技術開發策略，已作為管理各關係企業執行技術支援政策之依據。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外銷		14,169,958	77.10%
內銷		4,193,979	22.82%
勞務(佣金)收入		14,344	0.08%
合計		18,378,281	100.00%

(2)市場約略佔有率

單位：仟元；%

公司名稱		威健	大聯大	至上	文晔	豐藝	增你強
比較項目	99 年度	18,378,281	189,800,206	32,943,925	54,703,110	19,026,204	27,055,808
	市場佔有率	1.12%	11.59%	2.01%	3.34%	1.16%	1.65%

資料來源：1.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營業收入統計表

2.99 年度台灣半導體產值為新台幣 16,374 億元，工研院 IEK IT IS 計畫預估，2010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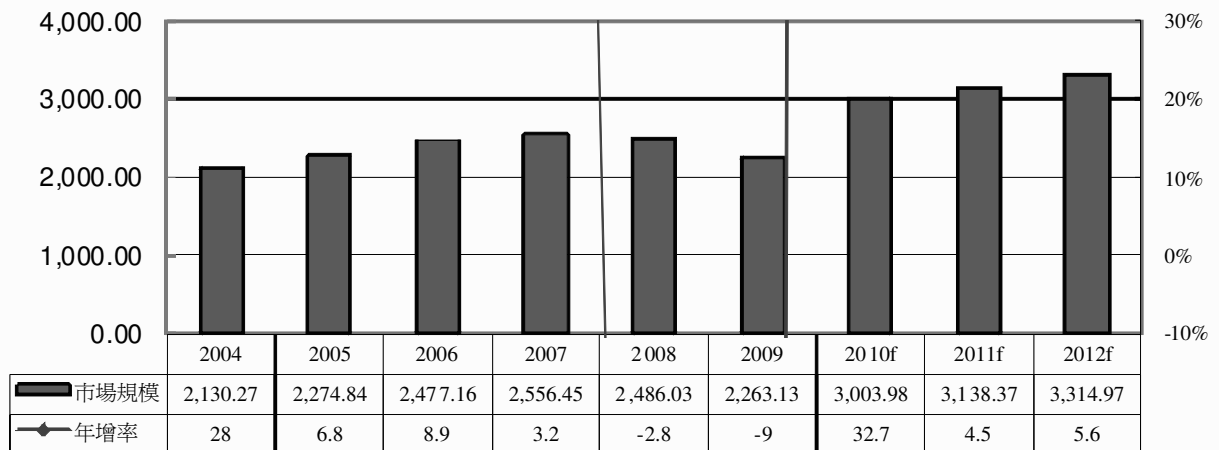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供給面

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的供給者為半導體零件之製造商，而半導體產業的興衰則直接影響供給面。

2011 年起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將持續擴增，惟成長力道恐不及 2010 年。全球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在 2010 年 11 月中旬召開的秋季市場預測會議時公布的預測數據指出，由於市場景氣好轉，加上新興市場對電子產品需求激增帶動下，2010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達 3,003.98 億美元，為 2004 年來表現最佳；而年增率亦創下 2004 年來新高，達 32.7%。2011 年、2012 年市場規模雖仍可望持續放大，惟年增率將大幅縮減，將分別掉到 4.5%、5.6%。

2004~2012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變化一覽



單位:億美元

資料來源：WSTS，2010/11；DIGITIMES 整理，2011/1 製表：蔡韋羽

另就地區別的年增率來看，2010 年美洲市場成長幅度最大，達 40.7%，其次是亞太市場(日本除外)的 35.3%。WSTS 推估 2011 年日本市場將以 5.2%的年增率居各市場之冠；而 2012 年亞太市場則將以 5.9%的年增率，領先其他市場的增幅。

B.需求面

半導體零件通路商的需求者為資訊、通訊、消費性產品之製造商，而資訊、通訊、消費性產業的興衰則直接影響需求面。

①PC

據彭博(Bloomberg)報導指出，有鑑於消費者轉而採購包括蘋果(Apple) iPad 在內的平板電腦，市調研究機構 Gartner 日前下修 2011 及 2012 年全球 PC 市場成長率，主要原因便在於 iPad 排擠效應顯現，市場對於筆記型電腦(NB)的需求減少所致。

Gartner 下修 2011 年全球 PC 市場成長率，從先前預估的 15.9%下調到 10.5%，估計 2011 年全球 PC 出貨量可達 3.878 億台。除了 NB 市場需求減少以外，Gartner 還表示，大陸市場行動 PC 銷售減緩，也是原因之一。

報導指出，過去 5 年來，NB 和 Netbook 一直是推動全球 PC 市場成長的動能，然而，過去習慣以 NB 和 Netbook 上網、收發郵件的消費者，如今將目光轉向平板電腦。此外，NB 使用者也延長使用年限，暫緩採購新電腦的需求。Gartner 研究主管 George Shiffler 表示，該機構預期消費者對於 iPad 和其他多媒體平板電腦(media tablet)的需求日增，進而顯著地減緩家用行動 PC 的銷售情況，尤其是在成熟的歐美市場最為明顯。

此外，Gartner 也下修了 2012 年全球 PC 市場增幅，從先前預估的 14.8%下調到 13.6%，預估 2012 年全球 PC 出貨量將達 4.406 億台。在平板電腦與 PC 的戰爭中，蘋果營運長 Tim Cook 日前便對外界表示，他認為

平板電腦的銷售最終將超越 PC 的銷售業績，其中，Netbook 的銷售情況被平板電腦排擠的效應，最為明顯。

蘋果甫於日前推出新一代平板電腦 iPad 2，該機種較第 1 代 iPad 來得更快更輕更薄，內建雙核心處理器，與許多 PC 無異。除了蘋果以外，包括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摩托羅拉行動(Motorola Mobility)、RIM 和惠普(HP)等廠，也都先後涉足平板電腦市場。據悉，目前全球有來自 64 家廠商、包括 102 款平板電腦已經銷售或正在開發中。

②伺服器

雖然在 2009 年時因市場景氣情況不佳，導致企業端伺服器市場更新需求減緩，但進入 2010 年後，受到景氣回溫，帶動企業端 IT 設備的更新需求回溫，再加上 2010 年全球掀起的雲端運算市場需求，讓 2010 年全球伺服器市場恢復成長動能，業者引用調查資料指出，2010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達到 880 萬台以上，較 2009 年時的 750 萬台成長超過 15%。而伺服器業者亦表示，由於雲端運算需求在 2011 年將持續發酵，因此也將順帶拉抬伺服器業者在 2011 年的相關業績。

業者引用 Gartner 統計數字指出，2010 年伺服器市場仍舊是以惠普(HP)和 IBM 相互競逐市場領導地位的型態，2 大業者 2010 年的營收均超過 150 億美元，合併後的營收就佔了全球營收的 60%以上，而在 2 強拉鋸的過程中，也逐步與市場中的第 3 名拉開差距。業者指出，隨著雲端運算市場的興起，2011 年 2 大業者間的競爭情況亦將會更為白熱化，而誰能掌握到市場的發展趨勢，就將能在 2011 年的市場中嶄露頭角。

研調單位則認為，由於 2009 年時的市場景氣情況不佳，因此壓抑了 x86 伺服器在更新與拓展上的市場需求，不過 2010 年之後，市場景氣回溫，再加上 2009 年年底時，英特爾(Intel)和超微(AMD)分別推出新處理器平台，有助於刺激先前因為經濟衰退而抑制的伺服器替換需求的循環；另外，環境上則因為多年宣導的雲端運算概念也同時發酵，一些雲端相關的建置需求帶動市場成長，特別是在北美市場，亞太和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尤為明顯，也使得全球伺服器市場在 2010 年顯著成長。

展望 2011 年，伺服器業者預期伺服器市場將持續維持成長，但增長幅度會出現趨緩的情況，主要則是因為 x86 伺服器汰換已在 2010 年達到最高峰。成長的動力會因為 x86 伺服器虛擬化與實體伺服器汰換和整合的過程中受到抑制，不過隨著雲端運算需求的持續增加，因此亦將拉抬一部分的市場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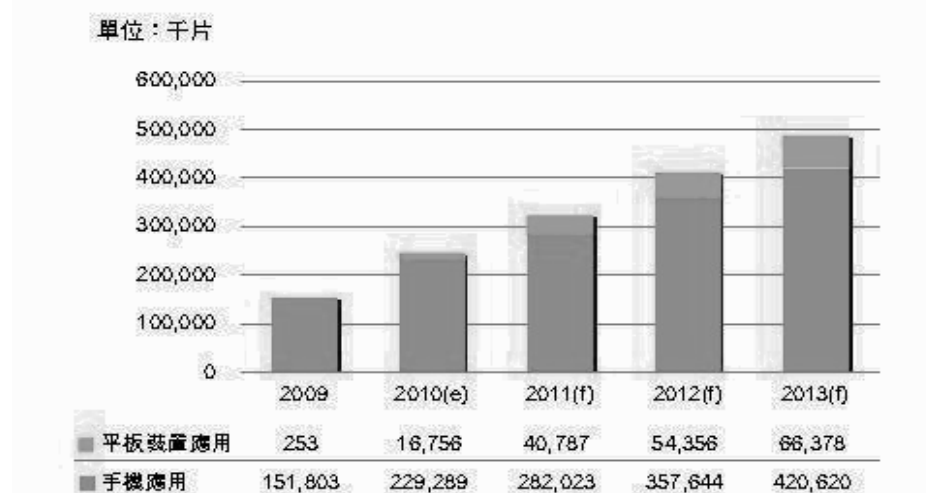
③觸控面板

台灣觸控面板業者由於近年來在產能、良率及生產成本上皆有長足進步，近年逐漸取代日廠在中小尺寸手機用觸控面板舊有優勢，日廠僅能在其他中小尺寸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數位相機、可攜式遊戲機及汽車應用項目維持優勢。

2010 年，除手機觸控面板應用熱潮未減，蘋果(Apple) iPad 的上市更使平板裝置(Tablet device)成為最熱門的新興觸控面板應用，而台廠延續過去在手機用觸控面板市場優異的出貨成績，在平板裝置用觸控模組

市場亦已搶得先機。2010 年台灣廠商手機用觸控模組出貨量達 2.3 億片，較 2009 年的 1.5 億片成長 51%，由於國際大廠一般手機(feature phone)也將採用觸控面板，預估 2013 年將再成長至 4.2 億片。而在平板裝置用觸控面板方面，由於 iPad 用觸控模組完全由台灣廠商供應，2010 年台廠平板用觸控面板出貨量將達 1,676 萬片，由於 iPad 以外平台紛紛打入 PC 大廠與消費性電子大廠，並陸續推出平板裝置，預估 2013 年可望成長至 6,638 萬片。

2009~2013 年台廠手機及平板裝置用觸控模組出貨量變化及預測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0/12

④ LED TV

儘管 2010 年底液晶電視市場受到庫存壓力影響，導致需求轉淡，不過 LED 導入電視背光設計趨勢抵定，根據業界估計，2010 年 LED TV 滲透率約達 21%，預計 2011 年第 1 季將達到 36%，到了第 2 季，LED TV 在整體市場的比重將首度達到 50%，並逐季增長，估計 2011 年全年滲透率將可達到 53%。隨著 TV 面板製造廠商不斷降低 LED 背光設計的成本，提升了 LED 背光電視面板的出貨量，根據 DisplaySearch 調查，2010 年第 4 季全球 LED 背光 LCD TV 電視面板出貨量達到 1,660 萬片，依照 2010 年各季度表現，第 1 季 LED 背光電視面板滲透率約 9%，第 2 季到第 4 季依序提升到 19%、26%、29%，尤其側光式設計強勁成長，而傳統 CCFL 冷陰極燈管背光電視面板的比重，則由第 1 季的 91%降到第 4 季的 71%。

受到 2010 年下半年庫存調節的壓力，導致 2010 年 LED TV 滲透率未達預期的 3 成，據估計全年滲透率約在 21%，不過 2011 年 LED TV 製造成本下降速度加快，可望帶動市場滲透率攀升，據估計，2011 年第 1 季全球 LED 背光的電視面板滲透率將持續提升到 36%，第 2 季來到 50%，第 3 季增至 59%，第 4 季達到 62%。

至於 CCFL 背光電視面板比重，將於 2011 年第 3 季正式跌破 50%，第 4 季估將降至 38%，不過業界認為，CCFL 背光電視面板並不會因此退出市場，由於許多終端用戶、新興市場對於電視價格仍非常敏感，將持續支持 CCFL 背光液晶電視面板的需求。

以各大面板廠出貨量排名來看，2010 年第 4 季 LG Display 的 LED 背

光電視面板出貨量市佔率居業界最高，達到 31.1%，其次為 Sharp 市佔率約 21.5%，三星市佔率 20.8%，排名第 3，友達市佔率約 14.2%，居第 4，奇美電子市佔率 8.5%。以出貨金額來看，2010 年第 4 季 Sharp 和三星的出貨金額市佔率均接近 27.3%，領先同業，LG Display 的出貨金額市佔率約 25.1%，排名第 3 位，友達市佔率約 13.9%。

⑤ 電子書閱讀器

美聯社(AP)引述市調機構 IDC 最新報告指出，2010 年第 3 季全球平板電腦(Tablet PC)市場大爆發，出貨量較 2009 年同期成長 45%，不過，其中光是蘋果(Apple)的平板電腦 iPad 就佔了整體銷量的 87%。

報告顯示，2010 年第 3 季全球平板電腦市場出貨量達 480 萬台，較 2009 年同期出貨量 330 萬台，成長 45%。但這是因為以 Google Android 作業系統為基礎的平板電腦還未大量上市所致。IDC 估計，2010 全年平板市場出貨量可望達到 1,700 萬台。

IDC 估計，隨著三星電子(Samsung Electronics)、RIM、摩托羅拉的平板電腦陸續上市後，可望蠶食 iPad 目前的主導地位。IDC 預估，未來 2 年內，平板電腦市場將持續大幅成長。估計 2011 和 2012 年出貨量分別達到 4,460 萬台和 7,080 萬台。

至於在電子書閱讀器方面，2010 年第 3 季全球電子書閱讀器市場出貨量，大幅成長 40%，達到 270 萬台規模。其中亞馬遜(Amazon)的 Kindle 仍然以 41.5%市佔率，主導電子書閱讀器市場。

此外，Pandigital 以市佔率 16.1%位居第 2 名。其次分別是生產 Nook 的邦諾、Sony 和大陸電子書閱讀器廠商漢王科技，分居 3 到 5 名。

IDC 估計 2010 年全球電子書閱讀器市場出貨量約達 1,080 萬台。並預估 2011 年和 2012 年的出貨量，分別是 1,470 萬台和 1,660 萬台規模。

⑥ DSC

數位相機在市場上一度炙手可熱，在零售通路也是銷售人氣王。不過走過 3 年美好光景後，數位相機在新技術出現以及手機普遍都有照相功能的情況下，出貨量恐將出現下滑情況。

根據研究機構 iSuppli 估計，輕便型數位相機的代工廠出貨量在 2010 年可年增 10.4%至 1.21 億台，之後 3 年也能保持微幅成長。不過到了 2014 年，產量恐將隨著市場成熟而開始下滑，年出貨量也可能因此減少 0.6%至 1.35 億台。尤其是在低階數位相機部份，因為手機的照相功能日見精進，所以恐也將是受影響最大區塊。

過去數年來數位相機市場一路呈現波動走勢。在 2006、2007 年個別出貨量創下年增 16.3%、19.5%的亮眼表現後，2008 年就大幅回跌至出貨量年增 10.6%的情況。且由於 2008 年下半全球景氣便開始被金融海嘯的陰影所壟罩，所以 2009 年出貨量不增反減，出貨量年減 13.8%至 1.1 億台。

不過到了 2010 年，由於景氣反彈、價格滑落，所以數位相機銷售也開始走上坡。但 iSuppli 分析師 Pamela Tufegdizic 表示之後一些不利因素將會影響數位市場。首先就是手機目前多具有高畫素照相功能，所以這對低階市場必會造成影響。而這情況在亞洲、歐洲可能會更為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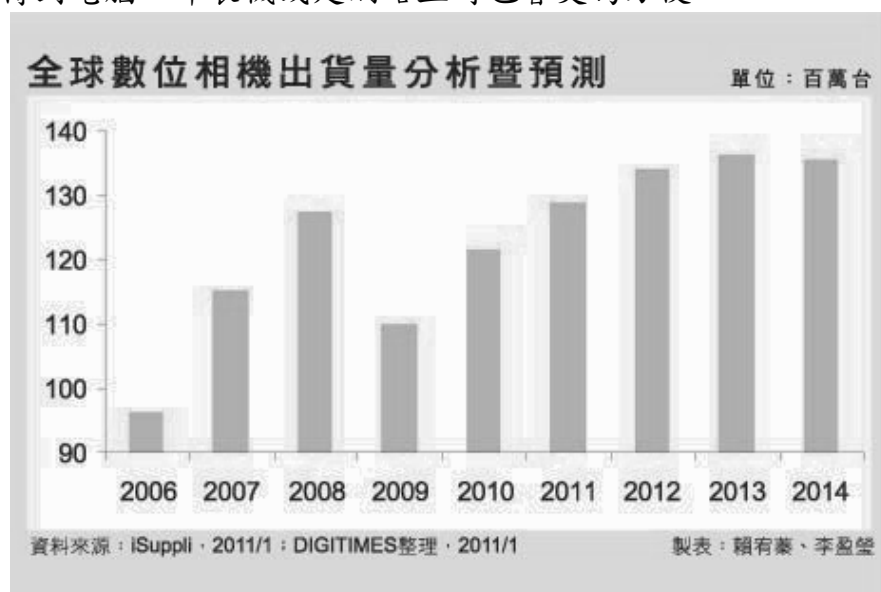
因為這 2 個地區的消費者已越來越習慣用手機照相。

另外Tufegdiz也提到越來越多消費者會把相片上傳至Facebook、Flickr這類社群網站好跟朋友分享。在頻寬考量下，這些網站無法處理呈現較高畫質照片。所以消費者在無須上傳高畫質照片的情況下，自然會更為偏好拍照、上傳方便的手機。此外，經濟前景不明也有可能影響消費者購買新機的週期。

雖然數位相機整體長期情況難用一片光明來形容，不過具備 HD 攝影功能或是 3D 照相功能的相機，以及單眼數位相機(DSLR)應仍能有超越整體市場表現。雖然目前相機整合 HD 高畫質攝影功能的技術還不算成熟，不過隨著晶片處理能力越趨進步，記憶卡價格下滑，這類混合式數位相機(hybrid camera)將越見普遍，價格也將更為可親。相較於 2009 年 830 萬台的出貨量，HD 混合式數位相機在 2014 年應能達到 1.2 億台的出貨量，佔整體數位相機市場的比例也可望從 2009 年的 7.6%躍升至 89%。iSuppli 推測，只要價格滑落至 150~200 美元，這類相機便可成為帶動數位相機產業成長的主力。

除了 HD 混合式數位相機外，3D 數位相機也是頗值得期待的 1 個區塊。iSuppli 認為 3D 相機約可在 2011 至 2012 年這段期間問世，不過若要看 3D 相機成為市場主流，可能得先等 3D 顯示器滲透率達到 3 成左右，畢竟沒有 3D 顯示器播放 3D 相機的照片、影片，空有 3D 相機也沒有用處。而在單眼數位相機部分，價格恐仍是影響消費者購買意願的主因。在景氣趨暖的情況下，消費者升級購買高階數位相機的意願也隨之增加。所以只要價格滑落至消費者相對可接受區間，需求應可望隨之增加。

除了上述 3 個區塊，Tufegdzic 還提到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以及 Wi-Fi 連網功能這類可刺激數位相機市場成長的技術。數位相機如能整合 GPS 功能，便可為照片加上地理標記(Geotagging)，將拍攝位置的地理細節加入照片中。另外數位相機若能支援 Wi-Fi 上網，消費者要將照片傳到電腦、印表機或是網路上時也會更為方便。



⑦ WLAN

2010 年台廠 WLAN 產品出貨量變動情況，上下半年差異甚大。上半年在缺工缺料等因素影響下，供不應求，加上通路業者為補足庫存需求帶動下，出貨量逐季成長。但第 3 季受零售需求不振衝擊，出貨量成長率首次出現第 3 季較第 2 季下滑的狀況，雖然第 4 季仍將較第 3 季成長，但在第 3 季旺季不旺影響下，預估 2010 年將首次出現下半年出貨量不及上半年的反常現象。

展望 2011 年，台廠 WLAN 產品出貨量將微幅成長。無線網卡部分，預估將較 2010 年成長 7%，達到 3.1 億片，而無線路由器部分，年成長率預估為 3%，達到 6,651 萬台。在電視與智慧型手機(Smartphone)等產品連網需求快速提升下，Wi-Fi 晶片業者的出貨量將持續增加，但對台廠傳統出貨量佔全球高比例的無線網卡與路由器，出貨量成長幅度則難與 Wi-Fi 晶片相提並論，主要是在功耗與外觀設計考量下，無線網卡模組較難切入手機這類將大幅成長的市場，因此成長幅度受限。至於無線路由器部分，零售市場雖將成長，但在歐美家庭 Wi-Fi 路由器普及度已高下，幅度同樣有限。



(4) 競爭利基

① 產品線齊全

累積多年電子零組件之行銷經驗，與對電子組零件市場潮流的敏銳判斷力，該公司已發展為一專業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商，與世界級的原廠合作，並於 86 年 9 月成立資訊通路事業處，跨足資訊通路之專業代理經銷，該公司所經銷代理之產品線橫跨晶片組/特定應用 IC、線性 IC、邏輯及介面 IC、微控制器、中央處理器、硬碟機、記憶體、分散式元件等領域，涵蓋 3C 產業之範疇。因此深得 AMD、Cypress、Hitachi、IR、Spansion、Lattice 全球知名技術領先大廠相關產品及元件供應商的青睞，成為各該大供應商之主要代理經銷商。

② 專業的技術服務能力

本公司能迅速掌握市場上最新動態，傳達予客戶最新之產品市場訊息與提供及時的服務，並不定期邀請專業人士或供應商舉辦相關產品及產業之座談會，如新產品發表會、新技術趨勢研討會等，邀請客戶共同參與討論、掌握最新資訊。另外，本公司設有應用工程師 50 位，並成立產品事業處進行操作測試或研發設計，提供全方位的服務，並能迅速回應客戶有關於

零組件技術上的問題，為客戶節省研發及設計成本，並縮短新產品上市時間，而此技術支援服務即成為其他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商所無法取代之競爭利基之一。

③經營團隊實力堅強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中，現任胡執行長與紀營運長在業界皆有 17 年以上的資歷，其餘經營團隊在業界亦有相當豐富的專業知識與資歷，在胡董事長的帶領下，以專業能力為基礎，充分發揮團隊合作精神，提升市場競爭力，此外，迄今的經營團隊中協理級以上幹部的平均年資在 10 年以上，足見該公司經營團隊之間有著相當良好的經營理念與默契，加上該公司長久來對電子零組件暨周邊設備通路的用心與執著，其經營團隊不斷思索電子零組件暨周邊設備代理經銷的經營策略，開創出通路之市場價值，由該公司經營成果及市場競爭力，足以證明經營團隊的堅強實力。

④完善的行銷通路網路

本公司之行銷據點除分佈全台灣外，並於香港設立子公司，負責香港及大陸市場之拓展。該公司廣大的經銷據點配合完整的行銷體系，形成強大的銷售通路，以因應下游客戶到海外設廠之零件需求及增加現貨調度的靈活應用，皆能有效提升該公司與客戶雙方的實質競爭力；另因服務市場規模的擴大，更增加其與國外供應商爭取新產品線代理的實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 3C 產品之整合，市場具成長空間：電腦、通訊、消費性家電的整合已是資訊電子產業的趨勢潮流，而電腦相關技術及零組件為 3C 的核心。加上半導體初具基礎，對國內廠商朝向 3C 整合發展極為有利。
- B. 代理權穩定：本公司與已簽約之供應商一直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多年的合作經驗讓世界知名大廠更加倚重本公司之專銷售能力，也更有利於本公司之業務拓展。
- C. 產品線完整，產品多樣化及專業化導向服務：本公司累積多年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之行銷經驗與對市場的敏銳判斷力，已使產品達到多元化的經營，並提供客戶專業化的技術支援，迅速回應客戶有關於產品設計上的問題，使得客戶研發之新產品在市場上取得領先。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 A. 資訊產品生命週期短，資訊產品由於技術的日新月異，產品推陳出新的速度非常快速，進而帶動低價電腦的風潮，壓縮電腦及週邊業者的利潤，因此產品之問市而產生世代之更替將考驗公司存貨控管及掌握產品資訊的能力。其因應措施為：
 - (a) 定期檢討市場供需、客戶需求及各部門溝通協調，據以作為產品機動性的調整，另由業務部門不定期召開業務會議，確實掌握客戶產品生命週期之發展狀態，訂立應採取之防範措施，並調整庫存備貨之週數。
 - (b) 針對市場產品趨勢及技術動態，訂定公司未來發展方向及機會，積極代理明星產品，並適時引進新品代理權及開發新客戶，使產品組合之銜接最佳化，以掌握汰舊換新之成長契機並降低風險。
- B. 國內部份低階電子廠商產業外移，使電子產業成長趨緩，其因應措施為：

- (a)配合國內產業升級和高科技產業的發展，並掌握國內廠商外移計劃，善用香港子公司之組織、人力資源和經驗就近服務客戶以拓展當地業務。
- (b)積極爭取現有產品線之亞太地區代理權，以服務海外客戶，並與台灣母公司建立聯絡網，供應緊急調貨需求，拓展國際業務。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用途	最終用途
中央處理器(CPU)、晶片組、繪圖晶片	主機板、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工業電腦、繪圖卡	個人或企業使用之資料處理設備
記憶體 (Memory)	主機板、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電子字典、PDA、掌上型電腦、手機、智慧型手機、交換器、路由器、平板電腦	個人或企業使用之資料處理設備
多媒體處理元件	主機板、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DVD 播放器	電腦多媒體聲音、影像、資料之處理設備及軟體
網路控制元件(Networking Product)	網路產品(集線器，交換器)，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	個人或企業使用之腦網路連線設備、資料處理設備及作業軟體
邏輯處理元件 (Programmable Logic Devices)	有線通訊、無線通訊、視訊產品、衛星定位系統、遊戲機	通訊產品，視訊會議，資料顯示設備，個人車上或登山產品
無線電通訊元件 (Wireless Communication)	無線電話、行動電話	個人或公司行號使用之端末通訊產品
觸控控制元件 (Touch Screen Controller)	觸控式智慧型手機、GPS、平板電腦	消費性電器用品
高解析度多媒體介面控制元件 (HDMI controller)	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	個人或消費性電器用品
分散式元件 (Discretes)	不斷電系統、筆記型電腦	企業使用之設備
液晶電視控制元件 (LCD-TV controller)	液晶電視	消費性電器用品
數位相機控制元件 (Digital Still Camera controller)	數位相機	消費性電器用品
消費性電子產品	微控制器、汽車搖控器、指紋辨識器、電池充電器、玩具、LCD TV 控制器	消費性電器用品
硬(軟)式磁碟機	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	電腦資料儲存設備
微控制器產品 (MCU)	觸控面板、馬達控制	消費性電器用品、電腦資料儲存設備
類比與混合訊號產品(Analog and Mixed Signals)	液晶電視、Skype 電視、(微型)投影機、觸控面板、MID	消費性電器用品、電腦資料儲存設備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略(本公司非製造業)。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毛利率變動主要係新台幣升值為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毛利變動均未達 20%，故無需分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變動率
97 年	13,690,184	849,349	6.20%	7.26%
98 年	12,897,747	857,672	6.65%	(14.28%)
99 年	18,378,281	1,047,536	5.70%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PANSION	1,698,027	14.02	無	AMD	2,985,518	16.68	無
2	AMD	1,629,464	13.45	無	WKI	1,949,745	10.89	子公司
3	HITACHI	1,395,499	11.52	無	HITACHI	1,939,335	10.84	無
	其他	7,389,142	61.01	---	其他	11,022,056	61.59	---
	進貨淨額	12,112,132	100.00		進貨淨額	17,896,654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主要銷貨客戶資料：無。

6、最近二年度進貨量值表

單位：個/元

主要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進貨量	進貨值	進貨量	進貨值
晶片組/特定應用標準IC	49,435,201	4,263,045,349	66,154,045	7,340,417,448
混合訊號及分散式元件	296,499,660	1,830,041,688	555,977,946	3,445,939,092
記憶體	64,894,233	2,206,876,617	68,166,284	2,368,153,515
資訊通路產品	1,662,175	2,431,352,082	2,393,098	3,228,869,180
其他	27,013,915	1,380,816,080	30,207,196	1,513,274,729
總計	439,505,184	12,112,131,816	722,898,569	17,896,653,964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98年度				99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晶片組/特定應用標準IC	11,300	1,285,620	39,567	3,111,623	15,621	1,680,331	48,391	5,928,529
混合式及分散式元件	43,105	368,728	291,442	1,811,891	67,493	638,670	447,955	2,855,668
記憶體	11,051	476,262	57,375	2,000,592	11,945	552,485	52,871	1,845,919
資訊通路產品	381	723,280	1,290	1,891,229	582	988,465	1,737	2,173,425
其他	3,790	305,043	21,749	908,499	6,312	334,028	23,689	1,366,417
合計	69,627	3,158,933	411,423	9,723,834	101,953	4,193,979	574,643	14,169,958
勞務&佣金收入&其他	14,980				14,34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8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至3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人員	263	281	284
	行政管理人員	127	128	128
	合 計	390	409	412
平 均 年 歲		36	36.5	36.34
平均服務年資		6.17	6.5	6.34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25	0.25	0.25
	碩 士	10.26	10.27	9.95
	大 專	78.72	79.46	80.10
	高 中	10	9.29	8.98
	高中以下	0.77	0.73	0.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並無發生經環保機關要求須立即改善環境污染之情事，亦無污染糾紛情事。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並無發生因污染環境而受環保機關處分或須賠償損失之情事。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福利措施：A.婚喪禮金及慰問金發放 B.輔導成立社團，調劑身心 C.舉辦員工旅遊、康樂活動 D.補助資深員工出國旅遊觀摩 E.補助員工在職進修教育訓練經費 F.生育補助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者，得申請或由本公司通知其退休，並一次給付退休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惟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於中央信託局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員工對目前之各項規章及福利措施均有極高之評價及滿意度，因此近年來並

無因勞資糾紛致公司遭受損失，公司並不以此而自滿，當本維護人力資產之原則不斷經營成長更加為員工謀求更大的福祉，故無任何爭議發生。

-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公司最大資產，因對員工之生涯規劃極其重視，日有精進，對於勞資關係和諧之保持亦不遺餘力，訂定薪給標準，休假、退休、勞保健保、團保並不定期辦理團康活動，亦提供員工教育訓練，充實個人本職學能，使能規劃個人工作生涯臻適才適所，因此未曾發生勞資糾紛。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長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資本租賃：無。
- 2、營業租賃：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名 稱	單 位	數 量	租 期	賃 間	年 租 金	出 租 人	租金之計 算及支付 方式	租約所 定之限 制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 308 號 11 樓及 27 個車位	坪	860.17 坪	自 100 年 1 月 6 日至 104 年 1 月 5 日		14,551,476	信發興業有限公司、好事達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誠鋼實業有限公司、張秀月、葉謝秋蟬	每月支付	無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 306 號 3 樓	坪	454.82 坪	自 100 年 1 月 6 日至 104 年 1 月 5 日		7,077,408	連福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支付	無
台北市潭美街 583 號、585 號三樓及停車位 5 個	坪	1362 坪及基地	自 100 年 5 月 1 日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9,749,160	湖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方保泰、方建富、方謝月娥	每月支付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無工廠設備。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主要 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 資 股 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註2)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註)		持有公司 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率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Weikeng Int. Co., Ltd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220,291	1,643,054	185,000	100.00 %	1,643,054	---	權益法	386,715	---	無
威健資通 (股)公司(原闊歡科技)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78,335	116,492	9,589	100.00 %	197,450	---	權益法	(783)	2,743	無
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140,189	201,277	5,500	100.00 %	108,848	---	權益法	18,917	---	無
德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2,358	1,494	78	1.11 %	---	---	成本法	---	---	無
思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3,350	2,350	500	1.57 %	---	---	成本法	---	---	無
H&Q	創業投資	14,907	2,446	2.4單位	1.71 %	---	---	成本法	---	---	無
寶典一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21,385	10,885	750	6.79 %	---	---	成本法	---	---	無
德積科技(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8,616	467	17	0.07 %	---	---	成本法	---	---	無
寶典創業投資(股)公司	創業投資	30,000	24,243	3,000	10.49 %	---	---	成本法	---	---	無
Vmedia Research, Inc.	電子儲存裝置之研究及銷售	30,002	---	930	3.58 %	---	---	成本法	---	---	無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I.L.P.	創業投資	32,770	32,770	---	9.90 %	---	---	成本法	---	---	無
丞信電子(股)公司	車用影音多媒體	6,000	2,000	250	0.96 %	---	---	成本法	---	---	無
Always Positive Solar Silicon Inc.	太陽能級多晶矽	19,855	4,855	900	1.41 %	---	---	成本法	---	---	無
精拓科技(股)公司	輸出入晶片及類比IC	7,400	7,400	224	0.51 %	---	---	成本法	---	---	無
中原科技有限公司	TFT LCD Panel系統的電路架	4,793	4,793	225	4.92 %	---	---	成本法	---	---	無
恆耀電子(股)公司	POWER IC研發設計	6,250	6,250	500	8.33 %	---	---	成本法	---	---	無
瀚邦科技(股)公司	USB隨身碟主控端控制IC	3,000	3,000	750	3.83 %	---	---	成本法	---	---	無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公開市場者，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為市價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eikeng Int. Co., Ltd	185,000	100.00 %	---	---	185,000	100.00 %
威健資通 (股)公司(原闊歡科技)	9,589	100.00 %	---	---	9,589	100.00 %
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5,500	100.00 %			5,500	100.00 %
德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78	1.11 %	---	---	78	1.11 %
思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	1.57 %	---	---	500	1.57 %
H&Q	2.4單位	1.71 %	---	---	2.4單位	1.71 %
寶典一號創業投資(股)公司	750	6.79 %	---	---	750	6.79 %
德積科技(股)公司	17	0.07 %	---	---	17	0.07 %
寶典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	10.49 %	200	0.70%	3,200	11.19 %
Vmedia Research, Inc.	930	3.58 %	1,030	3.98%	1,960	7.56 %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I,L.P.	---	9.90 %	---	4.95%	---	14.85 %
丞信電子(股)公司	250	0.96 %	200	0.77%	450	1.73 %
Always Positive Solar Silicon, Inc.	900	1.41 %	450	0.71%	1,350	2.12 %
精拓科技(股)公司	224	0.51 %	112	0.26%	336	0.77 %
中原科技有限公司	225	4.92 %	---	---	225	4.92 %
恆耀電子(股)公司	500	8.33 %	---	---	500	8.33 %
瀚邦科技(股)公司	750	3.83 %	---	---	750	3.83 %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無。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AMD	86/09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ESS	87/03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Hitachi	93/0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1.代理銷售權不得轉讓 2.產品須遵守美國進出口法令
代理契約	Microchip	92/10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IR	88/07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Cypress	88/06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產品須遵守美國進出口法令
代理契約	Silicon Image	93/0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產品須遵守美國進出口法令
代理契約	Echelon	89/06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AIC	92/04~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LSI	91/12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產品須遵守美國進出口法令
代理契約	Ubicom	92/08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BridgeCo	92/08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Leadis	93/06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產品須遵守美國進出口法令
代理契約	Netlogic	94/09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Vitesse	94/10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產品須遵守美國進出口法令
代理契約	SiliconSystems	95/03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pansion	95/03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Hifn	95/05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Enpirion	95/08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RMI	95/08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igmaTel	95/1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Qpixel	95/1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Rafael	96/0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Anchor Bay	96/04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Pixelplus	96/06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Pixim	96/08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Quintic	96/09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Amazing	96/1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i BEAM	97/03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Vmedia	97/03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Fresecale	97/04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Vishay	97/04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Philips(Singapore)	97/10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G Microelec tronics	97/12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Xceive	98/0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Western Digital	98/0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eoul	98/02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Zoran	98/02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Lattice	98/03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Maxim	98/04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Novatek	98/07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Panasonic	98/10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iWatt	98/11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ilego	99/04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LucidPort	99/05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Qspeed	99/07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CyberTan	99/07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台灣類比科	99/09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SanDisk	99/10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MPS	99/12 迄今	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無

註：除一方請求終止外，合約繼續生效。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計劃均已依原計劃執行完畢，且無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申報日未逾三年者，故不適用。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

1.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0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8,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總金額 800,000 仟元。

3.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0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0 年度第三季	800,000	800,000
合 計	-	800,000	800,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80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將可藉由調整長、短期負債比重來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結構，並提升同業之競爭力及短期償債能力；此外，亦可降低未來升息之壓力及減少對銀行短期借款之依存度，預留資金靈活運用之空間。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未設有償債基金，本公司債存續期間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為確保償債資金來源無虞，本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本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本公司並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於 100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並已洽律師對本次計畫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

依據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之相關內容確實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可行。

(2) 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依據本公司獲利表現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之機會；另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之募集，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劃之完成應屬可行性。

(3) 資金運用項目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取得資金擬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將可調整長、短期負債比重來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本次辦理籌資募集預計於 100 年第二季底完成後，將於第 100 年三季償還銀行借款。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計劃應屬可行。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1) 減少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因應未來升息之壓力，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之空間

本公司主係從事電子零組件暨週邊設備之通路商，為取得多元、多線商品代理權及運籌物流，以及配合客戶接單後生產(Build to Order)及即時交貨(Just-in-Time)之交易模式，故需具備足夠之營運周轉金及靈活之資金調度能力，以面對競爭激烈之市場，係屬資本密集之行業。本公司短期借款金額由 98 年底之 1,615,770 仟元增加至 99 年之 2,179,392 仟元及 100 第一季底之 2,197,740 仟元，且流動負債佔整體負債比例皆超過 97% 以上，營運所需資金皆來自銀行短期借款，因授信期間較短，營運風險相對較高；以本公司近年營運成長相對於資金需求殷切之情況下，若其對營運資金之需求持續以銀行融通短期借款方式支應，一方面將使公司短期償債能力削弱，連帶使得短期流動風險增加，恐將影響其融資信用與資金調度能力，本次若可藉由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短期借款，調整長、短期負債比重，將可減少對銀行短期借款之依存度，並可預留資金額度靈活運用之空間。另受惠於全球景氣逐漸回溫，原本銀行所採取之低利環境漸有改變，各國央行為避免通貨膨脹及預留未來景氣不佳時降息之空間，均有於適當時機升息之準備，此將使企業銀行借款利息負擔加重，該公司為降低週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時資金調度受金融緊縮影響及融資額度限制而產生之營運風險，故本公司本次計畫應屬必要。

(2) 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提升同業之競爭力

單位：%

項目/ 年度	99年度				100年第一季			
	威健	文晔	增你強	益登	威健	文晔	增你強	益登
負債比率	55.29	63.10	63.20	61.03	55.22	65.88	62.92	67.61
流動比率	137.75	138.85	163.44	164.34	138.16	133.11	162.81	145.09
速動比率	93.43	43.47	105.41	46.79	98.43	48.58	112.91	69.98

資料來源：各公司 99~99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負債比率雖較同業水準略低，而流動比率則較部分同業低。為進一步強化公司之流動比率，提升公司短期償債能力，以維持與同業之競爭力，故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以所募得資金償還銀行借款，調整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實屬必要。

項目		本次募集資金前 (100 年第一季)	籌資後 (CB 轉換前)	籌資後 (CB 轉換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5.22%	55.22%	46.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8.16%	166.40%	166.40%
	速動比率	98.43%	118.55%	118.55%

資料來源：依本公司100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估算之。

註：以100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數字為基礎，按償還銀行借款800,000 仟元設算。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募集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後，以 100 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估算，在財務結構方面，於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負債比率可降至 46.11%，而償債能力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籌資前 138.16%及 98.43%，分別提升至 166.40%及 118.55%。可見本次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可強化該公司財務結構，故本次籌資應有其必要性。

3.本次計畫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與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計劃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之金額及進度皆在借款契約之還本付息期間內，故預計可於 100 年第二季資金募足後，即可依資金運用進度於 100 年第三季支用且執行完畢，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計畫與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擬全數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	契約 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100 年度	101 年度
華南銀行	1.02	100/01/10~100/07/08	營運週轉	2,253	67,168	2,253	67,168	344	688
台中商銀	0.97	100/01/20~100/07/19	營運週轉	1,875	55,228	1,875	55,228	267	534
安泰銀行	0.99	100/01/27~100/07/26	營運週轉	1,496	43,862	1,496	43,862	217	434
台新銀行	1.02	100/02/10~100/08/09	營運週轉	2,886	83,193	2,886	83,193	424	848
華南銀行	1.02	100/02/11~100/08/10	營運週轉	3,544	102,678	3,544	102,678	525	1,050
大眾銀行	1.02	100/02/16~100/08/15	營運週轉	1,603	47,267	1,603	47,267	241	482
第一銀行	1.04	100/02/21~100/08/20	營運週轉	2,741	80,627	2,741	80,627	419	838
上海商銀	1.03	100/02/25~100/08/24	營運週轉	1,712	51,039	1,712	51,039	263	526
玉山銀行	1.02	100/02/25~100/08/25	營運週轉	1,511	45,043	1,511	45,043	231	462
國泰世華	1.01	100/03/21~100/09/16	營運週轉	1,372	40,649	1,372	40,649	206	412
日盛商銀	1.02	100/03/23~100/09/09	營運週轉	2,554	75,566	2,554	75,566	385	770
台中商銀	0.96	100/03/30~100/09/26	營運週轉	1,430	42,219	1,430	42,219	204	408
大眾銀行	1.02	100/03/30~100/09/26	營運週轉	1,328	39,211	1,328	39,211	200	400
兆豐銀行	0.97	100/04/11~100/10/08	營運週轉	3,526	102,243	905	26,250	128	256
合計				29,831	875,993	27,210	800,000	4,054	8,108

本次募集資金 800,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因營運週轉需要所產生之銀行借款，以本公司預計償還借款金額及各融資利率計算，100 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4,054 仟元，而以後每年度則可節省利息支出 8,108 仟元。而償還銀行借款除了可節省利息支出外，尚可調整長短期負債結構，進而改善其償債能力與財務結構，並增強與同業之競爭力，且由於目前利率已逐漸上升，故鎖定低資金成本是最佳選擇。另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將能節省因支付利息而產生之現金流出，並減低財務負擔，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計畫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及次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綜觀上市、上櫃公司較常採用之資金調度方式，一為與股權有關之籌資工

具，如普通股或特別股現金增資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另一為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如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①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升競爭力。 ②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③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④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⑤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①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②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③承銷價與市場價格若無合理差價，較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①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②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③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①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②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較繁雜，買賣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③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債 權	可轉換公司債	①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②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③稀釋盈餘之壓力較低，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④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⑤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①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②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③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④可轉換公司債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普通公司債	①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②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③可募集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①利息負擔較重，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③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	①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②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資金挹注相對較快。 ③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①利息負擔較重，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③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或需提供擔保品 ④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⑤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2)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以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籌資方式作一比較，若全數以辦理現金增資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雖有助於改善公司財務結構，然每股盈餘將因股本膨脹而受到稀釋，加重公司經營之壓力；而若採以銀行短期借款方式籌資，雖無股權稀釋情形，惟該公司應負擔之借款利息，對每股盈餘之影響為0.02元，除了每期實質利息現金流出外，尚有到期還本之資金調度壓力；而依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及第36號設算，如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100年度負擔之隱含利息費用為5,739仟元，對公司100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為0.02元，惟其僅係帳面認列之利息費用而非實質現金流出，且倘若日後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帳上所認列之利息費用將減少，若到期時全數轉換完畢，則無實際利息現金流出。

就股權稀釋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程度而言，轉換公司債不但於未轉換前無股權稀釋效果，若全數轉換，對100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4.78%，低於現金增資方式之6.44%。此外，對投資人而言，由於轉換公司債具有可轉換為股份之選擇權，在目前股市前景不明情形下，可轉換公司債相對較現金增資認股增加了理財之彈性。綜上所述，本公司現階段以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除了善用市場因素達到財務槓槓最佳化外，且隨著轉換效果亦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有助於未來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確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3)對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次籌資若採銀行借款，須依借款利率定期還本付息並產生固定之現金流出，本次擬募集金額800,000仟元，依近期五年期中長期資金成本利率為1.43%估算，每年提列之利息費用約11,440仟元，5年合計57,200仟元。

本次籌資若採轉換公司債，按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0%，發行滿3年及4年保障實質收益率為1.5%，雖需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36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及(97)基秘字第331號釋函規定依有效利率計算並提列轉換公司債折價，並按期攤銷為利息費用，惟實質上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發展，且較採全數現金增資方式而言，具有可緩和股本膨脹、減緩每股盈餘稀釋速度之效果，故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公司之財務負擔應較低。

在還款壓力部分，採銀行借款方式須面臨分期還款或到期還款之壓力，且短期借款之再融資尚需視銀行對公司之承作態度，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投資人將視未來公司股價表現陸續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化後原債權人成為公司股東，則無到期還款問題。惟若股價表現不佳，則公司亦須面對轉換公司債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但與銀行借款相較，銀行借款之還款壓力為未來既定事實，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贖回仍須視轉換情況而定；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到期還款壓力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仍應較銀行借款為低。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其財務負擔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4)對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①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以銀行借款辦理籌資並未涉及股權發行，故並無股權稀釋情事，故以下僅就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兩種方式進行比較。

以股權稀釋幅度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額度為800,000仟元，若以配售方式皆採詢價圈購原股東未認購之情況為比較基準，假設基準價格以100年6月10日為訂價基準日，採前1、3、5日本公司普通股平均收盤價擇一以每股27.79元為基準價格、暫以溢價率103%估算轉換價格為28.6元、現金增資價格折價成數9成為25.0元、100年度3月底之流通在外股數232,323仟股為基礎估算，現金增資之稀釋比率為12.11%，較轉換公司債稀釋比率之10.75%為高，各情境分別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text{現金增資稀釋比率} &= 1 - \frac{232,323 \text{ 仟股}}{(800,000 \text{ 仟元}/25.0 \text{ 元}) + 232,323 \text{ 仟股}} = 12.11 \% \\ \text{轉換公司債稀釋比率} &= 1 - \frac{232,323 \text{ 仟股}}{(800,000 \text{ 仟元}/28.6) + 232,323 \text{ 仟股}} = 10.75 \%\end{aligned}$$

另以股權稀釋之時點而言，辦理現金增資後，原股東之持股比例立即遭到稀釋，然轉換公司債之股權稀釋視轉換情況而定，以漸進方式產生而具延緩效果，故整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對於股權可能產生之稀釋效果，係較現金增資為小且時間亦延後，其對原股東股權稀釋影響應尚屬有限。

②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以每股淨值之觀點而言，因本次無論採用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其增資價格及轉換價格皆高於本公司目前每股淨值，故對於股東權益皆有提升之效果，惟因轉換公司債係屬溢價發行，故其對於每股淨值之提升效果更勝於現金增資。依本公司100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股東權益淨額3,931,110仟元與前揭發行條件估算，未進行籌資前，本公司之每股淨值為16.92元，若採現金增資方式，其為折價發行，若採詢價方式折價成數9成(每股發行價格25.0元)，則每股淨值為17.90元，而若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每股淨值可提升至18.18元(全數轉換後)。前述每股淨值計算如下：

$$\begin{aligned}\text{現金增資後之每股淨值} &= \frac{3,931,110 \text{ 仟元} + 800,000 \text{ 仟元}}{(800,000 \text{ 仟元}/25.0 \text{ 元}) + 232,323 \text{ 仟股}} = 17.90 \text{ 元} \\ \text{發行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之每股淨值} &= \frac{3,931,110 \text{ 仟元} + 800,000 \text{ 仟元}}{(800,000 \text{ 仟元}/28.6 \text{ 元}) + 232,323 \text{ 仟股}} = 18.18 \text{ 元}\end{aligned}$$

綜合考量前述對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其股權稀釋幅度較低，且稀釋效果之顯現係隨公司經營效能及股價之提升方式緩步顯現，故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措資金，以每股淨值之提升、股權稀釋程度及影響時點等面向觀之，其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優於現金增資，且在未來財務結構改善，營收、獲利提升下，對於公司整體股東權益應有正面發展助益。綜上評估，考量對發行人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八)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價格計算書。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故不適用。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詳次頁)。

威健股份有限公司100年度(1-12月)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387,694	1,068,631	1,201,379	1,453,901	1,024,780	1,001,589	1,625,311	636,828	1,037,820	1,049,597	1,014,900	999,044	1,387,694
加：非融資性收入													
銷售收現	1,343,127	1,211,662	1,911,170	1,569,616	1,523,119	1,441,714	1,694,371	1,569,789	1,603,055	1,672,971	1,758,574	1,874,331	19,173,499
營業稅退稅	0	26,694	0	21,337	0	25,600	0	24,442	0	27,645	0	28,907	154,625
利息收入	69	63	11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142
管理費收入			40,112			46,250			50,001			49,396	185,759
合計(2)	1,343,196	1,238,419	1,951,392	1,591,052	1,523,219	1,513,664	1,694,471	1,594,331	1,653,156	1,700,716	1,758,674	1,952,734	19,515,024
減：非融資性支出													
進貨付現	1,629,669	1,340,756	1,130,371	2,199,144	1,138,818	1,571,558	1,725,509	1,363,344	1,546,368	1,953,629	1,464,086	1,593,382	18,656,634
關稅	29,905	28,943	37,842	25,590	33,887	35,468	30,887	36,427	41,505	31,828	34,825	37,976	405,082
委外加工費	2,842	2,962	3,531	1,815	1,840	1,920	2,067	2,186	2,320	2,127	2,103	2,047	27,760
短期投資增加	30,000												30,000
固定資產增加	9,350												9,350
薪資費用(註2)	114,228	30,306	24,598	24,951	25,306	31,398	28,418	30,062	37,906	29,243	28,911	34,149	439,476
其他營業費用(註3)	20,764	17,605	18,755	20,565	20,859	21,758	23,423	24,778	26,298	24,103	23,830	23,202	265,941
利息費用+應收帳款 賣斷手續費	2,149	2,507	2,382	2,484	2,227	2,175	1,610	2,559	2,614	3,550	3,256	2,878	30,390
所得稅	0	0	0	0	53,896	0	0	0	40,000	0	0	0	93,896
股東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501,545	0	0	0	0	501,545
員工現金紅利+董監 酬勞	0	0	0	0	0	0	75,231	0	0	0	0	0	75,231
合計(3)	1,838,907	1,423,079	1,217,479	2,274,549	1,276,834	1,664,276	1,887,145	1,960,900	1,697,011	2,044,480	1,557,011	1,693,634	20,535,30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838,907	2,423,079	2,217,479	3,274,549	2,276,834	2,664,276	2,887,145	2,960,900	2,697,011	3,044,480	2,557,011	2,693,634	21,535,30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108,017)	(116,029)	935,292	(229,595)	271,165	(149,022)	432,637	(729,741)	(6,035)	(294,167)	216,563	258,143	(632,587)
融資淨額													
發行CB3	0	0	0	0	0	800,000	0	0	0	0	0	0	800,000
銀行借款淨額	114,980	361,564	(458,196)	229,595	(271,165)	(49,388)	(800,000)	729,741	6,035	294,167	(216,563)	(258,143)	(317,373)
應收帳款融資淨額	61,668	(44,156)	(23,195)	24,780	1,589	23,722	4,190	37,820	49,597	14,900	(956)	(25,247)	124,713
合計(7)	176,648	317,408	(481,391)	254,376	(269,576)	774,334	(795,810)	767,561	55,632	309,067	(217,519)	(283,390)	607,34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068,631	1,201,379	1,453,901	1,024,780	1,001,589	1,625,311	636,828	1,037,820	1,049,597	1,014,900	999,044	974,753	974,753

威健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1-12月)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974,753	983,901	935,634	1,051,890	990,753	1,001,748	1,026,094	1,004,609	1,041,602	1,054,557	1,016,390	998,948	974,753
加：非融資性收入													
銷售收現	1,878,170	1,667,285	1,600,955	1,725,020	1,675,431	1,585,886	1,863,809	1,726,768	1,763,361	1,840,268	1,934,431	2,061,764	21,323,148
營業稅退稅		20,029		23,470		28,160		26,886		30,409		31,798	160,753
利息收入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200
管理費收入			55,213			55,213			55,213			55,213	220,852
合計(2)	1,878,270	1,687,414	1,656,268	1,748,591	1,675,531	1,669,359	1,863,909	1,753,754	1,818,674	1,870,777	1,934,531	2,148,874	21,705,952
減：非融資性支出													
進貨付現	1,766,791	1,895,139	1,176,426	2,419,059	1,252,699	1,728,714	1,898,060	1,499,678	1,701,004	2,148,992	1,610,495	1,752,721	20,849,777
關稅	37,555	29,084	46,128	28,149	37,276	39,015	33,976	40,069	45,655	35,010	38,307	41,774	451,999
委外加工費	2,125	1,486	2,336	1,996	2,025	2,112	2,273	2,405	2,552	2,339	2,313	2,252	26,215
薪資費用(註2)	118,219	20,430	37,124	27,446	27,837	34,037	31,260	33,068	41,097	32,167	31,802	36,964	471,451
其他營業費用(註3)	24,084	16,839	26,478	22,622	22,944	23,934	25,766	27,256	28,928	26,514	26,213	25,522	297,099
利息費用+應收帳款 賣斷手續費	4,724	4,616	4,339	4,981	4,712	5,016	5,403	6,077	6,096	6,655	6,291	5,864	64,775
所得稅	0	0	0	0	45,000	0	0	0	50,000	0	0	0	95,000
股東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0	531,421	0	0	0	0	531,421
員工現金紅利+董監 酬勞	0	0	0	0	0	0	0	81,826	0	0	0	0	81,826
合計(3)	1,953,498	1,967,594	1,292,830	2,504,253	1,392,494	1,832,828	1,996,738	2,221,799	1,875,333	2,251,678	1,715,421	1,865,096	22,869,56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953,498	2,967,594	2,292,830	3,504,253	2,392,494	2,832,828	2,996,738	3,221,799	2,875,333	3,251,678	2,715,421	2,865,096	23,869,56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6)=(1)+(2)-(5)	(100,475)	(296,278)	299,072	(703,772)	273,789	(161,721)	(106,735)	(463,436)	(15,058)	(326,344)	235,500	282,727	(1,188,858)
融資淨額													
銀行借款淨額	100,475	296,278	(299,072)	703,772	(273,789)	161,721	106,735	463,436	15,058	326,344	(235,500)	(282,727)	1,082,730
應收帳款融資淨額	(16,099)	(64,366)	51,890	(9,247)	1,748	26,094	4,609	41,602	54,557	16,390	(1,052)	(27,772)	78,356
合計(7)	84,377	231,913	(247,182)	694,524	(272,041)	187,815	111,345	505,038	69,615	342,734	(236,552)	(310,499)	1,161,086
期末現金餘額(8)=(1)+(2)+(7)	983,901	935,634	1,051,890	990,753	1,001,748	1,026,094	1,004,609	1,041,602	1,054,557	1,016,390	998,948	972,228	972,228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9 年度	100 年第一季
財務槓桿度(倍)	1.11	1.10
負債比率(%)	52.29	55.22
營業收入	18,378,281	4,505,114
稅後純益	716,804	180,367
每股盈餘(元)	3.09	0.78
利息支出(仟元)	24,226	5,47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①財務槓桿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98-99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之財務槓桿指數皆大於 1，而本次募集之轉換公司債為負債性質，對公司財務槓桿操作及負債比率之助益不大，然就減輕財務負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可實際節省利息上之資金流出，且一旦債權人將其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降低公司之負債比率，且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五年期之長期資金，有助提高資金之穩定性，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經由資本市場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應屬合理。

②負債比率

在負債比率方面，由於可轉換公司債亦屬負債性質，惟轉換公司債具有投資人可選擇將債權轉換成股權之特性，因此若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權利後，則對該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對於營收成長之公司將可提升資金運作彈性調度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隨著未來本次轉換公司債之陸續轉換，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負債比率。綜上所述，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有正面助益，因此為降低其營運及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此次籌資實具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③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預計於 100 年第二季季底募集完成，並於 100 年第三季清償完畢，以本公司最近 97~98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3,690,184 仟元、12,897,747 仟元、18,378,281 仟元及 4,505,114 仟元，僅 98 年度營業收入因全球金融風暴及上游原廠供應問題影響而略為下滑，餘各期皆呈現成長態勢，顯示本公司之營運呈穩定成長，因此對於充足的營運資金仍有持續性的需求，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後，除可減少利息支出、健全財務結構及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外，亦可提高公司競爭力，對業務之擴展將有助益，故本次募資計畫對本公司未來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應有正面之效益。此外，本公司本次以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結合具低資金成本優點與股本膨脹遞延效果，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股權之時點不一，因而對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膨

脹效果，將可有效降低並遞延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有助於維持平衡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機構	利率 (%)	契約 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金額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美金	新台幣	美金	新台幣	100 年度	101 年度
華南銀行	1.02	100/01/10~100/07/08	營運週轉	2,253	67,168	2,253	67,168	344	688
台中商銀	0.97	100/01/20~100/07/19	營運週轉	1,875	55,228	1,875	55,228	267	534
安泰銀行	0.99	100/01/27~100/07/26	營運週轉	1,496	43,862	1,496	43,862	217	434
台新銀行	1.02	100/02/10~100/08/09	營運週轉	2,886	83,193	2,886	83,193	424	848
華南銀行	1.02	100/02/11~100/08/10	營運週轉	3,544	102,678	3,544	102,678	525	1,050
大眾銀行	1.02	100/02/16~100/08/15	營運週轉	1,603	47,267	1,603	47,267	241	482
第一銀行	1.04	100/02/21~100/08/20	營運週轉	2,741	80,627	2,741	80,627	419	838
上海商銀	1.03	100/02/25~100/08/24	營運週轉	1,712	51,039	1,712	51,039	263	526
玉山銀行	1.02	100/02/25~100/08/25	營運週轉	1,511	45,043	1,511	45,043	231	462
國泰世華	1.01	100/03/21~100/09/16	營運週轉	1,372	40,649	1,372	40,649	206	412
日盛商銀	1.02	100/03/23~100/09/09	營運週轉	2,554	75,566	2,554	75,566	385	770
台中商銀	0.96	100/03/30~100/09/26	營運週轉	1,430	42,219	1,430	42,219	204	408
大眾銀行	1.02	100/03/30~100/09/26	營運週轉	1,328	39,211	1,328	39,211	200	400
兆豐銀行	0.97	100/04/11~100/10/08	營運週轉	3,526	102,243	905	26,250	128	256
合計				29,831	875,993	27,210	800,000	4,054	8,108

本公司 99 年度營運獲利觀之，其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利淨利及稅前淨利分別較 98 年度成長 42.49%、22.14%、27.15%及 71.61%，而 100 年第一季除營利淨利較 99 年同期略微下滑 0.45%外，其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前淨利皆較 99 年同期增加，主係因半導體產業持續成長，且轉投資事業營運獲利佳，使得本公司獲利較 99 年同期增加，其原向銀行融資取得之短期銀行借款已有效協助業務成長，發揮資金週轉功能，故其效益應已顯現。

整體而言，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將使原借款用途作為營運週轉之效益更為顯現，故應屬必要及合理。

- (4)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置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評估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不適用。
- (5)本次增資計劃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3)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流動資產		5,086,996	5,156,172	4,697,068	5,381,286	6,206,177	6,512,174
基金及投資		1,154,860	1,421,202	1,505,920	1,784,444	2,011,767	2,124,680
固定資產(註 2)		22,781	31,176	20,111	11,054	9,242	9,987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126,554	129,623	133,499	128,162	128,180	132,128
資產總額		6,391,191	6,738,173	6,356,598	7,304,946	8,355,366	8,778,969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2,600,525	2,929,560	2,848,738	3,658,971	4,505,276	4,713,609
	分配後(註 4)	3,002,795	3,362,610	3,059,897	4,070,115	---	---
長期負債		502,684	63,190	---	---	---	---
其他負債		119,171	67,580	82,537	69,901	114,262	134,25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3,222,380	3,060,330	2,931,275	3,728,872	4,619,538	4,847,859
	分配後(註 4)	3,624,650	3,493,380	3,142,434	4,140,016	---	---
股 本		1,916,163	2,359,902	2,394,915	2,321,555	2,323,225	2,323,225
資本公積		518,033	582,490	478,056	469,778	469,881	469,881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736,935	753,891	534,973	780,641	1,086,301	1,266,668
	分配後(註 4)	263,855	320,841	323,814	369,497	---	---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8,137	(15,055)	(20,869)	12,685	3,795	1,8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457)	(3,385)	38,248	(8,585)	(147,374)	(130,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168,811	3,677,843	3,425,323	3,576,074	3,735,828	3,931,110
	分配後 (註 4)	2,766,541	3,244,793	3,214,164	3,164,930	---	---

註 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最近五年度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營業收入	14,825,515	16,066,208	13,690,184	12,897,747	18,378,281	4,505,114
營業毛利	1,111,214	1,100,741	849,349	857,672	1,047,536	247,299
營業損益	512,471	487,662	200,746	194,394	247,173	60,57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73,915	266,701	172,470	386,600	680,996	175,53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7,916	166,340	130,372	72,035	54,743	18,59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18,470	588,023	242,844	508,959	873,426	217,517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23,433	490,036	214,132	456,827	716,804	180,36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2,329)	---	---	---	---	---
本期損益	523,433	490,036	214,132	456,827	716,804	180,367
每股盈餘	3.00	2.21	0.87	1.95	3.09	0.78

註 1：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5 年度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黃耀明、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年度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黃耀明、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97 年度因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改由顏幸福、區耀軍會計師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	45	46	51	55	55
	長期資金占 固定資產比率		16,366	11,999	17,032	32,350	40,422	39,362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96	176	165	147	137	138
	速動比率		137	124	118	104	93	98
	利息保障倍數		8	7	4	18	37	41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0	5.97	5.32	5.94	8.07	6.64
	平均收現日數		60	61	69	61	45	55
	存貨週轉率（次）		8.54	9.79	9.07	8.26	9.73	8.82
	應付款項週轉率		18.93	17.69	19.04	10.51	9.15	8.35
	平均銷貨日數		43	37	40	44	38	4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66.95	595.52	680.73	1,166.79	1,988.56	1,804.39
	總資產週轉率（次）		2.46	2.45	2.15	1.77	2.20	2.0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	9	4	7	9	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	14	6	13	20	19
	占實收資	營業利益	27	21	8	8	11	10
	本比率(%)	稅前純益	32	25	10	22	38	37
	純益率(%)		3	3	2	4	4	4
	每股盈餘（元）		2.81	2.21	0.87	1.95	3.09	0.7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82	2.71	9.57	43.9	註	1.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7	23.54	49.48	170.37	90.52	88.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6	註	註	37.61	註	1.3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39	1.03	1.08	1.08	1.06	1.07
	財務槓桿度		1.22	1.25	1.66	1.18	1.11	1.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因本期無重大固定資產增添，致比率上升。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本期獲利上升所致。								
3.償債能力：本期獲利上升所致。								
4.經營能力：主要為營業額上升幅度勝過應收帳款上升幅度。								
5.獲利能力：主要為營業額及子公司獲利貢獻成長所致。								
6.現金流量：因營業規模變大，致應收帳款及存貨水位變大,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產生流出。								
註：該比率為零或負數。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差異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66	0.4	167,373	2.3	(129,607)	(77.44)	公平價值金融資產減少主係前期將閒置資金購入基金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586,718	31.0	1,968,532	26.9	618,186	31.40	營業規模擴大，致應收帳款上升。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1,457	1.2	64,137	0.9	37,320	58.19	本期開始向子、孫公司收取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存貨淨額	1,993,264	23.9	1,569,305	21.5	423,959	27.02	營業規模擴大，致庫存水位上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45,995	22.1	1,610,938	22.1	235,057	14.59	子公司獲利上升。
短期借款	2,179,392	26.1	1,615,770	22.1	563,622	34.88	營業規模擴大，致資金需求上升。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76,602	4.5	203,845	2.8	172,757	84.75	因本期獲利增加，致員工分紅、董監酬勞、年獎提列、所得稅等相關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49,033	0.6	7,384	0.1	41,649	564.04	因投資收益增加使相對提列所得稅負債，致其他負債上升
未分配盈餘	716,804	8.6	456,827	6.3	259,977	56.91	營業規模擴大，致本期獲利上升。
累計換算調整數	(147,374)	1.7	(8,585)	0.1	(138,789)	1,616.65	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受台幣對美金升值影響。
銷貨收入淨額	18,378,281	100.0	12,897,747	100.0	5,480,534	42.49	營業規模擴大。
銷貨成本	17,330,745	94.3	12,040,075	93.3	5,290,670	43.94	營業規模擴大。
銷售費用	551,364	3.0	440,654	3.4	110,710	25.12	營業規模擴大，獲利上升，致獎金與分紅提列數增加。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04,849	2.2	286,950	2.2	117,899	41.09	子公司獲利上升。
兌換利益淨額	172,742	0.9	87,112	0.7	85,630	98.30	因期末台幣升值致負債美金部位產生有利淨兌換利得。
其他收入	101,668	0.5	6,825	0.1	94,843	1,389.64	本期開始向子、孫公司收取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156,622	0.9	52,132	0.4	104,490	200.43	本期獲利上升，且營運總部租稅優惠取消，故所得稅費用增加。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69~139頁。
-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40~175頁。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者：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99 年	98 年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206,177	5,381,286	824,891	15.33 %
基金及長期投資	2,011,767	1,784,444	227,323	12.74 %
固定資產	9,242	11,054	(1,812)	(16.39) %
其他資產	128,180	128,162	18	0.01 %
資產總額	8,355,366	7,304,946	1,050,420	14.38 %
流動負債	4,505,276	3,658,971	846,305	23.13 %
其他負債	114,262	69,901	44,361	63.46 %
負債總額	4,619,538	3,728,872	890,666	23.89 %
股本	2,323,225	2,321,555	1,670	0.07 %
資本公積	469,881	469,778	103	0.02 %
保留盈餘	1,086,301	780,641	305,660	39.16 %
股東權益總額	3,735,828	3,576,074	159,754	4.47 %

- (1)流動負債及其他負債增加：因本期獲利增加，致員工分紅、董監酬勞、年獎提列、所得稅等相關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 (2)保留盈餘增加：因營業規模擴大，致本期獲利上升。
- (二)經營結果：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營業收入總額	18,587,303		13,048,444		5,538,859	42.45 %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9,022		150,697		58,325	38.70 %
營業收入淨額		18,378,281		12,897,747	5,480,534	42.49 %
營業成本		17,330,745		12,040,075	5,290,670	43.94 %
營業毛利		1,047,536		857,672	189,864	22.14 %
營業費用		800,363		663,278	137,085	20.67 %
營業利益		247,173		194,394	52,779	27.15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80,996		386,600	294,396	76.15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4,743		72,035	(17,292)	(24.00) %
稅前淨利		873,426		508,959	364,467	71.61 %
減：所得稅費用		156,622		52,132	104,490	200.43 %
稅後淨利		716,804		456,827	259,977	56.91 %

- (1)營業收入增加：營業規模擴大，獲利上升。
- (2)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因子公司獲利增加致投資收益較98年度增加，99年度美金對台幣持續貶值，致借款產生之兌換利益增加。
- (3)所得稅費用增加：本期獲利上升，且營運總部租稅優惠取消，故所得稅費用增加。
-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年度	99 年	98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43.9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		90.52	170.37	(46.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37.61	---

現金流量：因本期獲利成長及本期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註：當年度或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量為零或負數，故不予計算。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87,694	(509,386)	(412,941)	974,753	---	800,00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509,386仟元，主要係存貨及應收帳款餘額增加。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9,350仟元，主要係購置電腦伺服器主機。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05,795 仟元，主要係發行公司債 8 億元及發放現金股利 501,545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之轉投資主要為子公司之增資，其主要目的為因應代理權區域之延伸，主要投資為香港及新加坡子公司，99 年度所帶來之投資收益約 4.04 億元；另有一小部分之投資為創投及新設立科技公司，主要用意藉由投資關係爭取新的代理權，由於新設公司目前之績效尚未顯現，且處於初步投資階段，因此目前普遍處於虧損狀況，對於績效不彰之公司亦已分年提列永久性跌價損失，目前亦有部分公司已陸續出售取回資金；未來一年對於子公司部分因應其營運資金需求已在評估對其增資並改善其財務結構。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就該等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二)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1,845,995千元及1,610,938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404,849千元及286,950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 幸 福

顏 幸 福



會 計 師：

區 耀 軍

區 耀 軍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黃香

..
 姓
 卅
 十
 一

董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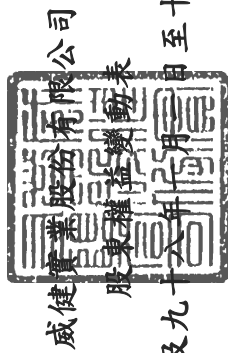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8,587,303	101.1	13,048,444	101.2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9,022	1.1	150,697	1.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18,378,281	100.0	12,897,747	10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17,330,745	94.3	12,040,075	93.3
營業毛利	1,047,536	5.7	857,672	6.7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銷售費用	551,364	3.0	440,654	3.4
6200 管理費用	248,999	1.4	222,624	1.8
	800,363	4.4	663,278	5.2
6900 營業淨利	247,173	1.3	194,394	1.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97	-	934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五))	404,849	2.2	286,950	2.2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72,742	0.9	87,112	0.7
731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540	-	4,779	-
7480 其他(附註五)	101,668	0.5	6,825	0.1
	680,996	3.6	386,600	3.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4,226	0.1	29,325	0.2
752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10,000	-	18,002	0.1
764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5,625	-	22,207	0.2
7880 其他	4,892	-	2,501	-
	54,743	0.1	72,035	0.5
7990 稅前淨利	873,426	4.8	508,959	4.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156,622	0.9	52,132	0.4
9600 本期淨利	\$ 716,804	3.9	456,827	3.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一))	稅前 \$ 3.76	稅後 3.09	稅前 2.18	稅後 1.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稅前 \$ 3.71	稅後 3.04	稅前 2.15	稅後 1.9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計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394,915	478,056	302,401	18,440	214,132	38,248	(20,869)	-	3,425,32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21,413	-	(21,413)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440)	18,440	-	-	-	-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1,159)	-	-	-	(211,159)
股東股利	2,880	(424)	-	-	-	-	-	-	2,456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	-	-	-	-	-	-	-	(84,078)	(84,078)
購入庫藏股	(76,240)	(7,838)	-	-	-	-	-	84,078	-
註銷庫藏股	-	-	-	-	456,827	-	-	-	456,827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	(46,833)	-	-	(46,83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33,554	-	33,554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16)	-	-	-	-	-	-	(16)
其他	-	-	-	-	-	-	-	-	-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321,555	469,778	323,814	-	456,827	(8,585)	12,685	-	3,576,07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45,683	-	(45,683)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11,144)	-	-	-	(411,144)
股東股利	1,670	(167)	-	-	-	-	-	-	1,503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	-	-	-	-	716,804	-	-	-	716,804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138,789)	-	-	(138,78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8,890)	-	(8,890)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270	-	-	-	-	-	-	270
其他	-	-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23,225	469,881	369,497	-	716,804	(147,374)	3,795	-	3,735,828

註1：民國九十七年度董監酬勞6,346千元及員工紅利25,387千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九十八年度董監酬勞12,335千元及員工紅利49,337千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16,804	456,827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14,200	16,42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04,849)	(286,950)
權益法轉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2,743	4,73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00	18,0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9,607	(142,49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618,186)	349,275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37,320)	39,490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423,959)	(223,8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4,028	(51,31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09,926	1,386,70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70,651	28,49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47,742	(3,480)
其 他	30,649	14,3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7,964)	1,606,1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2,400)	(11,434)
購置固定資產	(4,886)	(254)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700	4,392
其 他	(5,953)	(1,3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539)	(8,63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563,622	(604,967)
發放現金股利	(411,144)	(211,159)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價款	1,503	2,456
購入庫藏股	-	(84,078)
其 他	3,163	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7,144	(897,722)
匯率影響數	-	(29,0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83,359)	670,7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71,053	800,2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87,694	1,471,05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4,079	36,85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8,893	49,73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六年一月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電腦周邊設備之買賣暨技術服務及進出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409人及39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

(六)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八)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 1.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 2.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或持有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細微之利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受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減預支價金後餘額列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九)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係根據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結果，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十)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依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發生變動；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外幣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等，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各相關科目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除土地外，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租賃改良按租期年限與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較短者，依平均法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築物，除土地外之建築物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淨額為評價基礎，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列為租金收入減項。

主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59年。
- 2.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3~5年。

(十三)無形資產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依一年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者，得申請或由本公司通知其退休，並一次給付退休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惟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於臺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

本公司就適用上述辦法之員工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之攤銷數。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營業收入

本公司營業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時認列。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列為所得稅費用之減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若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差額應予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若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每股純益

普通股每股純益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9.12.31	98.12.31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282	483
活期及支票存款	502,826	509,188
外幣存款	784,586	831,377
定期存款	100,000	130,005
	<u>\$ 1,387,694</u>	<u>1,471,053</u>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 37,766</u>	<u>167,252</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98.12.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寶典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寶典創投)	\$ 24,243	24,243
寶典一號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寶典一號)	10,885	11,930
Always Positive Solar Silicon, Inc. (APSS)	4,855	14,855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L.L.P. (InnoBridge)	32,770	32,770
H&Q/GAI Incubation Fund (H&Q)	2,446	2,446
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丞信電子)	2,000	2,000
精拓科技股份公司(精拓科技)	7,400	7,400
恆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恆耀電子)	6,250	-
其 他	12,104	6,153
	102,953	101,797
結構型商品	16,317	16,317
	\$ 119,270	118,1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台灣亞銳士(股)公司(亞銳士) **\$ 46,502 55,392**

- (1)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法取得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分別為3,795千元及12,685千元，帳列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3)本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10,000千元及18,002千元。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項 目	99.12.31		98.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衍生性金融資產：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台幣)	\$ -	-	121	USD1,000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項 目	99.12.31		98.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衍生性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台幣)	\$ 15,531	USD15,000	52	USD1,000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中，分別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一流動(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與數家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36,284千元及利益69千元。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之外幣買入及賣出選擇權契約皆係歐式選擇權，故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外幣選擇權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利益淨額分別為138千元及1,707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99.12.31	98.12.31
應收票據	\$ 48,424	46,794
應收帳款	2,577,028	1,944,975
減：備抵呆帳	(38,734)	(23,237)
	<u>\$ 2,586,718</u>	<u>1,968,532</u>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此外，本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各為47,623千元及40,479千元，帳列其他應收帳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99.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僅限 銷貨退回及折讓擔保)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遠東銀行	\$ 78,266	451,515	70,439	本票USD15,500千元	無	78,266
兆豐國際商銀	344,223	582,600	309,801	本票USD20,000千元	〃	344,223
台新商銀	18,604	700,000	16,736	本票700,000千元	〃	18,604
合作金庫商銀	7,217	43,695	5,774	本票USD1,500千元	〃	7,217
星展銀行	20,629	174,780	18,566	本票USD6,000千元	〃	20,629
	<u>\$ 468,939</u>		<u>421,316</u>			<u>468,939</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8.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僅限 銷貨退回及折讓擔保)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遠東銀行	\$ 176,229	499,844	158,606	本票USD15,500千元	無	176,229
兆豐國際商銀	228,554	644,960	205,698	本票USD20,000千元	"	228,554
	<u>\$ 404,783</u>		<u>364,304</u>			<u>404,783</u>

上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77%~1.37%及0.84%~3.92%。

(四)存 貨

	99.12.31	98.12.31
商品存貨	\$ 1,873,956	1,500,911
在途存貨	185,704	109,327
	2,059,660	1,610,238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66,396)	(40,933)
	<u>\$ 1,993,264</u>	<u>1,569,305</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損失28,272千元及116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成本分別為28,205千元及0千元。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12.31		98.12.31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Weike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WKI)	100 %	\$ 1,534,242	100 %	1,294,596
闔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闔歡)	100 %	117,188	100 %	120,714
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WTP)	100 %	194,565	100 %	195,628
		<u>\$ 1,845,995</u>		<u>1,610,938</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404,849千元及286,950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計。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出租資產

	<u>99.12.31</u>	<u>98.12.31</u>
土 地	\$ 60,526	60,526
建 築 物	48,540	48,540
	109,066	109,066
減：累計折舊	(12,221)	(11,412)
	<u>\$ 96,845</u>	<u>97,654</u>

(七)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u>99.12.31</u>	<u>98.12.31</u>
購料借款	\$ 2,099,443	1,465,792
信用借款	-	1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79,949	49,978
	<u>\$ 2,179,392</u>	<u>1,615,770</u>
尚未使用額度	<u>\$ 3,170,000</u>	<u>3,595,000</u>

其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37%~1.40%及0.80%~5.30%。

(八)退休金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依據精算報告其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7,559)	(14,382)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1,894)	(84,839)
累積給付義務	(119,453)	(99,22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5,200)	(65,899)
預計給付義務	(194,653)	(165,12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4,224	47,867
提撥狀況	(140,429)	(117,25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71,922	49,99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380	4,74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102)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5,229)</u>	<u>(62,517)</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服務成本	\$ 2,714	2,478
利息成本	3,715	3,869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781)	(296)
攤銷數	1,538	881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7,186	6,932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費用	15,360	14,234
合 計	<u>\$ 22,546</u>	<u>21,166</u>

本公司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折現率	1.75%	2.25%
薪資調整率	3.00%	3.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25%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符合退休要件員工之既得給付為21,925千元及19,402千元。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211,159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411,144千元。

另，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本分別為1,670千元及2,880千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庫藏股交易而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之金額均為37,617千元。另，本公司因持有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為365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前述資本公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3.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九十八年四月十六日期間，共買回庫藏股7,624千股，買回金額為84,078千元。上述庫藏股票業已全數註銷。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六日經原證期會核准，實際發行為9,230單位。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股權發行情形如下：

99年度								
發行日期	99.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執行 單位數	本 期 放棄數	本 期 失效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期 末 可執行 單位數	剩餘存 續期間
93.5.14	1,230	167	167	-	-	-	-	-
98年度								
發行日期	98.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執行 單位數	本 期 放棄數	本 期 失效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期 末 可執行 單位數	剩餘存 續期間
92.5.26	7,000	577	118	14	445	-	-	-
92.6.13	1,000	88	18	-	70	-	-	-
93.5.14	1,230	335	152	16	-	167	167	0.4年
	9,230	1,000	288	30	515	167	167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22.62元及13.89元，執行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分別為9元及8.53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經歷年盈餘分配之股權稀釋調整後，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發行認股權憑證之實際認購價格分別為8元、8元及9元。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50%
屆滿3年	75%
屆滿4年	10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每年四次為例向主管機關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基準日。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 (1)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須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08千元及555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考量因素列示如下：

原始履約價格(元)	22.4
標的股票於衡量日之現時價格(元)	21
現金股利率	3.33%
預期價格波動性	28.27%
無風險利率	1.5%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員工認股權選擇權憑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716,804	456,827
	擬制淨利	716,596	456,272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3.09	1.95
	擬制每股盈餘(元)	3.09	1.95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3.04	1.93
	擬制每股盈餘(元)	3.04	1.92

5.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盈餘分配金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依公司整體資本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現金配發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另，上述員工紅利中之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惟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作股本。

另，依原證期會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公司當年度及前期累積股東權益減項發生數額，就當年度稅後純益及期初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前述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不含本公司因買回已發行股票，帳列於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估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乘上本公司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60,185千元及49,337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15,046千元及12,335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49,337	25,387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2,335	6,346
	\$ 61,672	31,733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7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25,387	23,174	2,213
董監酬勞	6,346	5,793	553
	\$ 31,733	28,967	2,766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因依法迴轉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而增提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所致，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召開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十條之一及「企業營運總部租稅獎勵實施辦法」之規定，得向主管機關申請取得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函，就該年度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之股利申請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已取得民國九十八年度企業營運總部證明函。
2. 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年度	9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0,620	44,01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退休金成本變動數	(300)	(407)
呆帳損失超限變動數	(6,411)	(4,087)
存貨跌價損失變動數	(4,328)	1,222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	20,025	14,258
備抵評價變動數	2,480	3,96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10)	(3,600)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淨變動	(2,130)	(3,886)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75,455	-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562)	(1,286)
其 他	(1,017)	1,935
	76,002	8,115
所得稅費用	<u>\$ 156,622</u>	<u>52,132</u>

3.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之差異調節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純益應計之所得稅	\$ 148,482	127,23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3	(71,738)
備抵評價增加(減少)數	2,480	3,96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4,459	(3,297)
投資抵減發生數	-	(5,383)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67	(1,500)
其 他	1,001	2,854
所得稅費用	<u>\$ 156,622</u>	<u>52,132</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主要內容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11,287	8,187
退休金成本超限數	10,902	12,503
呆帳損失超限數	12,570	7,219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13,466	13,242
累積換算調整數	30,223	2,146
其 他	3,020	536
	81,468	43,833
減：備抵評價	(23,278)	(24,495)
	58,190	19,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7,191	9,477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68,957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984	9,061
	105,132	18,53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u>\$ (46,942)</u></u>	<u><u>800</u></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6,88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106)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4,836)	(6,08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u>\$ (46,942)</u></u>	<u><u>800</u></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除民國九十五年度外，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9.12.31</u>	<u>98.12.31</u>
未分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以後	<u><u>\$ 716,804</u></u>	<u><u>456,827</u></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u>\$ 30,742</u></u>	<u><u>20,391</u></u>
	<u>99年度</u>	<u>98年度</u>
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	<u><u>11.93%(預計)</u></u>	<u><u>10.15%(實際)</u></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73,426	716,804	508,959	456,8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2,283	232,283	233,922	233,922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76	3.09	2.18	1.9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873,426	716,804	508,959	456,8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2,283	232,283	233,922	233,9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	20	92	92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 發行之員工紅利	3,261	3,261	3,250	3,25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千股)	235,564	235,564	237,264	237,26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71	3.04	2.15	1.93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除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到期日甚近，係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外，其餘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37,766	37,766	167,252	167,252
遠期外匯合約	-	-	121	1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6,502	46,502	55,392	55,39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9,270	-	118,114	-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5,531	15,531	52	52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	-	3,822,783	-	3,271,882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 (3)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結構型商品，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4)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係以合約金額作為估計基礎。

3.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37,766	-	167,252	-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502	-	55,392	-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5,531	-	52

4.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因以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淨額之金額分別為15,085千元及17,428千元，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項下。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A.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大。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B.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約當現金係投資三個月到期之商業本票。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結構型商品、基金及上市股票。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A.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下列期間產生資金流出及流入，本公司預計有足夠資金予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另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9.12.31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 金 流 出	資 金 流 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100.6	NTD 444,430 千元	USD 15,000 千元

98.12.31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 金 流 出	資 金 流 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99.06~99.07	NTD 62,808 千元	USD 2,000 千元

B.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櫃)股票均具有公開報價，故可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21,794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WTP	100%持股之子公司
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WKS)	100%持股之孫公司
闔 歡	100%持股之子公司
亞 銳 士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豐藝)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廣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廣錄)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財務長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欣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99年度		98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WKI	\$ 188,187	1	219,546	2
WKS	51,900	-	-	-
欣技	24,312	-	-	-
WTP	4,338	-	2,365	-
其 他	1,331	-	905	-
	\$ 270,068	1	222,816	2

本公司除銷貨予WKI及WKS係依進貨成本計價外，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除WKI及WKS之款項係以月結方式與因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沖銷收款外，餘係於出貨後30~60天收款。

2.進 貨

	99年度		98年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WKI	\$ 1,949,745	11	951,382	8
WTP	4,560	-	1,064	-
闔 歡	-	-	143	-
	\$ 1,954,305	11	952,589	8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除向WKI進貨係依其進貨成本計價外，餘向關係人購買成品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除WKI之款項係以月結方式與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抵付，就其應付餘額採月結30天付款外，餘係於貨到30~60天付款。

3. 委外加工費

	99年度	98年度
廣 錄	\$ 11,880	11,442

本公司委託廣錄燒錄晶片等之費用列於營業成本，其所產生之應付帳款採月結30天付款。

4. 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

因上述銷售、採購及委外加工等業務往來而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及帳款：				
WKS	\$ 3,723	-	-	-
欣 技	2,725	-	-	-
其 他	596	-	442	-
	<u>\$ 7,044</u>	-	<u>442</u>	-
應付票據及帳款：				
WKI	<u>\$ 108,345</u>	6	<u>152,882</u>	8
應付費用：				
廣 錄	<u>\$ 968</u>	-	<u>1,130</u>	1

5. 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與各子公司簽訂管理及授信服務合約，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向各子公司收取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其他項下，上述相關收入及帳款明細如下：

	99年度	
	管理及授信 服務收入	期末其他 應收款
WKI	\$ 85,921	26,343
WKS	7,711	-
WTP	955	362
	<u>\$ 94,587</u>	<u>26,705</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租賃

本公司出租建築物予下列關係人作為辦公場所，並按月收取租金，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豐 藝	\$ 3,466	3,466
闔 歡	346	454
廣 錄	960	960
	<u>\$ 4,772</u>	<u>4,880</u>

7. 提供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WKI	\$ 2,919,170	2,513,409
WTP	87,390	96,744
WKS	816,223	661,729
	<u>\$ 3,822,783</u>	<u>3,271,882</u>

8.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薪 資	\$ 35,156	29,523
獎金及特支費	29,842	17,006
業務執行費用	200	290
員工紅利	23,668	17,666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資 產	擔保標的	帳 面 價 值
		99.12.31 98.12.31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訴訟保證金	<u>\$ - 70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對關係人提供保證之情形，請參見附註五。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本公司因暫緩繳納進口貨物之營業稅及進貨而開立擔保信用狀金額為293,048千元。

(三)本公司因租賃辦公室、倉庫及小客車所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租期屆滿日至民國

一〇三年十二月。未來年度應付租金明細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100.01.01~100.12.31	\$ 32,305
101.01.01~101.12.31	26,138
102.01.01~102.12.31	22,655
103.01.01~103.12.31	21,566
	<u>\$ 102,664</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未入帳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帳載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外投資總額之20%範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認列當期費用，並於第五年度迴轉認列為當期收益。由於此項準備之提列不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分別將帳上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惟此項調整並未入帳，致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載之本期淨利及保留盈餘較財務報表(增)減情形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本期淨利	\$ (5,083)	(13,824)
期末累積盈餘	42,300	47,383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均列為營業費用)彙總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73,350	395,246
勞健保費用	24,685	21,595
退休金費用	22,546	21,166
其他用人費用	9,253	6,708
折舊費用	6,656	9,288
攤銷費用	7,544	7,139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99.12.31			9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1,524	29.13	3,248,682	81,633	32.248	2,632,493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美金	59,217	29.13	1,724,981	46,095	32.248	1,486,46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0,875	29.13	4,103,699	100,582	32.248	3,243,583

(四)重分類

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該等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0	威健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5,603,742	2,999,734	2,919,170	-	80.30 %	11,207,484
0	威健	WTP	"	5,603,742	96,867	87,390	-	2.59 %	11,207,484
0	威健	WKS	100%持股之孫公司	5,603,742	898,601	816,223	-	24.05 %	11,207,484

註：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之3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超過持股50%以上者為最高限額之5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威健	開放型基金：							
"	華南永昌台灣精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7,750	-	7,750	
"	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2,068	30,016	-	30,016	
					<u>\$ 37,766</u>		<u>37,766</u>	
威健	股票(註)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 1,845,995	註	-	
"	德邦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德邦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	1,494	1.11	-	
"	思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思源創投)	-	"	500	2,350	1.57	-	
"	H&Q	-	"	-	2,446	1.71	-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	寶典一號	-	"	750	10,885	6.79	-	
"	德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積科技)	-	"	17	467	0.07	-	
"	寶典創投	-	"	3,000	24,243	10.49	-	
"	Vmedia	-	"	930	-	3.58	-	
"	InnoBridge	-	"	-	32,770	9.90	-	
"	丞信電子	-	"	250	2,000	0.96	-	
"	A.P.S.S	-	"	900	4,855	1.41	-	
"	精拓科技	-	"	224	7,400	0.51	-	
"	中原科技有限公司(中原科技)	-	"	225	4,793	4.92	-	
"	恆耀電子	-	"	500	6,250	8.33	-	
"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瀚邦科技)	-	"	750	3,000	3.83	-	
"	結構型商品－匯豐液態黃金	-	"	-	16,317			
"	小 計				119,270			
"	亞銳士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59	46,502	16.67	46,502	
"	合 計				\$ 2,011,767			

註：請參閱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 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威健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貨	1,949,745	11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108,345)	(6) %	
"	"	"	(銷貨)	(188,187)	(1) %	"	"	-	-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見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被 投 資	所在地區	主要營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名 稱	公司名稱		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威 健	WKI	香港官塘棠業街2號振萬廣場11樓1102~1103室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 220,291	220,291	185,000	100.00%	1,534,242	386,715	386,715	子公司
"	閩歡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308號11樓之一	"	78,335	78,335	9,589	100.00%	117,188	(783)	(783)	"
"	WTP	No.10 Upper Aljunied Link, #07-02, York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67904	"	140,189	140,189	5,500	100.00%	194,565	18,852	18,917	"
	合 計			\$ 438,815	438,815			1,845,995		404,849	
WKI	WKS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新靈路118號1618室	國際貿易、進口貿易及保稅區貿易	USD\$5,000	USD\$5,000	-	100.00%	USD\$7,862	USD\$ 622	USD\$ 622	孫公司
"	Wei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上環德輔道中254號金融商業大廈9樓A室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USD\$ 0.01	USD\$ 0.01	-	100.00%	USD\$9	USD\$ 11	USD\$ 11	"

外幣單位：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外幣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WKI	Weitech股票	WKI持股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9	100.00%	-	
"	WKS股票	"	"	-	USD\$7,862	100.00%	-	
閩歡	匯豐富泰貨幣基金(原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56	30,084	-	30,084	
"	寶來得利貨幣市場基金(原寶來得利基金)	-	"	642	10,038	-	10,038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原國泰債券基金)	-	"	419	5,020	-	5,020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WKI	威健	母公司	(銷貨)	(1,949,745)	(15)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108,345	8 %	
"	"	"	進貨	188,187	1 %	"	"	-	-	- %	
WKI	WKS	子公司	(銷貨)	USD(32,171)	(8) %	月結30天，視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按成本加計2%計價	配合雙方資金需求	USD4,396	9 %	
WKS	WKI	母公司	進貨	USD32,171	35 %	"	"	"	USD(4,396)	(23)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WKI	威健	母公司	108,345	14.93	-	-	108,345	-
WKI	WKS	子公司	USD4,396	11.31	-	-	USD3,120	-

註：係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之資料。

- (9)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收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3)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註3)	收 回					
威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 司	國際貿易、轉口 貿易及保稅區 貿易	165,888 (USD5,000)	註1	159,394 (USD4,800)	-	-	159,394 (USD4,800)	100 %	19,604 (USD\$622)	229,020 (USD\$7,86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9,394(USD4,800)	145,650(USD5,000)	2,241,497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民國九十九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本公司從事電腦周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等買賣業務，係單一產業部門。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9年度		
	國 內	國外營運部門	合 計
收入合計	\$ 6,291,420	12,086,861	18,378,281
部門損益	\$ (333,342)	826,145	492,803
投資收益淨額			404,849
利息費用			(24,226)
稅前淨利			\$ 873,426
可辨認資產	\$ 3,583,370	2,926,001	6,509,371
長期股權投資			1,845,995
資產合計			\$ 8,355,366
折舊總額	\$ 6,656	-	6,656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加金額)	\$ 4,886	-	4,886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8年度		
	國 內	國外營運部門	合 計
收入合計	<u>\$ 4,682,432</u>	<u>8,215,315</u>	<u>12,897,747</u>
部門損益	<u>\$ (325,775)</u>	<u>577,109</u>	251,334
投資收益淨額			286,950
利息費用			(29,325)
稅前淨利			<u>\$ 508,959</u>
可辨認資產	<u>\$ 2,091,266</u>	<u>3,602,742</u>	5,694,008
長期股權投資			1,610,938
資產合計			<u>\$ 7,304,946</u>
折舊總額	<u>\$ 9,288</u>	-	<u>9,288</u>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加金額)	<u>\$ 254</u>	-	<u>254</u>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亞 洲	<u>\$ 14,343,332</u>	<u>9,723,832</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均無佔營業收入10%以上之重要客戶。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就該等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二)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1,610,938千元及1,358,127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286,950千元及102,695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致稅後淨利減少21,725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9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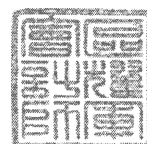
會 計 師：
顏 幸 福

顏 幸 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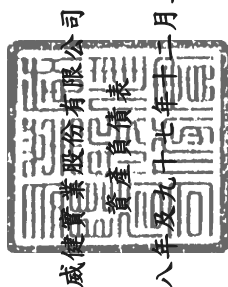


區 耀 軍

區 耀 軍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二 月 二 十 八 日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471,053	20.1	800,273	12.6	2100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七))	\$ 1,615,770	22.1	2,220,737	34.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86,474	23.1	387,764	6.1
一 流動(附註四(二))	167,373	2.3	24,875	0.4	2150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五)	152,882	2.1	64,891	1.0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2,009,011	27.5	2,371,287	37.3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二)、四(十)及五)	203,845	2.8	175,346	2.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3,658	0.3	50,147	0.8		3,658,971	50.1	2,848,738	44.8
120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569,305	21.5	1,345,426	21.2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一))	140,186	1.9	99,968	1.6	其他負債：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700	-	5,092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62,517	0.8	60,614	1.0
	5,381,286	73.6	4,697,068	73.9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四(十一))	7,384	0.1	21,923	0.3
						69,901	0.9	82,537	1.3
基金及長期投資：						3,728,872	51.0	2,931,275	46.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	1,610,938	22.1	1,358,127	21.4	負債合計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55,392	0.7	21,838	0.3	股本(附註四(十))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118,114	1.6	125,955	2.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				
	1,784,444	24.4	1,505,920	23.7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431,354	5.9	445,975	7.0
					資本公積—認股權及其他	38,424	0.5	32,081	0.5
固定資產：						469,778	6.4	478,056	7.5
1561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74,600	1.0	74,559	1.2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				
15x9 減：累計折舊	(63,546)	(0.8)	(54,448)	(0.9)	法定盈餘公積	323,814	4.4	302,401	4.8
	11,054	0.2	20,111	0.3	特別盈餘公積	-	-	18,440	0.3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未分配盈餘	456,827	6.3	214,132	3.4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四(六))	97,654	1.4	98,463	1.5		780,641	10.7	534,973	8.5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	30,508	0.4	35,036	0.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8,162	1.8	133,499	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85)	(0.1)	38,248	0.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損失)(附註四(二))	12,685	0.2	(20,869)	(0.3)
						4,100	0.1	17,379	0.3
						3,576,074	49.0	3,425,323	53.9
資產總計	\$ 7,304,946	100.0	6,356,598	100.0	股東權益合計	\$ 7,304,946	100.0	6,356,598	10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胡秋江



董事長：胡秋江



會計主管：黃麗香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3,048,444	101.2	13,899,723	101.5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50,697	1.2	209,539	1.5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12,897,747	100.0	13,690,184	10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12,040,075	93.3	12,840,835	93.8
營業毛利	857,672	6.7	849,349	6.2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銷售費用	440,654	3.4	423,597	3.1
6200 管理費用	222,624	1.8	225,006	1.6
	663,278	5.2	648,603	4.7
6900 營業淨利	194,394	1.5	200,746	1.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34	-	4,14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四(五))	286,950	2.2	102,695	0.8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87,112	0.7	26,990	0.2
731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4,779	-	20,228	0.1
7480 其他(附註五)	6,825	0.1	18,410	0.1
	386,600	3.0	172,470	1.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八))	29,325	0.2	80,679	0.6
752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18,002	0.1	23,795	0.2
764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22,207	0.2	4,158	-
7880 其他(附註四(八))	2,501	-	21,740	0.2
	72,035	0.5	130,372	1.0
7990 稅前淨利	508,959	4.0	242,844	1.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52,132	0.4	28,712	0.2
9600 本期淨利	\$ 456,827	3.6	214,132	1.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二))	稅前 \$ 2.18	稅後 1.95	稅前 0.98	稅後 0.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 2.15	1.93	0.96	0.8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秋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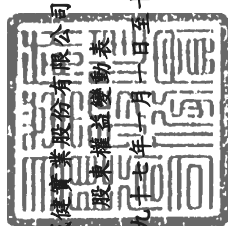


經理人：胡秋江



會計主管：黃麗香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 2,359,902	582,490	253,398	10,457	490,036	(15,055)	(3,385)	-	3,677,843	
-	-	49,003	-	(49,003)	-	-	-	-	
-	-	-	7,983	(7,983)	-	-	-	-	
-	-	-	-	(51,966)	-	-	-	(51,966)	
-	-	-	-	(12,992)	-	-	-	(12,992)	
-	-	-	-	(368,092)	-	-	-	(368,092)	
118,195	(118,195)	-	-	-	-	-	-	-	
-	342	-	-	-	-	-	-	342	
7,898	5,275	-	-	-	-	-	-	13,173	
-	(653)	-	-	-	-	-	-	(653)	
8,920	(1,066)	-	-	-	-	-	-	7,854	
-	-	-	-	-	-	-	(90,137)	(90,137)	
(100,000)	9,863	-	-	-	-	-	90,137	-	
-	-	-	-	214,132	-	-	-	214,132	
-	-	-	-	-	-	41,633	-	41,633	
-	-	-	-	-	(5,814)	-	-	(5,814)	
2,394,915	478,056	302,401	18,440	214,132	(20,869)	38,248	-	3,425,323	
-	-	21,413	-	(21,413)	-	-	-	-	
-	-	-	(18,440)	18,440	-	-	-	-	
-	-	-	-	(211,159)	-	-	-	(211,159)	
2,880	(424)	-	-	-	-	-	-	2,456	
-	-	-	-	-	-	-	(84,078)	(84,078)	
(76,240)	(7,838)	-	-	-	-	-	84,078	-	
-	-	-	-	456,827	-	-	-	456,827	
-	-	-	-	-	-	(46,833)	-	(46,833)	
-	-	-	-	-	33,554	-	-	33,554	
-	(16)	-	-	-	-	-	-	(16)	
\$ 2,321,555	469,778	323,814	-	456,827	12,685	(8,585)	-	3,576,074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股利
 資本公積轉增資
 受贈資本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可轉換公司債屬權益組成項目之變動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
 購入庫藏股
 註銷庫藏股
 民國九十七年度淨利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股利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
 購入庫藏股
 註銷庫藏股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其他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胡秋江



經理人：胡秋江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黃麗香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56,827	214,132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16,427	16,346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286,950)	(102,695)
權益法轉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4,739	10,15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002	23,79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42,498)	(22,68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	362,276	402,7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6,489	(14,860)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223,879)	140,23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1,319)	38,32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386,701	(443,39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499	(10,15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3,480)	12,386
其他	14,330	8,2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06,164	272,5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4,392	18,37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1,434)	(3,341)
購買固定資產	(254)	(6,831)
其他	(1,338)	2,13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634)	10,33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604,967)	372,726
贖回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價款	-	(52,916)
發放現金股利	(211,159)	(368,092)
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64,958)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價款	2,456	7,854
購入庫藏股	(84,078)	(90,137)
其他	26	(28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7,722)	(195,806)
匯率影響數	(29,028)	16,183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數	670,780	103,301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800,273	696,972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471,053	800,27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6,850	80,83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9,732	41,26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	\$ -	13,17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秋江



經理人：胡秋江



會計主管：黃麗香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六年一月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電腦周邊設備之買賣暨技術服務及進出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90人及37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為評價基礎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外幣換算調整數。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七)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 1.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 2.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或持有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細微之利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受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減預支價金後餘額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八)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係根據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結果，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九)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依淨變現價值決定市價。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依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發生變動；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外幣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等，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各相關科目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除土地外，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租賃改良按租期年限與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較短者，依平均法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築物，除土地外之建築物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淨額為評價基礎，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列為租金收入減項。

主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59年。
- 2.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3~5年。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依一年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三)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屬複合金融商品，即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者，得申請或由本公司通知其退休，並一次給付退休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惟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於臺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

本公司就適用上述辦法之員工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之攤銷數。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營業收入

本公司營業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時認列。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列為所得稅費用之減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若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差額應予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若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每股純益

普通股每股純益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使民國九十七年度稅後純益減少21,725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9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98.12.31</u>	<u>97.12.31</u>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483	544
活期及支票存款	509,188	366,671
外幣存款	831,377	433,058
定期存款	130,005	-
	<u><u>\$ 1,471,053</u></u>	<u><u>800,273</u></u>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u>\$ 167,252</u></u>	<u><u>5,510</u></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寶典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寶典創投)	\$ 24,243	27,243
Vmedia Research Inc. (Vmedia)	-	8,002
寶典一號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寶典一號)	11,930	11,930
Always Positive Solar Silicon, Inc. (APSS)	14,855	19,855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L.L.P.	32,770	22,979
(InnoBridge)		
H&Q/GAI Incubation Fund (H&Q)	2,446	3,719
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丞信電子)	2,000	4,000
精拓科技股份公司(精拓科技)	7,400	7,400
其 他	6,153	4,510
	101,797	109,638
結構型商品	16,317	16,317
	<u><u>\$ 118,114</u></u>	<u><u>125,955</u></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8.12.31	97.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台灣亞銳士(股)公司(亞銳士)	\$ 55,392	21,838
(1)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法取得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12,685千元及損失20,869千元，帳列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本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18,002千元及17,000千元。		
(4)上述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被投資公司中，智基科技因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減損損失為3,398千元。另，智基科技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減損損失3,397千元，以上合計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為6,795千元。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98.12.31		97.12.31	
項	目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衍生性金融資產：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121	USD1,000	19,365	USD11,000
(美金/台幣)					
衍生性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52	USD1,000	126	USD1,000
(美金/台幣)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中，分別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與數家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利益分別為69千元及19,239千元。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之外幣買入及賣出選擇權契約皆係歐式選擇權，故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八年度外幣選擇權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利益淨額為1,707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98.12.31	97.12.31
應收票據	\$ 46,794	60,543
應收帳款	1,985,454	2,330,268
減：備抵呆帳	(23,237)	(19,524)
	<u>\$ 2,009,011</u>	<u>2,371,287</u>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此外，本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各為40,479千元及53,480千元，仍帳列應收帳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98.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僅限 銷貨退回及折讓擔保)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遠東銀行	\$ 176,229	499,844	158,606	本票USD15,500千元	無	158,606
兆豐國際商銀	228,554	644,960	205,698	本票USD20,000千元	"	205,698
	<u>\$ 404,783</u>		<u>364,304</u>			<u>364,304</u>
97.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項目(僅限 銷貨退回及折讓擔保)	重要移轉 條款	除列金額
遠東銀行	\$ 196,818	509,563	177,136	本票USD15,500千元	無	177,136
台新商銀	5,744	220,000	5,169	本票220,000千元	"	5,169
兆豐國際商銀	332,235	657,500	299,012	本票USD20,000千元	"	299,012
	<u>\$ 534,797</u>		<u>481,317</u>			<u>481,317</u>

上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84%~3.92%及1.96%~6.03%。

(四)存 貨

	98.12.31	97.12.31
商品存貨	\$ 1,500,911	1,363,396
在途存貨	109,327	29,075
	1,610,238	1,392,471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40,933)	(47,045)
	<u>\$ 1,569,305</u>	<u>1,345,426</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116千元及1,500千元，其中民國九十七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成本為1,500千元。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98.12.31</u>		<u>97.12.31</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Weike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WKI)	100	\$ 1,294,596	100	1,047,101
闔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闔歡)	100	120,714	100	122,405
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WTP)	100	195,628	100	188,621
		<u>\$ 1,610,938</u>		<u>1,358,127</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286,950千元及102,695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計。

(六)出租資產

	<u>98.12.31</u>	<u>97.12.31</u>
土 地	\$ 60,526	60,526
建 築 物	48,540	48,540
	109,066	109,066
減：累計折舊	(11,412)	(10,603)
	<u>\$ 97,654</u>	<u>98,463</u>

(七)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u>98.12.31</u>	<u>97.12.31</u>
購料借款	\$ 1,465,792	1,721,162
信用借款	100,000	3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49,978	199,575
	<u>\$ 1,615,770</u>	<u>2,220,737</u>
尚未使用額度	<u>\$ 3,595,000</u>	<u>2,725,000</u>

本公司提供定存單作為部份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六。其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80%~5.30%及1.55%~5.79%。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發行總額	\$ -	700,000
減：已轉換金額	-	(649,200)
已買回金額	-	(50,800)
	<u>\$ -</u>	<u>-</u>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下半年度全數贖回或轉換，民國九十七年度公司債利息費用為1,454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發行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700,000千元，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時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	\$ 578,746
發行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84,42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	<u>36,834</u>
發行時應付公司債總額	<u><u>\$ 700,000</u></u>

上述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五日止)。
- (2)票面利率：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分別為0%及4.06%。
- (3)償還方法：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以現金償還。
- (4)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A.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之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按下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贖回。
 - B.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按下列之債券贖回殖利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贖回。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C.贖回殖利率如下：

- a.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為年利率1.85%。
- b.發行滿三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為年利率2.0%。
- c.發行滿四年之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贖回價格為本債券面額。

D.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債權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要求以發行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買回。

(5)轉換辦法：

A.債權人得自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起至民國一〇〇年七月十五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B.轉換價格：經民國九十七年度無償配股之股權稀釋調整後，自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三日起每股轉換價格由原新台幣15.7元調整為14.9元。

民國九十七年度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公司債轉換之面額為12,400千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為790千股，產生之資本公積為5,27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以52,916千元贖回前述轉換公司債面額計50,800千元，並沖轉應付公司債折價5,377千元及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非流動6,426千元，提前贖回損失1,067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九)退休金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依據精算報告其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4,382)	(13,293)
非既得給付義務	(84,839)	(76,873)
累積給付義務	(99,221)	(90,16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5,899)	(64,578)
預計給付義務	(165,120)	(154,74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7,867	42,542
提撥狀況	(117,253)	(112,20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49,990	46,47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746	5,1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2,517)</u>	<u>(60,614)</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服務成本	\$ 2,478	2,371
利息成本	3,869	4,072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296)	(1,337)
攤銷數	881	2,331
子公司員工轉入影響數	-	2,941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6,932	10,378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費用	14,234	11,050
合 計	<u><u>\$ 21,166</u></u>	<u><u>21,428</u></u>

本公司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折現率	2.25%	2.50%
薪資調整率	3.00%	3.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25%	2.50%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符合退休要件員工之既得給付為19,402千元及18,922千元。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3,500,000千元，並配發現金股利368,092千元；同時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18,195千元，發行新股11,820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211,159千元。

另，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為7,898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本分別為2,880千元及8,920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計有40千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因贖回公司債，而沖銷資本公積－認股權2,673千元，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2,673千元。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本公司因註銷庫藏股沖銷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分別為14,197千元及18,722千元，並增加資本公積－庫藏股分別為6,359千元及28,585千元。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九日至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期間，共買回庫藏股10,000千股，買回金額為90,137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九十八年四月十六日期間，共買回庫藏股7,624千股，買回金額為84,078千元。上述庫藏股票業已全數註銷。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六日經原證委會核准，實際發行為9,230單位。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股權發行情形如下：

發行日期	98年度							
	98.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 外 單位 數	本期 執行 單位 數	本期 放棄 數	本期 失效 數	期 末 流通在 外 單位 數	期 末 可執 行 單位 數	剩餘 存 續期 間
92.5.26	7,000	577	118	14	445	-	-	0年
92.6.13	1,000	88	18	-	70	-	-	0年
93.5.14	1,230	335	152	16	-	167	167	0.4年
	9,230	1,000	288	30	515	167	167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發行日期	97年度							
	97.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執行 單位數	本 期 放棄數	本 期 失效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期 末 可執行 單位數	剩餘存 續期間
92.5.26	7,000	1,414	797	40	-	577	577	0.4年
92.6.13	1,000	108	-	20	-	88	88	0.5年
93.5.14	1,230	430	95	-	-	335	335	1.4年
	9,230	1,952	892	60	-	1,000	1,000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13.89元及14.69元，執行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分別為8.53元及8.80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經歷年盈餘分配之股權稀釋調整後，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發行認股權憑證之實際認購價格分別為8元、8元及9元。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50%
屆滿3年	75%
屆滿4年	10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每年四次為例向主管機關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基準日。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須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555千元及566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考量因素列示如下：

原始履約價格(元)	22.4
標的股票於衡量日之現時價格(元)	21
現金股利率	3.33%
預期價格波動性	28.27%
無風險利率	1.5%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2)本公司員工認股權選擇權憑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456,827	214,132
	擬制淨利	456,272	213,566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1.95	0.87
	擬制每股盈餘(元)	1.95	0.86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1.93	0.85
	擬制每股盈餘(元)	1.92	0.84

5. 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修正後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盈餘分配金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依公司整體資本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現金配發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另，上述員工紅利中之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惟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作股本。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另，依原證期會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公司當年度及前期累積股東權益減項發生數額，就當年度稅後純益及期初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前述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不含本公司因買回已發行股票，帳列於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估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乘上本公司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49,337千元及23,174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12,335千元及5,793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5,387	51,966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6,346	12,992
	<u><u>\$ 31,733</u></u>	<u><u>64,958</u></u>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7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25,387	23,174	2,213
董監酬勞	6,346	5,793	553
	<u><u>\$ 31,733</u></u>	<u><u>28,967</u></u>	<u><u>2,766</u></u>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因依法迴轉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而增提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所致，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召開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一)所得稅

1. 本公司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十條之一及「企業營運總部租稅獎勵實施辦法」之規定，得向主管機關申請取得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函，就該年度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之股利申請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已取得民國九十八年度企業營運總部證明函。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二十。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4,017	30,20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退休金成本變動數	(407)	(1,276)
呆帳損失超限變動數	(4,087)	2,431
存貨跌價損失變動數	1,222	344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	14,258	(8,212)
備抵評價變動數	3,966	(1,32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600)	2,469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淨變動	(3,886)	4,769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286)	-
其 他	1,935	(695)
	<u>8,115</u>	<u>(1,491)</u>
所得稅費用	<u><u>\$ 52,132</u></u>	<u><u>28,712</u></u>

3.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之差異調節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稅前純益應計之所得稅	\$ 127,230	60,70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1,738)	(25,672)
備抵評價增加(減少)數	3,966	(1,32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3,297)	(1,819)
投資抵減發生數	(5,383)	(6,447)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1,500)	-
其 他	2,854	3,270
所得稅費用	<u><u>\$ 52,132</u></u>	<u><u>28,712</u></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主要內容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8,187	11,761
退休金成本超限數	12,503	15,153
呆帳損失超限數	7,219	4,610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13,242	12,053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46	-
其 他	536	5,297
	<u>43,833</u>	<u>48,874</u>
減：備抵評價	<u>(24,495)</u>	<u>(25,691)</u>
	<u>19,338</u>	<u>23,1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9,477	9,427
未實現兌換利益	9,061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2,749
其 他	-	3,687
	<u>18,538</u>	<u>25,86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800</u>	<u>(2,680)</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880	17,98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6,080)</u>	<u>(20,661)</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800</u>	<u>(2,680)</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除民國九十五年度外，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8.12.31</u>	<u>97.12.31</u>
未分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以後	<u>\$ 456,827</u>	<u>214,13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391</u>	<u>1,292</u>
	<u>98 年度</u>	<u>97 年度</u>
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	<u>11.51%(預計)</u>	<u>16.48%(實際)</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08,959	456,827	242,844	214,132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3,922	233,922	247,208	247,2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18	1.95	0.98	0.8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08,959	456,827	242,844	214,1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1,454	1,09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508,959	456,827	244,298	215,22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3,922	233,922	247,208	247,2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	92	92	520	520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紅利	3,250	3,250	3,349	3,349
可轉換公司債	-	-	2,759	2,75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7,264	237,264	253,836	253,83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15	1.93	0.96	0.85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除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到期日甚近，係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外，其餘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12.31		97.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67,252	167,252	5,510	5,5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5,392	55,392	21,838	21,8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114	-	125,955	-
遠期外匯合約	121	121	19,365	19,365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8.12.31		97.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52	52	126	126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	-	3,271,882	-	2,899,409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
- (2)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 (3)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結構型商品，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4)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係以合約金額作為估計基礎。

3. 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8.12.31		97.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167,252	-	5,510	-
遠期外匯合約	-	121	-	19,3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5,392	-	21,838	-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2	-	126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因以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17,428千元及利益16,070千元，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項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 A.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大。
- B.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 A.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B.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結構型商品、基金及上市股票。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 A.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下列期間產生資金流出及流入，本公司預計有足夠資金予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另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8.12.31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99.06~99.07	NTD 62,808 千元	USD 2,000 千元

97.12.31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金流出	資金流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98.01~98.05	NTD 374,695 千元	USD 12,000 千元

- B.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櫃)股票均具有公開報價，故可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16,158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WTP	100%持股之子公司
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WKS)	100%持股之孫公司
闔 歡	100%持股之子公司
亞 銳 士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豐藝)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廣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廣錄)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財務長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u>98年度</u>		<u>97年度</u>	
	<u>估銷貨</u>		<u>估銷貨</u>	
	<u>金 額</u>	<u>淨額%</u>	<u>金 額</u>	<u>淨額%</u>
WKI	\$ 219,546	2	97,275	1
WTP	2,365	-	4,131	-
亞銳士	305	-	5,730	-
其 他	600	-	1,026	-
	<u>\$ 222,816</u>	<u>2</u>	<u>108,162</u>	<u>1</u>

本公司除銷貨予WKI係依進貨成本計價外，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除WKI之款項係以月結方式與因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沖銷收款外，餘係於出貨後30~60天收款。

2.進 貨

	<u>98年度</u>		<u>97年度</u>	
	<u>估進貨</u>		<u>估進貨</u>	
	<u>金 額</u>	<u>淨額%</u>	<u>金 額</u>	<u>淨額%</u>
WKI	\$ 951,382	8	857,099	7
WTP	1,064	-	12,508	-
闔 歡	143	-	563,106	4
其 他	-	-	2,385	-
	<u>\$ 952,589</u>	<u>8</u>	<u>1,435,098</u>	<u>11</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除向WKI進貨係依其進貨成本計價外，餘向關係人購買成品之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除WKI之款項係以月結方式與因銷貨產生之應收帳款抵付，就其應付餘額採月結30天付款外，餘係於貨到30~60天付款。

3. 委外加工費

	<u>98年度</u>	<u>97年度</u>
廣 錄	<u>\$ 11,442</u>	<u>10,260</u>

本公司委託廣錄燒錄晶片等之費用列於營業成本，其所產生之應付帳款採月結30天付款。

4. 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

因上述銷售、採購及委外加工等業務往來而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u>金 額</u>	<u>%</u>	<u>金 額</u>	<u>%</u>
應收票據及帳款：				
WTP	\$ 126	-	985	-
亞銳士	-	-	121	-
其 他	316	-	72	-
	<u>\$ 442</u>	<u>-</u>	<u>1,178</u>	<u>-</u>
應付票據及帳款：				
WKI	<u>\$ 152,882</u>	<u>8</u>	<u>64,891</u>	<u>14</u>
應付費用：				
廣 錄	<u>\$ 1,130</u>	<u>1</u>	<u>780</u>	<u>-</u>

5. 租 賃

本公司出租建築物予下列關係人作為辦公場所，並按月收取租金，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豐 藝	\$ 3,466	4,282
闔 歡	454	1,199
廣 錄	960	960
	<u>\$ 4,880</u>	<u>6,441</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提供保證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WKI	\$ 2,513,409	2,422,721
WTP	96,744	98,625
WKS	661,729	378,063
	<u>\$ 3,271,882</u>	<u>2,899,409</u>

7.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薪 資	\$ 29,523	23,499
獎金及特支費	17,006	10,602
業務執行費用	290	230
員工紅利	17,666	7,460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資 產	擔保標的	<u>帳 面 價 值</u>	
		<u>98.12.31</u>	<u>97.12.31</u>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短期借款、進口關稅保證		
	及訴訟保證金等	<u>\$ 700</u>	<u>5,09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對關係人提供保證之情形，請參見附註五。
- (二)本公司因暫緩繳納進口貨物之營業稅及進貨而開立擔保信用狀金額為241,860千元。
- (三)本公司因租賃辦公室、倉庫及小客車所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租期屆滿日至民國一〇〇年四月。未來年度應付租金明細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99.01.01~99.12.31	\$ 35,018
100.01.01~100.04.30	2,866
	<u>\$ 37,884</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未入帳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帳載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外投資總額之20%範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認列當期費用，並於第五年度迴轉認列為當期收益。由於此項準備之提列不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分別將帳上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惟此項調整並未入帳，致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載之本期淨利及保留盈餘較財務報表增減情形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本期淨利	\$ (13,824)	20,717
期末累積盈餘	47,383	61,207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均列為營業費用)彙總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95,246	362,106
勞健保費用	21,595	20,599
退休金費用	21,166	21,428
其他用人費用	6,708	8,080
折舊費用	9,288	9,673
攤銷費用	7,139	6,673

(三)重分類

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該等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0	威健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5,364,111	2,519,656	2,513,409	-	70.46 %	10,728,222
0	威健	WTP	"	5,364,111	104,880	96,744	-	2.93 %	10,728,222
0	威健	WKS	100%持股之孫公司	5,364,111	675,826	661,729	-	18.90 %	10,728,222

註：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之3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超過持股50%以上者為最高限額之50%。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威健	開放型基金：							
"	華南永昌台灣精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7,210	-	7,210	
"	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	"	2,067	30,008	-	30,008	
"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235	40,020	-	40,020	
"	寶來得利基金	-	"	1,924	30,007	-	30,007	
"	寶來得寶基金	-	"	2,614	30,006	-	30,006	
"	群益安穩基金	-	"	1,946	30,001	-	30,001	
					167,252		167,252	
威健	股票(註)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 1,610,938	註	-	
"	德邦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德邦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2	1,693	1.11	-	
"	思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思源創投)	-	"	500	2,350	1.57	-	
"	H&Q	-	"	-	2,446	1.71	-	
"	寶典一號	-	"	750	11,930	6.80	-	
"	德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積科技)	-	"	17	467	0.08	-	
"	寶典創投	-	"	3,000	24,243	10.49	-	
"	Vmedia	-	"	930	-	3.58	-	
"	InnoBridge	-	"	-	32,770	9.90	-	
"	丞信電子	-	"	500	2,000	1.25	-	
"	A.P.S.S	-	"	900	14,855	1.36	-	
"	精拓科技	-	"	220	7,400	0.56	-	
"	中原半導體有限公司(中原半導體)	-	"	75	1,643	5.00	-	
	結構型商品－匯豐液態黃金	-	"	-	16,317			
	小 計				118,114			
"	亞銳士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59	55,392	16.67	55,392	
	合 計				\$ 1,784,444			

註：請參閱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威健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貨	951,382	8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152,882)	(8) %	
"	"	"	(銷貨)	(219,546)	(2) %	"	"	-	-	- %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見附註四(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被 投 資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 註
名 稱	公司名稱		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威 健	WKI	香港官塘榮業街2號振萬廣場11樓1102~1103室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 220,291	220,291	185,000	100.00%	1,294,596	273,109	273,109	子公司	
"	閩歡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308號11樓之一	"	78,335	78,335	9,589	100.00%	120,714	3,048	3,048	"	
"	WTP	No.10 Upper Aljunied Link, #07-02, York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67904	"	140,189	140,189	5,500	100.00%	195,628	10,727	10,793	"	
	合 計			<u>\$ 438,815</u>	<u>438,815</u>			<u>1,610,938</u>		<u>286,950</u>		
WKI	WKS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新靈路118號1618室	國際貿易、進口貿易及保稅區貿易	USD\$5,000	USD\$5,000	-	100.00%	USD\$6,986	USD\$ 1,871	USD\$ 1,871	孫公司	
"	Wei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上環德輔道中254號金融商業大廈9樓A室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周邊設備銷售	USD\$ 0.01	USD\$ 0.01	-	100.00%	USD\$(3)	USD\$ 1	USD\$ 1	"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外幣單位：千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WKI	Weitech股票	WKI持股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3)	100.00%	-	
"	WKS股票	"	"	-	USD\$6,986	100.00%	-	
閩歡	匯豐富泰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56	30,021	-	30,021	
"	寶來得利基金	-	"	642	10,008	-	10,008	
"	國泰債券基金	-	"	419	5,007	-	5,007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單位：千元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 (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票據、帳 款之比率	
WKI	威健	母公司	(銷貨)	(951,382)	(10)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152,882	15 %	
"	"	"	進貨	219,546	2 %	"	"	-	-	- %	
WKI	WKS	子公司	(銷貨)	USD(27,778)	(10) %	月結30天，視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按成本加計2%計價	配合雙方資金需求	USD1,291	4 %	
WKS	WKI	母公司	進貨	USD27,778	33 %	"	"	"	USD(1,291)	(9) %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WKI	威健	母公司	152,882	8.74	-	-	- (註)	-

註：係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之資料。

(9)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收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3)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註3)	收 回					
威健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 貿易及保稅區 貿易	165,888 (USD5,000)	註1	159,394 (USD4,800)	-	-	159,394 (USD4,800)	100 %	61,826 (USD\$1,871)	225,285 (USD\$6,98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9,394(USD4,800)	161,240(USD5,000)	2,145,644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民國九十八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本公司從事電腦周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等買賣業務，係單一產業部門。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8 年度		
	國 內	國外營運部門	合 計
收入合計	\$ 4,682,432	8,215,315	12,897,747
部門損益	\$ (325,775)	577,109	251,334
投資收益淨額			286,950
利息費用			(29,325)
稅前淨利			\$ 508,959
可辨認資產	\$ 2,091,266	3,602,742	5,694,008
長期股權投資			1,610,938
資產合計			\$ 7,304,946
折舊總額	\$ 9,288	-	9,288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加金額)	\$ 254	-	254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7 年度		
	國 內	國外營運部門	合 計
收入合計	<u>\$ 4,874,128</u>	<u>8,816,056</u>	<u>13,690,184</u>
部門損益	<u>\$ 315,035</u>	<u>(94,207)</u>	220,828
投資收益淨額			102,695
利息費用			(80,679)
稅前淨利			<u>\$ 242,844</u>
可辨認資產	<u>\$ 2,384,371</u>	<u>2,614,100</u>	4,998,471
長期股權投資			1,358,127
資產合計			<u>\$ 6,356,598</u>
折舊總額	<u>\$ 9,673</u>	-	<u>9,673</u>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加金額)	<u>\$ 6,831</u>	-	<u>6,831</u>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明細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亞 洲	<u>\$ 9,723,832</u>	<u>10,174,42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均無佔營業收入10%以上之重要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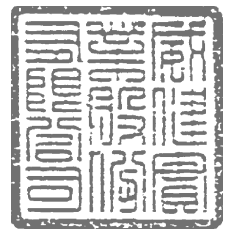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胡 秋 江



日 期：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之金額係根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5,248,738千元及4,586,136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44.71%及44.56%，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3,742,975千元及10,900,598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43.11%及46.24%。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顏幸福



區耀軍

區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2100	\$ 2,140,104	18.2	2,414,344	23.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附註四(二))	2140	82,908	0.7	212,409	2.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2280	4,181,037	35.6	3,353,156	32.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三))		74,822	0.6	64,652	0.6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4,737,575	40.4	3,676,114	35.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九))	2810	133,852	1.2	166,294	1.6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2860	-	-	700	-
		11,350,298	96.7	9,887,669	96.1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502	0.4	55,392	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270	1.0	118,114	1.2
		165,772	1.4	173,506	1.7
固定資產：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3210	148,607	1.3	143,642	1.4
減：累計折舊	3280	(111,608)	(1.0)	(104,285)	(1.0)
		36,999	0.3	39,357	0.4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四(五))	3310	116,072	1.0	116,935	1.1
遞延費用及其他	3350	69,507	0.6	73,925	0.7
		185,579	1.6	190,860	1.8
股東權益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2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損失)	3450				
(附註四(二))					
股東權益合計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738,648	100.0	10,291,392	100.0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32,085,856	100.7	23,727,466	100.6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9,025	0.7	151,032	0.6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31,876,831	100.0	23,576,434	10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五)	29,677,844	93.1	21,859,472	92.7
營業毛利	2,198,987	6.9	1,716,962	7.3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銷售費用	895,414	2.8	735,712	3.1
6200 管理費用	458,556	1.5	426,785	1.8
	1,353,970	4.3	1,162,497	4.9
6900 營業淨利	845,017	2.6	554,465	2.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826	-	3,758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79,198	0.6	87,025	0.4
731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646	-	4,815	-
7480 其他(附註五)	8,415	-	9,841	-
	192,085	0.6	105,439	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6,629	0.2	58,774	0.3
752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10,000	-	18,002	0.1
7640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5,625	-	22,207	0.1
7880 其他	7,210	-	2,501	-
	79,464	0.2	101,484	0.5
7990 稅前淨利	957,638	3.0	558,420	2.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240,834	0.8	101,593	0.4
9600 合併總利益(即母公司淨利)	\$ 716,804	2.2	456,827	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	稅前 4.12	稅後 3.09	稅前 2.39	稅後 1.9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4.07	3.04	2.35	1.9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秋江



經理人：胡秋江



會計主管：黃麗香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計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394,915	478,056	302,401	18,440	214,132	38,248	(20,869)	-	-	3,425,32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21,413	-	(21,413)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440)	18,440	-	-	-	-	-
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1,159)	-	-	-	-	(211,159)
股東股利	2,880	(424)	-	-	-	-	-	-	-	2,456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	-	-	-	-	-	-	-	-	(84,078)	(84,078)
購入庫藏股	(76,240)	(7,838)	-	-	-	-	-	-	84,078	-
註銷庫藏股	-	-	-	-	-	-	-	-	-	-
民國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456,827	-	-	-	-	456,82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46,833)	-	-	-	(46,833)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3,554	-	-	33,554
其他	-	(16)	-	-	-	-	-	-	-	(16)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321,555	469,778	323,814	-	456,827	(8,585)	12,685	-	-	3,576,07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45,683	-	(45,683)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11,144)	-	-	-	-	(411,144)
股東股利	1,670	(167)	-	-	-	-	-	-	-	1,503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	-	-	-	-	716,804	-	-	-	-	716,804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138,789)	-	-	-	(138,78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8,890)	-	-	(8,890)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270	-	-	-	-	-	-	-	270
其他	-	-	-	-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23,225	469,881	369,497	-	716,804	(147,374)	3,795	-	-	3,735,828

註1：民國九十七年度董監酬勞6,346千元及員工紅利25,387千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九十八年度董監酬勞12,335千元及員工紅利49,337千元已於當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秋江



經理人：胡秋江



會計主管：黃麗香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

	99年度	9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利	\$ 716,804	456,827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23,368	26,52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00	18,0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9,501	(187,53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827,881)	(168,5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0,170)	119,855
存貨淨額減少(增加)	(1,061,461)	(554,58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438	(42,922)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15,842	2,605,603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1,113	125,59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47,289	(3,503)
其他	32,963	3,3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7,194)	2,398,5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2,400)	(11,434)
購置固定資產	(18,331)	(2,28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788	(6,343)
遞延費用增加	(5,781)	(2,624)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700	4,392
其他	1,428	1,5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596)	(16,75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714,655	(1,113,148)
發放現金股利	(411,144)	(211,159)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股本價款	1,503	2,456
購入庫藏股	-	(84,078)
其他	3,158	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8,172	(1,405,903)
匯率影響數	(164,622)	(46,4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74,240)	929,4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14,344	1,484,8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40,104	2,414,34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5,153	68,60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30,846	60,99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胡秋江



經理人：胡秋江



會計主管：黃麗香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六年一月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電腦周邊設備之買賣暨技術服務及進出口業務。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Weik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WKI)，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設立於香港。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WKI實收資本為美金23,794千元，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00%。

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WTP)，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設立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WTP實收資本為美金5,512千元，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00%。

闔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闔歡)，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闔歡實收資本為95,893千元，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為100%。

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WKS)，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設立於中國大陸，為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主要業務為國際貿易、進口貿易及保稅區貿易。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WKS實收資本為美金5,000千元。

Weitech Interational Co., Ltd. (Weitech)，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設立於香港，為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Weitech實收資本為美金0.01千元。

本公司與上述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合併簡稱為「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892人及86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季、半年度、前三季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如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99年度	98年度
本公司	WKI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100.00%	100.00%
"	闔歡	"	100.00%	100.00%
"	WTP	"	100.00%	100.00%
WKI	WKS	國際貿易、進口貿易及保稅區貿易	100.00%	100.00%
"	Weitech	電子零組件及電腦週邊設備銷售	100.00%	100.00%

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投資成本與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之會計處理。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當地貨幣記帳。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

(七)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九)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 1.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 2.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或持有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細微之利益。
- 3.受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減預支價金後餘額列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應收款項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係根據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結果，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十一)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二)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除土地外，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已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租賃改良按租期年限與估計未來經濟效益年限較短者，依平均法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築物，除土地外之建築物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淨額為評價基礎，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列為租金收入減項。

主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59~60年。
- 2.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1~6年。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成本依一年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及關聯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者，得申請或由本公司通知其退休，並一次給付退休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惟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關聯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於臺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及閩歡就適用上述辦法之員工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及十七年之攤銷數。

本公司及閩歡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及閩歡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Weitech因無聘雇正式員工，故無須訂定退休金辦法。

WKI、WKS及WTP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5%~22%提撥註冊地政府指定之公積金或基本養老保險費，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一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時認列。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閩歡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所得稅抵減之年度，列為所得稅費用之減項。

本公司及閩歡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若帳面價值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差額應予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若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每股純益

普通股每股純益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9.12.31	98.12.31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1,139	2,055
活期及支票存款	536,766	533,725
外幣存款	1,485,032	1,713,576
定期存款	117,167	164,988
	<u>\$ 2,140,104</u>	<u>2,414,344</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82,908	212,28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寶典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寶典創投)	\$ 24,243	24,243
寶典一號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寶典一號)	10,885	11,930
Always Positive Solar Silicon, Inc. (APSS)	4,855	14,855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L.L.P.		
(InnoBridge)	32,770	32,770
H&Q/GAI Incubation Fund (H&Q)	2,446	2,446
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丞信電子)	2,000	2,000
精拓科技股份公司(精拓科技)	7,400	7,400
恆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恆耀電子)	6,250	-
其 他	12,104	6,153
	102,953	101,797
結構型商品	16,317	16,317
	<u>\$ 119,270</u>	<u>118,11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台灣亞銳士(股)公司(亞銳士)	\$ 46,502	55,392

-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法取得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分別為3,795千元及12,685千元，帳列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3)合併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分別為10,000千元及18,002千元。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項 目	99.12.31		98.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千元)
衍生性金融資產：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台幣)	\$ -	-	121	USD1,000
衍生性金融負債：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台幣)	\$ 15,531	USD15,000	52	USD1,000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中，分別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與數家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36,284千元及利益69千元。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之外幣買入及賣出選擇權契約皆係歐式選擇權，故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外幣選擇權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利益淨額分別為138千元及1,707千元。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99.12.31	98.12.31
應收票據	\$ 102,547	122,327
應收帳款	4,124,713	3,262,023
減：備抵呆帳	(46,223)	(31,194)
	<u>\$ 4,181,037</u>	<u>3,353,156</u>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此外，本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之債權尚未收回之款項各為47,623千元及40,479千元，帳列其他應收帳款項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99.12.31						
<u>承購人</u>	<u>轉售金額</u>	<u>承購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提供擔保項目(僅限 銷貨退回及折讓擔保)</u>	<u>重要移轉 條款</u>	<u>除列金額</u>
遠東銀行	\$ 78,266	451,515	70,439	本票USD15,500千元	無	78,266
兆豐國際商銀	344,223	582,600	309,801	本票USD20,000千元	〃	344,223
台新商銀	18,604	700,000	16,736	本票700,000千元	〃	18,604
合作金庫商銀	7,217	43,695	5,774	本票USD1,500千元	〃	7,217
星展銀行	<u>20,629</u>	<u>174,780</u>	<u>18,566</u>	本票USD6,000千元	〃	<u>20,629</u>
	<u>\$ 468,939</u>		<u>421,316</u>			<u>468,939</u>
98.12.31						
<u>承購人</u>	<u>轉售金額</u>	<u>承購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提供擔保項目(僅限 銷貨退回及折讓擔保)</u>	<u>重要移轉 條款</u>	<u>除列金額</u>
遠東銀行	\$ 176,229	499,844	158,606	本票USD15,500千元	無	176,229
兆豐國際商銀	<u>228,554</u>	<u>644,960</u>	<u>205,698</u>	本票USD20,000千元	〃	<u>228,554</u>
	<u>\$ 404,783</u>		<u>364,304</u>			<u>404,783</u>

上述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債權出售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77%~1.37%及0.84%~3.92%。

(四)存 貨

	<u>99.12.31</u>	<u>98.12.31</u>
商品存貨	\$ 4,651,215	3,637,007
在途存貨	<u>185,704</u>	<u>109,327</u>
	4,836,919	3,746,334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99,344)</u>	<u>(70,220)</u>
	<u>\$ 4,737,575</u>	<u>3,676,114</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損失56,206千元及10,596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成本分別為55,771千元及10,480千元。

(五)出租資產

	<u>99.12.31</u>	<u>98.12.31</u>
土 地	\$ 77,377	77,377
建 築 物	<u>51,836</u>	<u>51,836</u>
	129,213	129,213
減：累計折舊	<u>(13,141)</u>	<u>(12,278)</u>
	<u>\$ 116,072</u>	<u>116,935</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u>99.12.31</u>	<u>98.12.31</u>
購料借款	\$ 3,280,516	2,485,832
信用借款	-	11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79,949	49,978
	<u>\$ 3,360,465</u>	<u>2,645,810</u>
尚未使用額度	<u>\$ 5,753,000</u>	<u>5,820,000</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37%~4.59%及0.80%~5.30%。

(七)退休金

本公司及閩歡分別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依據精算報告其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9.12.31</u>	<u>98.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7,559)	(14,382)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2,014)	(85,340)
累積給付義務	(119,573)	(99,72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5,281)	(66,390)
預計給付義務	(194,854)	(166,11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4,291	47,898
提撥狀況	(140,563)	(118,21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68,966	47,87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711	7,232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102)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5,988)</u>	<u>(63,103)</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服務成本	\$ 2,738	2,574
利息成本	3,738	3,926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790)	(301)
攤銷數	1,700	1,010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7,386	7,209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費用	15,427	14,376
合 計	<u>\$ 22,813</u>	<u>21,585</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及關聯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折現率	1.75%	2.25%
薪資調整率	3.00%	3.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25%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關聯符合退休要件員工之既得給付為21,925千元及19,402千元。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養老保險費及公積金分別為22,699千元及17,730千元。

(八)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211,159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現金股利411,144千元。

另，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本分別為1,670千元及2,880千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3,5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庫藏股交易而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之金額均為37,617千元。另，本公司因持有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為365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前述資本公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3.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九十八年四月十六日期間，共買回庫藏股7,624千股，買回金額為84,078千元。上述庫藏股票業已全數註銷。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六日經原證期會核准，實際發行為9,230單位。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股權發行情形如下：

99年度								
發行日期	99.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執行 單位數	本 期 放棄數	本 期 失效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期 末 可執行 單位數	剩餘存 續期間
93.5.14	1,230	167	167	-	-	-	-	-
98年度								
發行日期	98.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執行 單位數	本 期 放棄數	本 期 失效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期 末 可執行 單位數	剩餘存 續期間
92.5.26	7,000	577	118	14	445	-	-	-
92.6.13	1,000	88	18	-	70	-	-	-
93.5.14	1,230	335	152	16	-	167	167	0.4年
	9,230	1,000	288	30	515	167	167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22.62元及13.89元，執行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分別為9元及8.53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經歷年盈餘分配之股權稀釋調整後，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發行認股權憑證之實際認購價格分別為8元、8元及9元。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50%
屆滿3年	75%
屆滿4年	10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每年四次為例向主管機關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基準日。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1)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須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08千元及555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考量因素列示如下：

原始履約價格(元)	22.4
標的股票於衡量日之現時價格(元)	21
現金股利率	3.33%
預期價格波動性	28.27%
無風險利率	1.5%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2)本公司員工認股權選擇權憑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716,804	456,827
	擬制淨利	716,596	456,272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3.09	1.95
	擬制每股盈餘(元)	3.09	1.95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3.04	1.93
	擬制每股盈餘(元)	3.04	1.92

5.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股利；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盈餘分配金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依公司整體資本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現金配發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另，上述員工紅利中之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惟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作股本。

另，依原證期會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公司當年度及前期累積股東權益減項發生數額，就當年度稅後純益及期初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前述股東權益減項金額不含本公司因買回已發行股票，帳列於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併入可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估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乘上本公司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60,185千元及49,337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15,046千元及12,335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49,337	25,387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2,335	6,346
	\$ 61,672	31,733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7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25,387	23,174	2,213
董監酬勞	6,346	5,793	553
	\$ 31,733	28,967	2,766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因依法迴轉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而增提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所致，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召開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九)所得稅

- 1.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
- 2.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及關聯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WKI依香港稅法規定稅率按百分之十六・五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WTP則依新加坡稅法規定按百分之十八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3.WKS係設立於中國大陸之外商投資企業，按百分之二十五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4.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十條之一及「企業營運總部租稅獎勵實施辦法」之規定，得向主管機關申請取得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函，就該年度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之股利申請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已取得民國九十八年度企業營運總部證明函。
- 5.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65,284	93,50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退休金成本變動數	(329)	(390)
呆帳損失超限變動數	(6,380)	(4,087)
存貨跌價損失變動數	(4,303)	1,326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	19,975	14,205
備抵評價變動數	2,480	3,96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10)	(3,600)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益淨變動	(2,130)	(3,886)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75,455	-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526)	(1,209)
其 他	(1,482)	1,767
	75,550	8,092
所得稅費用	<u>\$ 240,834</u>	<u>101,593</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之差異調節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純益應計之所得稅	\$ 230,894	184,96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3	(71,738)
備抵評價增加(減少)數	2,480	3,96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4,995	(3,137)
投資抵減發生數	-	(5,383)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103	(1,440)
其 他	2,229	(5,636)
所得稅費用	<u>\$ 240,834</u>	<u>101,593</u>

7.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主要內容如下：

	99.12.31	98.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11,287	8,217
退休金成本超限數	11,031	12,620
呆帳損失超限數	12,570	7,255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13,466	13,242
累積換算調整數	30,223	2,146
虧損扣除	151	-
其 他	3,120	594
	81,848	44,074
減：備抵評價	(23,278)	(24,495)
	58,570	19,5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7,191	9,477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68,957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984	9,061
其 他	782	1,096
	105,914	19,63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47,344)</u>	<u>(55)</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7,00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006)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5,338)	(7,05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47,344)</u>	<u>(55)</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8.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闔歡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之虧損，得扣除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金額及其最後得扣除期限如下：

<u>發生年度</u>	<u>虧損金額</u>	<u>尚可扣除金額</u>	<u>最後扣除期限</u>	<u>備 註</u>
九十九年度	<u>\$ 885</u>	<u>885</u>	一〇九年度	估計數

- 9.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九十五年度外，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闔歡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 10.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9.12.31</u>	<u>98.12.31</u>
未分配盈餘—均屬八十七年度以後	<u>\$ 716,804</u>	<u>456,82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0,742</u>	<u>20,391</u>
	<u>99年度</u>	<u>98年度</u>
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	<u>11.93%(預計)</u>	<u>10.15%(實際)</u>

(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u>99年度</u>		<u>98年度</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957,638</u>	<u>716,804</u>	<u>558,420</u>	<u>456,82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32,283</u>	<u>232,283</u>	<u>233,922</u>	<u>233,92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4.12</u>	<u>3.09</u>	<u>2.39</u>	<u>1.95</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957,638</u>	<u>716,804</u>	<u>558,420</u>	<u>456,82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32,283	232,283	233,922	233,9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	20	92	92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紅利	<u>3,261</u>	<u>3,261</u>	<u>3,250</u>	<u>3,250</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35,564</u>	<u>235,564</u>	<u>237,264</u>	<u>237,26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4.07</u>	<u>3.04</u>	<u>2.35</u>	<u>1.93</u>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除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到期日甚近，係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外，其餘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82,908	82,908	212,288	212,288
遠期外匯合約	-	-	121	1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6,502	46,502	55,392	55,39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9,270	-	118,114	-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5,531	15,531	52	52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等。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 (3)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結構型商品，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3.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82,908	-	212,288	-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502	-	55,392	-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5,531	-	52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因以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淨額之金額分別為14,979千元及17,392千元，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項下。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A.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大。

B.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約當現金係投資三個月到期之商業本票。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結構型商品、基金及上市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A.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下列期間產生資金流出及流入，合併公司預計有足夠資金予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另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9.12.31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 金 流 出	資 金 流 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100.6	NTD 444,430 千元	USD 15,000 千元

98.12.31

金融商品	日 期	資 金 流 出	資 金 流 入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99.06~99.07	NTD 62,808 千元	USD 2,000 千元

B.合併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櫃)股票均具有公開報價，故可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合併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風險。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以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計算，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33,605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亞 銳 士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豐藝)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廣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廣錄)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財務長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欣技)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u>99年度</u>		<u>98年度</u>	
	<u>金 額</u>	<u>佔銷貨 淨額%</u>	<u>金 額</u>	<u>佔銷貨 淨額%</u>
欣 技	\$ 24,312	-	-	-
其 他	1,331	-	905	-
	<u>\$ 25,643</u>	<u>-</u>	<u>905</u>	<u>-</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係於出貨後30~60天收款。

2.委外加工費

	<u>99年度</u>	<u>98年度</u>
廣 錄	<u>\$ 11,880</u>	<u>11,442</u>

合併公司委託廣錄燒錄晶片等之費用列於營業成本，其所產生之應付帳款採月結30天付款。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應收及應付票據及帳款

因上述銷售及委外加工等業務往來而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及帳款：				
欣 技	\$ 2,725	-	-	-
其 他	97	-	316	-
	<u>\$ 2,822</u>	<u>-</u>	<u>316</u>	<u>-</u>
應付費用：				
廣 錄	\$ 968	-	1,130	-

4. 租 賃

合併公司出租建築物予下列關係人作為辦公場所，並按月收取租金，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豐 藝	\$ 3,466	3,466
廣 錄	960	960
	<u>\$ 4,426</u>	<u>4,426</u>

5.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薪 資	\$ 57,843	52,161
獎金及特支費	41,049	25,917
業務執行費用	200	290
員工紅利	23,668	17,666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資 產	擔保標的	帳 面 價 值	
		99.12.31	98.12.31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訴訟保證金	\$ -	700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合併公司因暫緩繳納進口貨物之營業稅及進貨而開立擔保信用狀金額為293,548千元。

(二)合併公司因租賃辦公室、倉庫及小客車所簽訂之營業租賃合約，租期屆滿日至民國

一〇四年十二月。未來年度應付租金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0.01.01~100.12.31	\$ 79,713
101.01.01~101.12.31	43,080
102.01.01~102.12.31	33,313
103.01.01~103.12.31	32,374
104.01.01~104.12.31	3,169
	\$ 191,64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未入帳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帳載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外投資總額之20%範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認列當期費用，並於第五年度迴轉認列為當期收益。由於此項準備之提列不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分別將帳上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惟此項調整並未入帳，致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載之本期淨利及保留盈餘較財務報表(增)減情形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本期淨利	\$ (5,083)	(13,824)
期末累積盈餘	42,300	47,383

(二)合併公司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均列為營業費用)彙總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65,150	631,203
勞健保費用	24,957	21,953
退休金費用	45,512	39,315
其他用人費用	9,657	7,167
折舊費用	15,790	19,346
攤銷費用	7,578	7,183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99.12.31			98.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64,533	29.13	4,792,853	132,655	32.248		4,277,86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5,186	29.13	6,850,963	172,465	32.248		5,561,650

(四)重分類

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該等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0	威健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5,603,742	2,999,734	2,919,170	-	80.30 %	11,207,484
0	威健	WTP	"	5,603,742	96,867	87,390	-	2.59 %	11,207,484
0	威健	WKS	100%持股之孫公司	5,603,742	898,601	816,223	-	24.05 %	11,207,484

註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之3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超過持股50%以上者為最高限額之50%。

註2：上述背書保證對象係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股數	持股比例	
威健	開放型基金：華南永昌台灣精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7,750	-	7,750	1,000	-	註2
"	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2,068	30,016	-	30,016	2,068	-	
					<u>\$ 37,766</u>		<u>37,766</u>			
威健	股票(註)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1	\$ 1,845,995	註1	-	-	-	
"	德邦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德邦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	1,494	1.11	-	222	1.11	
"	思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思源創投)	-	"	500	2,350	1.57	-	500	1.57	
"	H&Q	-	"	-	2,446	1.71	-	-	1.71	註2
"	寶典一號	-	"	750	10,885	6.79	-	750	6.80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數	持股比例	
"	德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積科技)	-	"	17	467	0.07	-	17	0.08	
"	寶典創投	-	"	3,000	24,243	10.49	-	3,000	10.49	
"	Vmedia	-	"	930	-	3.58	-	930	3.58	
"	InnoBridge	-	"	-	32,770	9.90	-	-	9.90	
"	丞信電子	-	"	250	2,000	0.96	-	500	1.25	
"	A.P.S.S	-	"	900	4,855	1.41	-	900	1.41	
"	精拓科技	-	"	224	7,400	0.51	-	224	0.56	
"	中原科技有限公司(中原科技)	-	"	225	4,793	4.92	-	225	5.00	
"	恆耀電子	-	"	500	6,250	8.33	-	500	8.33	
"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瀚邦科技)	-	"	750	3,000	3.83	-	750	3.83	
"	結構型商品－匯豐液態黃金	-	"	-	16,317					
"	小 計				119,270					
"	亞銳士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559	46,502	16.67	46,502	4,559	16.67	
"	合 計				\$ 2,011,767					

註1：請參閱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註2：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 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威健	WKI	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貨	1,949,745	11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108,345)	(6) %	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	"	(銷貨)	(188,187)	(1) %	"	"	-	-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見附註四(二)。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威 健	WKI	香港官塘紫雲街2號振萬 廣場11樓1102-1103室	電子零組件及電 腦周邊設備銷售	\$ 220,291	220,291	185,000	100.00%	1,534,242	386,715	386,715	子公司
"	闊歡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308號 11樓之一	"	78,335	78,335	9,589	100.00%	117,188	(783)	(783)	"
"	WTP	No.10 Upper Aljunied Link, #07-02, York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67904	"	140,189	140,189	5,500	100.00%	194,565	18,852	18,917	"
	合 計			\$ 438,815	438,815			1,845,995		404,849	
WKI	WKS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新 靈路118號1618室	國際貿易、進口貿 易及保稅區貿易	USD\$5,000	USD\$5,000	-	100.00%	USD\$7,862	USD\$ 622	USD\$ 622	孫公司
"	Wei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上環德輔道中254號 金融商業大廈9樓A室	電子零組件及電 腦周邊設備銷售	USD\$ 0.01	USD\$ 0.01	-	100.00%	USD\$9	USD\$ 11	USD\$ 11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外幣單位：千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數	持股比例		
WKI	Weitech股票	WKI持股之子 公司	採權益法評 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	USD\$9	100.00%	-	-	100%	左述交 易於編 製合併 報表時 業已沖 銷。	
〃	WKS股票	〃	〃	-	USD\$7,862	100.00%	-	-	100%		〃
闊歡	匯豐富泰貨 幣基金(原匯 豐富泰債券 基金)	-	公平價值變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 產-流動	1,956	30,084	-	30,084	1,956	-		
〃	寶來得利貨 幣市場基金 (原寶來得利 基金)	-	〃	642	10,038	-	10,038	642	-		
〃	國泰台灣貨 幣市場基金 (原國泰債券 基金)	-	〃	419	5,020	-	5,020	419	-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WKI	威健	母公司	(銷貨)	(1,949,745)	(15) %	月結30天	按成本計價	-	108,345	8 %	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	"	進貨	188,187	1 %	"	"	-	-	- %	"
WKI	WKS	子公司	(銷貨)	USD(32,171)	(8) %	月結30天，視子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按成本加計2%計價	配合雙方資金需求	USD4,396	9 %	"
WKS	WKI	母公司	進貨	USD32,171	35 %	"	"	"	USD(4,396)	(23) %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WKI	威健	母公司	108,345	14.93	-	-	108,345	-	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WKI	WKS	子公司	USD 4,396	11.31	-	-	USD 3,120	-	"

註：係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之資料。

(9)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註3)	收回					
威健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保稅區貿易	165,888 (USD5,000)	註1	159,394 (USD4,800)	-	-	159,394 (USD4,800)	100 %	19,604 (USD\$622)	229,020 (USD\$7,86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9,394 (USD4,800)	145,650 (USD5,000)	2,241,497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收益認列基礎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民國九十九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一(四)。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WKI	1	營業收入	188,187	售價係以其進貨成本計價，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收款	0.59%
0	本公司	WKI	1	應付帳款	108,345	〃	0.92%
0	本公司	WKS	1	營業收入	51,900	〃	0.16%
0	本公司	WKS	1	應收帳款	3,723	〃	0.03%
0	本公司	WTP	1	營業收入	4,338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30～60天	0.01%
0	本公司	WKI	1	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85,921	依合約約定比率計算，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收款	0.27%
0	本公司	WKI	1	其他應收款	26,343	依合約約定比率計算，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收款	0.22%
0	本公司	WKS	1	管理及授信服務收入	7,711	依合約約定比率計算，於完稅後收款	0.02%
1	WKI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949,745	售價以其進貨成本計價，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收款	6.12%
1	WKI	WTP	3	營業收入	3,208	〃	0.01%
1	WKI	WKS	3	營業收入	1,013,951	售價以其進貨成本加計2%計價，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依資金需求收款	3.18%
1	WKI	WKS	3	應收帳款	128,048	〃	1.09%
2	WTP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4,560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30～60天	0.01%
2	WTP	WKI	3	營業收入	19,720	〃	0.06%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WKI	1	營業收入	219,546	售價係以其進貨成本計價，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收款	0.93%
0	本公司	"	1	應付帳款	152,882	"	1.49%
0	本公司	WTP	1	營業收入	2,36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30~60天	0.01%
1	WKI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951,382	售價以其進貨成本計價，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收款	4.04%
1	WKI	WTP	3	營業收入	5,341	"	0.02%
1	WKI	閩歡	3	營業收入	1,694	"	- %
1	WKI	WKS	3	營業收入	917,916	售價以其進貨成本加計2%計價，授信條件為與應付帳款沖銷後，採月結30天依資金需求收款	3.89%
1	WKI	WKS	3	應收帳款	41,642	"	0.40%
2	WTP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064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30~60天	- %
2	WTP	WKI	3	營業收入	13,341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30~60天	0.06%
3	閩歡	WKI	3	營業收入	2,015	"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合併公司從事電腦周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等買賣業務，係單一產業部門。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9年度			
	國內(台灣)	亞洲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6,063,497	25,813,334	-	31,876,83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45,118	1,977,726	(2,222,844)	-
收入合計	<u>\$ 6,308,615</u>	<u>27,791,060</u>	<u>(2,222,844)</u>	<u>31,876,831</u>
部門利益	<u>\$ (334,262)</u>	<u>1,338,464</u>	<u>65</u>	1,004,267
利息費用				(46,629)
稅前利益				<u>\$ 957,638</u>
可辨認資產(即資產總額)	<u>\$ 3,693,965</u>	<u>8,145,283</u>	<u>(100,600)</u>	<u>11,738,648</u>
折舊總額	<u>\$ 7,143</u>	<u>8,647</u>	<u>-</u>	<u>15,790</u>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加金額)	<u>\$ 4,886</u>	<u>13,445</u>	<u>-</u>	<u>18,331</u>
	98年度			
	國內(台灣)	亞洲地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4,518,754	19,057,680	-	23,576,43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24,405	1,950,047	(2,174,452)	-
收入合計	<u>\$ 4,743,159</u>	<u>21,007,727</u>	<u>(2,174,452)</u>	<u>23,576,434</u>
部門利益	<u>\$ (321,653)</u>	<u>938,781</u>	<u>66</u>	617,194
利息費用				(58,774)
稅前利益				<u>\$ 558,420</u>
可辨認資產(即資產總額)	<u>\$ 2,221,294</u>	<u>8,256,362</u>	<u>(186,264)</u>	<u>10,291,392</u>
折舊總額	<u>\$ 9,850</u>	<u>9,496</u>	<u>-</u>	<u>19,346</u>
資本支出(固定資產增加金額)	<u>\$ 254</u>	<u>2,028</u>	<u>-</u>	<u>2,282</u>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外銷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明細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亞 洲	<u>\$ 27,825,380</u>	<u>20,344,286</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均無佔營業收入10%以上之重要客戶。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於執行內部稽核過程中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缺失，而查核時所見一般作業問題，已要求相關單位提出應行處理措施或改善計劃並已改善完成。

年度	發現重大缺失內容	目前改善情形
97	無	不適用
98	無	不適用
99	無	不適用

資料來源：簽證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書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閱公開說明書第 177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無。
-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 178 頁。
-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 179 頁。
-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	目前執行情形
1、威記投資之董、監事及持股 10% 以上大股東承諾威健實業(股)公司自櫃檯買賣日起四年內，不移轉威記投資之持股。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左列人員並未移轉威記投資之持股
2、威記投資係威健實業(股)公司之法人監察人，承諾於威健實業(股)公司櫃檯買賣日前，指定外部獨立之自然人代表行使其職務。	威記投資已於 89 年 7 月 20 日改派外部獨立之自然人黃奕昌，擔任威記投資之法人代表人。
3、本公司之子公司承諾於 90 年度現金增資時，不以特定人身份參與認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含委託一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胡秋江

總 經 理：胡秋江

承 銷 商 總 結 意 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捌仟張，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合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 錦 峰(簽章)

承銷部門主管 黃 崇 健(簽章)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五 月 十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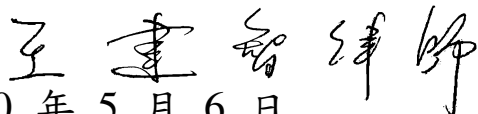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捌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金額共計新台幣捌億元整，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智法律事務所

王建智 律師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華南永昌綜合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不得配售予下列之人：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錦 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五 月 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獲受配之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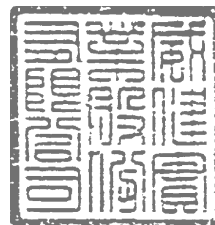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本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胡秋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五 月 十 日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99)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胡秋江	7	-	100.0 %	98/06/19 連任
董事	紀廷芳	7	-	100.0 %	78/12/18 連任
董事	威記投資(股) 代表人-陳澄芳	5	2	71.43 %	85/09/01 連任
獨立董事	林弘	7	-	100.0 %	92/06/05 連任
獨立董事	蔡裕平	6	1	85.71 %	98/06/19 新任
監察人	蕭森寶	6	-	85.71 %	95/06/14 續任
監察人	陳冠華	6	-	85.71 %	98/06/19 新任
監察人	陳景惠	6	-	85.71 %	95/06/14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討論胡秋江董事、紀廷芳董事之「經理人委任契約書」案，決議結果：胡秋江董事及紀廷芳董事迴避討論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授權林弘董事代表董事會與相對人簽署經理人委任契約書。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公司目前暫無設置審計委員會，將視公司實際需要據以研議設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目前暫無設置審計委員會，將視公司實際需要據以研議設立。

(2)最近(99)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蕭森寶	6	85.71 %	95/06/14 續任
監察人	陳冠華	6	85.71 %	98/06/19 新任
監察人	陳景惠	6	85.71 %	95/06/14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經常列席董事會、股東會與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暢通。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設有稽核人員隨時與監察人進行溝通，情況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與股務代理機構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三)公司與各關係企業財務、業務皆獨立執行，且公司設有對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據以執行控管並由稽核人員定期與不定期稽核	無 無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公司已設置二席符合獨立董事資格之董事 (二)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無 無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由公司行政處各部門主管做為溝通之管道	無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公司設有網站，以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設有股務及業務專職人員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無 無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公司目前暫無設置審計委員會，將視公司實際需要據以研議設立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規關規章，已在研議中。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股東投資人：針對投資人關心的獲利情形、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政策等議題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法說會，每月發佈營收公告，每季先公布自結損益狀況，並經簽證會計師核閱或簽證財務報表，每年召開股東大會。另也針對一些重大事件，透過重大訊息公告、記者會、新聞稿及官方網站中之投資人專屬網頁詳細說明。 (2)員工：以勞工法令為依歸，重視員工職能訓練，鼓勵員工進修，公司並有補助計畫，公司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所有問題皆能妥善處理，溝通管道暢通。並且每季舉行動員季會，讓全體員工明瞭公司願景、政策及其他與員工相關之事項。基於照顧、關懷員工公司除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相關社團活動、福利措施及國內外旅遊外，員工享有勞保、健保、團保(員工享有團體意外醫療險)及員工出差平安保險，並每年進行一次員工健康檢查，讓同仁了解自己身心狀況，對自己也對公司作出貢獻。本公司並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員工紅利及依法令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法按月提撥勞工舊制退休金至台灣銀行，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勞工新制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帳戶。勞資間之協議設有勞資會議，並選出相關勞方會議代表以表達勞方意見。本公司為達到職場零災害之目標，促進全體員工的安全與健康，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以執行相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設有防火管理人員完成有關訓練，以提升員工安全觀念。 (3)客戶：秉持「連結科技、創造價值」的企業精神，本公司始終不斷針對下游客戶製造廠對關鍵零組件產品需求及結合上游原廠供應商提供各項產品解決方案，大幅縮短客戶新產品的開發及上市時程；有鑑於終端客戶消費需求嗜好變動快速，過去一年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觸控產品等需求加速，帶動整個相關產業供應鏈之關聯性，能掌握關鍵零組件及發揮快速技術支援能力，就能掌有產品供應之競爭優勢；因此，經營部門及技術部門需能有對產業需求及技術創新變化趨勢之研判，以及時有效之佈局，爭取相關關鍵零組件之產品線代理組合，以維持競爭優勢。在客戶需求端，除戮力產品線經營銷售外，並應隨時評估經濟金融環境變化對客戶所處產業之供需變化，以掌握其營運、財務及經營層變化狀況，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防範可能倒帳風險；並強化評估客戶對產品需求狀況，嚴控備貨庫存水位，以減少資金積壓之機會成本，降低公司經營風險，以穩定公司整體獲利。 (4)代理原廠：除公司扮演好代理商積極角色，以穩定代理權外，在原廠供給端，亦應隨時掌握其營運狀況，了解其財務績效、資本支出、產能、交期等數據受全球經濟變化影響程度，評估代理產品穩定度及持續性，進以能有效掌握貨源取得，達到較佳進貨庫存經濟規模，以符合客戶進貨需求，並降低庫存風險。本公司並與上游原廠供應商、下游客戶雙贏，維護一個符合道德與環保標準的採購、生產與銷售原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二)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三)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為全體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個人責任險及公司補償險，保險總限額美金一仟伍佰萬元，期間一年(99/06/16~100/06/16)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尚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之情事。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尚無設置薪酬委員會。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 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本公司為確保公司有效經營管理，以便公司能順利執行公司治理三大內容： A、公司資訊能更加透明：具體的作為則有及時揭露財務資訊、增強資訊速度、透明度、確保投資人權益。 B、落實企業內控制度，降低經營風險及舞弊的目標：具體的作為有強化董事會治理架構（設有獨立董事兩席）、落實內部稽核、風險管理、符合法規要求。 C、公司願景之達成：針對於股東關切之議題，如公司獲利、經營方針、經營風險管理等為股東創造最大之效益。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一)本公司雖無明訂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但在內部營運與管理運作上，皆已有相關內部管理制度，且經營階層皆是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應盡之角色經營企業。	無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二)為執行相關社會企業責任之相關事項，本公司尚未設立相關專責單位，但秉持為執行相關上述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規畫與運作，舉凡可業務單位及行政單位皆須通力合作以竟事功，並由行政單位負責宣導與統合。	無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三)對於相關公司經營及證券法規定期或不定期傳達於董監事，或安排至外部上課，並利用董事會期間由行政單位宣達相關法令事項。對於員工公司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各種員工內部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個人本職學能，學習成果所作出之貢獻並列入員工績效考核。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	(一)公司內部各項作業流程與文件簽核，逐項建構以電子流程方式，降低紙張用量等措施	無

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 (二)公司定期檢討市場產品趨勢及客戶需要而訂定未來發展方向，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而建立良好的經營管理制度。 (三)環境管理單位隸屬行政處行政部設有專人負責。 (四)公司積極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採用節能燈具、宣導員工節約水電用量與措施。	無 無 無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公司人事單位遵循勞基法及相關法規定有相關工作規則，並尊重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原則，已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 (二)本公司為達到職場零災害之目標，於總經理轄下設有勞工安全衛生部，統籌促進全體員工的安全與健康事宜，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以執行相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設有防火管理人員完成有關訓練，以提升員工安全觀念。公司並每年舉辦勞工身體健康檢查，讓同仁了解自己身心狀況，對自己也對公司作出貢獻。 (三)公司所代理銷售產品皆與原廠間都設有保固期及RMA程序，客戶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及設有網站，以利回覆客戶與股東的問題解答或申訴處理各項申請的服務。 (四)本公司與上游原廠供應商、下游客戶雙贏，維護一個符合道德與環保標準的採購、生產與銷售原則。 (五)為呈現對社區的關懷與重視，並盡一份內湖科學園區廠商的角色，關心內湖科學園區的發展，適時反映意見。因此，於社會公益、落實環保、體育活動、志工服務、學術教育、藝文活動等方面皆有投入，期望透過企業支持，拋磚引玉，善盡企業公民責任。	無 無 無 無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一)針對投資人關心的獲利情形、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政策等議題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法說會，每月發佈營收公告，每季先公布自結損益狀況，並經簽證會計師核閱或簽證財務報表，每年召開股東大會。另也針對一些重大事件，透過重大訊息公告、記者會、新聞	無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稿及官方網站中之投資人專屬網頁詳細說明。 (二)公司雖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在內部營運與管理運作上，皆已朝企業社會責任應盡之角色經營企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經營方針致力追求競爭力與獲利穩健成長，以回饋股東、客戶及照顧員工外，亦不忘企業存在的社會責任，遵紀守法及尊重與人、社區和環境有關的政策。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之績效表現分述如下： (一)利害關係人之界定及溝通： 在公司內部，將利害關係人分為五個群組：股東、員工、客戶、代理原廠及社區等。其中股東投資人包括國內股東與外資機構；員工包括現職員工、退休員工；客戶包括 IC 元件及資訊通路產品客戶及各項業務之潛在客戶；代理原廠是與公司簽定授權代理合約之上游 IC 元件及資訊通路產品之供應商；社區包括社區居民、非政府組織、業界、政府機關、媒體等。 (二)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的溝通情形如下： (1)股東投資人：針對投資人關心的獲利情形、風險控管及公司治理政策等議題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法說會，每月發佈營收公告，每季先公布自結損益狀況，並經簽證會計師核閱或簽證財務報表，每年召開股東大會。另也針對一些重大事件，透過重大訊息公告、記者會、新聞稿及官方網站中之投資人專屬網頁詳細說明。 (2)員工：以勞工法令為依歸，重視員工職能訓練，鼓勵員工進修，公司並有補助計畫，公司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所有問題皆能妥善處理，溝通管道暢通。並且每季舉行動員季會，讓全體員工明瞭公司願景、政策及其他與員工相關之事項。基於照顧、關懷員工公司除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相關社團活動、福利措施及國內外旅遊外，員工享有勞保、健保、團保(員工享有團體意外醫療險)及員工出差平安保險，並每年進行一次員工健康檢查，讓同仁了解自己身心狀況，對自己也對公司作出貢獻。本公司並依公司章程規定分配員工紅利及依法令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法按月提撥勞工舊制退休金至台灣銀行，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勞工新制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帳戶。勞資間之協議設有勞資會議，並選出相關勞方會議代表以表達勞方意見。本公司為達到職場零災害之目標，促進全體員工的安全與健康，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以執行相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設有防火管理人員完成有關訓練，以提升員工安全觀念。 (3)客戶：秉持「連結科技、創造價值」的企業精神，本公司始終不斷針對下游客戶製造廠對關鍵零組件產品需求及結合上游原廠供應商提供各項產品解決方案，大幅縮短客戶新產品的開發及上市時程；有鑑於終端客戶消費需求嗜好變動快速，過去一年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觸控產品等需求加速，帶動整個相關產業供應鏈之關聯性，能掌握關鍵零組件及發揮快速技術支援能力，就能掌有產品供應之競爭優勢；因此，經營部門及技術部門需能		

有對產業需求及技術創新變化趨勢之研判，以及時有效之佈局，爭取相關關鍵零組件之產品線代理組合，以維持競爭優勢。在客戶需求端，除戮力產品線經營銷售外，並應隨時評估經濟金融環境變化對客戶所處產業之供需變化，以掌握其營運、財務及經營層變化狀況，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防範可能倒帳風險；並強化評估客戶對產品需求狀況，嚴控備貨庫存水位，以減少資金積壓之機會成本，降低公司經營風險，以穩定公司整體獲利。

(4)代理原廠：除公司扮演好代理商積極角色，以穩定代理權外，在原廠供給端，亦應隨時掌握其營運狀況，了解其財務績效、資本支出、產能、交期等數據受全球經濟變化影響程度，評估代理產品穩定度及持續性，進以能有效掌握貨源取得，達到較佳進貨庫存經濟規模，以符合客戶進貨需求，並降低庫存風險。本公司並與上游原廠供應商、下游客戶雙贏，維護一個符合道德與環保標準的採購、生產與銷售原則。

(5)社區：為呈現對社區的關懷與重視，並盡一份內湖科學園區廠商的角色，關心內湖科學園區的發展，適時反映意見。因此，於社會公益、落實環保、體育活動、志工服務、學術教育、藝文活動等方面皆有投入，期望透過企業支持，拋磚引玉，善盡企業公民責任。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係半導體IC零組件暨電腦週邊產品代理經銷商，所有相關產品至會產權皆歸屬原廠，因此公司產品並無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之情事，但為配合全力支持電子業行為準則(Electronics Industry Citizenship Coalition ,EICC)及適用的環保規範，包含歐盟RoHS指令，已與上游代理原廠及下游客戶供應鏈的製造夥伴共同參與社會和環境關心的議題。本公司與代理原廠皆配合客戶要求承諾於原料使用及製造過程中，經由管理及減低業界標準規定之有害物質所帶來的衝擊，來保護我們的環境。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6 年，迄今已逾 34 年，所經營業務客戶皆是國內重要電子產業 3C 製造廠，而所代理產品皆是國內外重要半導體相關零組件暨電腦週邊產品製造商，所經營理念就是在國內電子產業供應鏈能戮力誠信做到「連結科技、創造價值」的企業精神，贏得客戶與代理原廠之信任，逾 34 年的經營，從一小型台灣區電子通路代理商，資本額才新台幣 50 萬元，截至民國 99 年底資本額則擴增到 23.23 億元，且目前集團經營範圍已遍及台灣、中國及東南亞，已成為亞太區域重要之半導體零組件代理商，集團營運規模已達營收新台幣 318 億元，這都是重誠信所累積的經營成果。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

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詳次頁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文

- 壹、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上午十時
貳、地 點：本公司三樓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胡秋江、紀廷芳、威記投資-陳澄芳、蔡裕平、林弘
肆、列席監察人：蕭森寶、陳冠華、陳景惠、稽核邱毓峰
伍、報告事項：略
陸、承認及討論事項：

提案二、為討論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說 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捌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捌仟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

二、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所需之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表及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附件八），發行與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呈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

三、另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之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與實際發行作業時效，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面額、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及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或因應主客觀環境因素而需訂定或修正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五、為配合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相關發行事宜。

六、謹提請 公決。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主席：胡秋江

記錄：周甘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日開始發行，至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

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共計捌仟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及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權人透過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3%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8.6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詢價圈購辦理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辦理現金增

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_{(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_{(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每股繳款額為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 2.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 3.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quad (\text{註}2)$$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 4.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

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集中交易市場上市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權：

- (一)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一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30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之本轉換債。
-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一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30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之本轉換債。
-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十九、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後屆滿三年及四年之日(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四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7%(實質收益率 1.5%)，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06.14%

(實質收益率 1.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 二十一、本轉換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 二十二、本轉換債由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三、本轉換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本轉換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威健實業」或「本公司」)經 100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捌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捌億元整。

二、威健實業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97		0.87	0.91	—	—
98		1.95	1.77	—	—
99		3.09	2.16	—	0.5
					合計
					0.91
					1.77
					2.66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00 年 3 月 31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3,931,110
100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323,225
每股淨值(元/股)	16.9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流動資產			4,697,068	5,381,286	6,206,177
基金及投資			1,505,920	1,784,444	2,011,767
固定資產			20,111	11,054	9,242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133,499	128,162	128,180
資產總額			6,356,598	7,304,946	8,355,36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48,738	3,658,971	4,505,276
	分配後		3,059,897	4,070,115	—
長期負債			—	—	—
其他負債			82,537	69,901	114,2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31,275	3,728,872	4,619,538
	分配後		3,142,434	4,140,016	—
股本			2,394,915	2,321,555	2,323,225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資本公積			478,056	469,778	469,8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4,973	780,641	1,086,301
	分配後		323,814	369,497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0,869)	12,685	3,795
累積換算調整數			38,248	(8,585)	(147,37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425,323	3,576,074	3,735,828
	分配後		3,214,164	3,164,930	—

資料來源：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營業收入淨額			13,690,184	12,897,747	18,378,281
營業毛利			849,349	857,672	1,047,536
營業(損)益			200,746	194,394	247,17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2,470	386,600	680,99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0,372	72,035	54,74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42,844	508,959	873,42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14,132	456,827	716,804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14,132	456,827	716,804
每股盈餘			0.87	1.95	3.09

資料來源：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7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區耀軍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三、本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發行總金額新台幣捌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每張發行價格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為0%，其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原則及方式如下所示：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 1.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geq (MA^1, MA^3, MA^5)$ ，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 2.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二)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其合理性

-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本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3%，其轉換價格應屬合理。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原則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發行價格主係依本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考量流動性風險後訂定之，到期時本公司將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外，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故投資人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價值，除單純之債券價值外，尚含有得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轉換權價值。

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

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上述收回條款之規定，本公司將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債停止轉換期間內。若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故投資人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價值，除單純之債券價值外，尚含有本公司得買回之買回權價值。

另由於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後屆滿三年及四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四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故投資人持有本債券之投資價值，除單純之債券價值外，尚含有得賣回予本公司之賣回權價值。

衡量本轉換公司債單純債券價值時所採用之風險折現率，主要係依本公司財報，取最近期短期無擔保借款之平均利率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存續期間接近 1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而得；無風險報酬係以目前指標公債之殖利率作為無風險利率指標，然單純債券型態或含選擇權型態之有價證券受其面額、所表彰之權利、發行數量等因素影響，目前市場流動性不若相關之普通股佳，因此在評估其價值時，尚需考量流動性貼水，經參考目前市場上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市場價格與實際價值之差異，以目前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年算數平均數作為流動性貼水調整依據。

(四)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

1.本債券理論價格評價理論之說明

(1)理論說明

轉換公司債因兼具股票與債券兩項商品特色，概念上常被視為是普通公司債與股票選擇權之組合，但是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的發行條件設計中，除賦予投資人於一定條件下執行其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外，尚包含有贖回條款、賣回條款、凍結期以及轉換價格重設等條件，故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理論價值實際上並非是單純債券與選擇權價值的加總，而是轉換價值、發行公司贖回權價值、投資人賣回權價值、純債券價值與繼續持有價值等互相影響之結果，因此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的訂價方法係以債券折現法計算普通公司債部分的價值，而以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簡稱 BS 模型）衡量股票選擇權部分的價值，再將其加總得到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但是，BS 模型未能將轉換公司債中所內含之諸多選擇權同時列入考量；再者，傳統的訂價方法，完全未考慮債券與股票選擇權之間的依存性，故並不是一個合適的評價方式。

本定價模型其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及 Rubinstein (1979, 簡稱 CRR 模型) 所提出之二項樹(Binomial Tree)模型為基礎，再加入轉換價格重設點、投資人賣回權、發行公司提前贖回等條件，來衡量轉換公司債的理論價值。CRR 模型除了有易於瞭解的優點外，將股價以非連續的方式展開，使評價者得以將轉換公司債中所包含的任何權利一一納入考量，進而求得轉換公司債的理論價值。由於樹狀法屬於數值分析方法，其評價求解方式係透過連續反覆求解過程，而非套入類似 BS 模型的封閉解公式。而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

之計算亦可經由不同形式之數值方法求算，CRR 模型的二項樹法僅為其中之一，三項樹法(Trinomial Tree)、蒙地卡羅模擬法(Monte Carlo simulations)等亦可適用，端視評價者的選擇而定；此外轉換公司債通常於票面利率外，尚有賣回利息補償金之設計，故實務上計算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除了考慮股價波動因素外，尚有將利率波動因素一併導入之二因子二項樹(Two Factors Binomial Tree)模型；然而若考量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計算程序，實為一連串於二項樹各節點(node)對投資人「當期轉換」、「要求賣回」、「強制贖回」或「繼續持有」之各種可能決策間求取利益極大化之逆推(backward induction)過程，其間利率的變動雖可能影響投資人於個別節點上對繼續持有轉換公司債至下一期之折現後期望值，但因用於折現之利率其變動相對股價波動幅度並不顯著，對個別節點決策之影響效果有限，加以利率之均數復歸(Mean Reversion)特性，於二項樹模型展開之各節點間其效果大致仍可互為抵銷，故在倒推求取極大值過程所收斂出之發行時理論價值，最終仍將趨近於由轉換價格、股價變動及期初折現利率等所決定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因此評價轉換公司債過程中是否加入利率變動因素並無太大意義。且在計算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時，若以精確性為前提，則至少應考慮四個變數：股價、利率、股價波動率、利率波動率之四因子模型，但實際進行運算時，連僅考慮股價、利率之二因子模型在執行上都相當繁複，因為在二因子模型中，每增加一個精確度，計算量呈指數增加，而金融商品的計算需要相當高的精確度，此天文數字所需計算量一般電腦並無法負荷。此外，每當引進一個新的變數，不但須估計本身相關參數，與其他變數之間的相關性亦要估計，如此一來，雖增加了變數有其好處，但造成估計上誤差的增加與相當高的計算量，對整體評價模型反而是不利的。故在簡化評價過程，不致大幅影響評價之精確性，而能客觀反應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之考量下，本評價過程選擇以股價為主之一因子二項樹模型。

(2)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項式評價模型時，Cox , Ross 與 Rubinstein (1979) 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①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②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③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④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2、3 及 4 的資本市場，我們稱之為完全市場 (Perfect Market)。

此外，我們也假設：

- ⑤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⑥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 (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在推論二項式評價模型時，我們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 ($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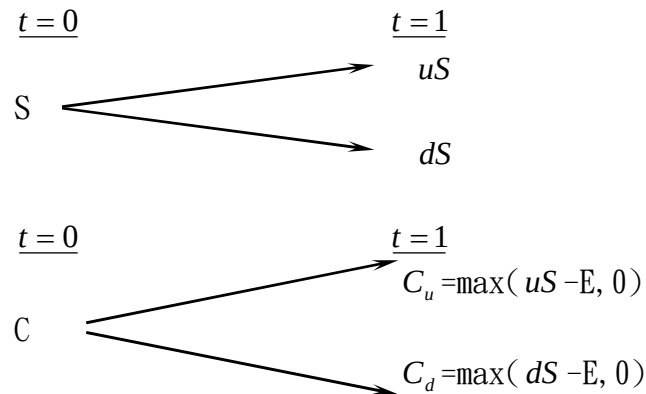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 ($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3) 評價模型

我們介紹如何以二項式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如下：

▼▲單一期的評價：

- ①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
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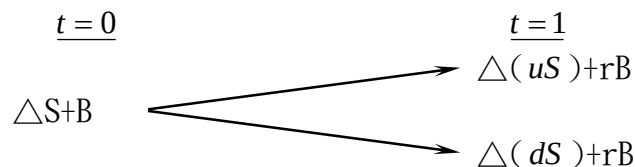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我們的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我們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 ②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1+i)$ ， i =無風險利率

因我們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我們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我們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 (c) 及 (d) 代表在 $t=0$ 時複製 (避險) 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 (由公式 (a) 及 (b) 所表示)，兩者的現值 ($t=0$) 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 (c) 及 (d) 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 (e)，我們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 (f) 或 (f') 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 (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 (C_u 及 C_d)、履約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 (u 及 d)、履約價格 (X) 與利率 (r) 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其原因如下：

(A) $R_u > i > R_d$ 必須成立，否則無風險套利機會存在 (R_u 與 R_d 分別代表股價上升或下降時的報酬率)。若 $R_u (=5\%) < i (=7\%)$ ，則套利投資者可賣空股票，而將所得的資金以 7% 的利率貸放。在 $t=1$ 時，股價上升 5%，套利投資者損失 5%。但獲得 7% 利息以彌補 5% 的損失而有餘。因此種無風險套利機會的存在，投資者的大量套利行為將促使利率下降 (i 下降) 以及股價上升百分比的可能增大 (u 的可能增大)。終將造成 $R_u > i$ 套利機會消失。同樣的，若 $i < R_d$ ，投資者可以 i 的利率借款。而後，將所借的資金購買股票而獲得套利 ($R_d - i$)。投資的套利行為終將促使 $i > R_d$ 與套利機會的消失。所以， $R_u > i > R_d$ 也就是 $u > r > d$ (因 $1+R_u = u$ 及 $1+R_d = d, r=1+i$)。

(B) 因 $u > r > d$ 及 $u > d$ ，故 $0 < p < 1, 0 < 1-p < 1$ 。而且 $p + (1-p) = 1$ 。所以， p 可視為買權價格上升的機率；而 $(1-p)$ 可視為買權價格下降的機率， p 及 $(1-p)$ 被稱為擬似機率 (Pseudo Probabilities)，或風險中立機率 (Risk-Neutral Probabilities)；但它們不是股價上升或下降的真正機率。

(C) 根據第二原因， $pC_u + (1-p)C_d$ 正是買權在 $t=1$ 時的期望價值。所以，公式 (f) 或 (f') 代表買權在 $t=0$ 時的價值，也就是期望價格的實現 (以無風險利率 R 作為折現率)。

根據上面單一期買權的評價程式，CR 評價模型有下列重要的特徵，分述如下：

① 買權的價值一定大於其內含價值 ($S - X$)。即 $c > S - X$ 。

證明：

(A) 若 $uS \leq X$ ，則 $S < X$ ($\because u > 0$)，且 $c = 0$ ，

所以 $S - X < 0 = c \Rightarrow c > S - X$

(B) 若 $dS \geq X$ ，買權有價值，且 $c = S - X / r > S - X$

(C) 若 $dS < X < uS$ ，則 $C_d = 0$ 及 $C_u = uS - X$

$$\therefore c = \frac{1}{r} [pC_u + (1-p) \cdot 0] = \frac{1}{r} p(uS - X) > 0, \text{只要 } (1-p)dS > (p-r)(r > 1)$$

- ②正如第二節的例子所示，投資者的風險嫌惡程度並不是決定買權價值的因素。所需要條件之一是，投資者喜好更多的財富，因此會利用套利空間獲利。投資者是否是風險嫌惡、風險中立或風險喜好都不是評價選擇權的重要因素。因此，公式（f）對買權的評價適用於任何投資者。
- ③評價模型的唯一隨機變數是履約資產的價格（或股價），而不是其他資產的價格或市場組合的價格（或報酬率）
- ④雖然投資者的風險嫌惡程度與其他資產的特徵不是評價選擇權的直接因素，它們可能透過 S, u, d, r 與 X 而對選擇權有間接的影響。
- ⑤我們已提過擬似機率 p 是介於 0 與 1 之間。若投資者是風險中立，則 p 其實就是在均衡下的 q 值證明如下：在風險中立下，股票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

$$q(uS) + (1-q)(dS) = 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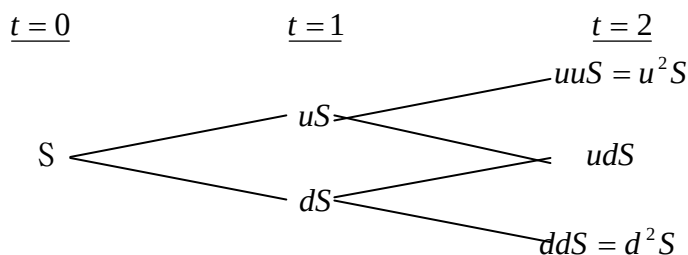
解出上式的 q 得出

$$q = \frac{r-d}{u-d} =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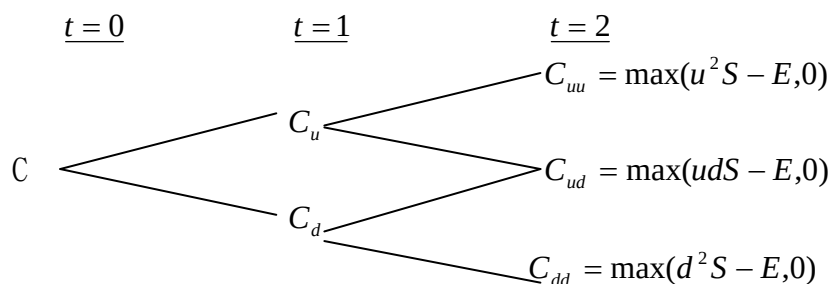
因此，我們可說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我們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 $(u-1)$ 及 $(d-1)$ 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讀者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我們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 C_u 與 C_d ）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在其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我們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

而後，我們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如下：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text{此處 }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1)$$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1')$$

公式 (1) 或 (1') 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 (或評價)。若我們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 ($n \geq 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 (m) 所決定：(即將公式 (1') 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 (m) 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我們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 (m) 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d)} \quad (n)$$

所以由公式 (n) 我們就可找出公式 (m) 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 (m) 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o) \end{aligned}$$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 (o) 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4)計算方式

由於理論價值是將所有參數(條件)輸入模型後計算得來，而各參數(條件)並非獨立影響理論價值，故計算各項參數(條件)價值時，是以自模型中抽離的方式來計算被抽離之參數(條件)對理論價值之影響，並將之歸為該參數(條件)之價值。例如具贖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Y 元，將贖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計算出不具贖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為 X 元，兩者之差異(Y-X)元即為贖回權的價值。

2.理論價值之計算

(1)參數說明

參數項	數值	參數說明
發行期間	5 年	—
轉換價格	28.6	依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取該公司普通股於基準日 100 年 6 月 10 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27.8 元、27.85 元及 27.79 元)擇一者，乘以溢價率 103%計算而得。(擇前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27.79 元×103% =28.6 元，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	27.79	取該公司普通股於基準日 100 年 6 月 10 日前五日之平均收盤價 27.79 元為基準價格。
波動度	16.9%	1.以 100/06/09 及其前 240 日之每日收盤價為樣本期間。 2.以樣本期間之還原股價計算日算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根號 240，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1697%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0/06/08，五年及十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 100 甲-1 期(剩餘年限約為 4.578 年)及央債 100 甲-5 期(剩餘年限約為 9.774 年)之 1.1415%及 1.4882%，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5 年殖利率為 1.1697%，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5500%	查詢該公司 99 年度財報，取最近期短期無擔保借款(借款期間 99.11.24~100.11.24，利率區間 0.89%~1.26%)之平均利率 1.0750%，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處所成交行情表於 99/11/24，存續期間接近 1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 98 甲-7、央債 95 甲-3 期之 0.65%及 1.1250%，估算五年期無擔保借款利率約為 1.5500%(=1.0750%-0.65%+1.1250%)，以此數值為風險折現率參考值。
分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存續期間分割為 1825 期

(2)理論價值之估算結果

經使用上述之評價模式對股價及利率同時進行樹狀展開運算，並針對各股價低於轉換價格之節點調整後，求得各節點之轉換價值，再依各期之賣回收益率試算出各節點之債券價值，最後將各節點轉換價值與債券價值及繼續持有價值取其最大者加以收斂後，可求得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 104,310 元。

(3)理論價格之流動性貼水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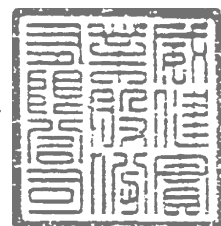
若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年算數平均數 1.275%調整其流動性貼水，調整後理論價格如下：

$$\frac{104,310}{1 + 1.275\%} = 102,997$$

(五)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其合理性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金額為 102,997 元，經參酌本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未來發展潛力及產業狀況，並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經本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金額之九成（即 102,997 元×0.9=92,697 元），且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胡秋江



(僅 供 威 健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國 內 第 三 次 無 擔 保 轉 換 公 司 債 理 論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十 日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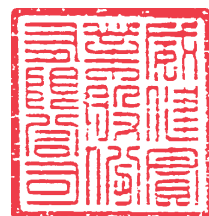


負 責 人：陳 錦 峰



(僅供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十 日

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胡 秋 江



